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術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33)

海外監管公告

此海外監管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作出。

茲載列中石化石油工程技術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以下資料全文，僅供參考。

承董事會命

沈澤宏

公司秘書

2025年3月1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現任董事為吳柏志先生#、張建闊先生#、章麗莉女士+、杜坤先生+、徐可禹先生+、鄭衛軍先生*、王鵬程先生*、劉江寧女士*

執行董事

+ 非執行董事

* 獨立非執行董事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二四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2024 年年度报告已经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共有 6 位董事亲身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董事杜坤先生、独立董事刘江宁女士因公请假，分别委托董事章丽莉女士、独立董事郑卫军先生出席会议并行使权利。

三、本公司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及国际财务报告会计准则编制的 2024 年年度财务报告已分别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香港立信德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进行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本公司董事长吴柏志先生、总经理张建阔先生、总会计师程中义先生及财务资产部经理张雪平女士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24 年度，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631,606 千元（按国际财务报告会计准则的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620,631 千元），2024 年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1,820,779 千元。由于年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负值，董事会建议 2024 年度不进行现金股利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该预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本年度报告内容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因存在不确定性，不构成本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本公司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八、本公司不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九、本公司不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情况。

十、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提示的重大风险。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董事长致辞	11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4
第五节 公司治理	34
第六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64
第七节 重要事项	67
第八节 监事会报告	76
第九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8
第十节 财务报告	85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85
按国际财务报告会计准则编制	216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355

第一节 释义

在本年度报告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本公司	指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一家于中国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A股于上交所主板上市（股票代码：600871），H股于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股票代码：1033）
本集团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董事会	指	本公司董事会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以及不时的修改、修订和补充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	指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一家于中国注册成立的国有独资企业，为本公司之控股股东
中国石化	指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中国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并于香港联交所主板和上交所主板上市，为中国石化集团公司之附属公司
A 股	指	在上交所上市的本公司境内上市内资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
H 股	指	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的本公司境外上市外资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香港联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上市规则》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
《标准守则》	指	《上市规则》附录C3中的《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盛骏公司	指	中国石化盛骏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齐心共赢计划	指	本公司管理层齐心共赢计划
物探或地球物理	指	应用物理学原理勘查地下矿产、研究地质构造的一种方法和理论，如人工地震勘探，电、磁勘探等
钻井	指	利用机械设备，将地层钻成具有一定深度的圆柱形孔眼的工程
CCUS	指	碳捕获、利用与封存
测井	指	对利用特殊工具及技术井下获取的与其地区地质特性及油气潜力有关的数据进行收集、分析及解读
录井	指	记录、录取钻井过程中的各种相关信息。录井技术是油气勘探开发活动中最基本的技术，是发现、评估油气藏最及时、最直接的手段，具有获取地下信息及时、多样，分析解释快捷的特点
井下特种作业	指	为油气田勘探开发提供除钻井、测井、录井以外的所有油气水井井筒作业，主要包括：试油试气、酸化压裂、修井完井等

二维	指	一种搜集地震资料的方法，使用一组声源和一个或以上收集点；二维一般用于绘制地理结构，供初步分析
三维	指	一种搜集地震资料的方法，使用两组声源和两个或以上收集点；三维一般用于取得精密的地震资料，并提高成功钻探油气井的机会
HSE	指	健康(Health)、安全(Safety)和环境(Environment)管理体系
LPR	指	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
中国石油	指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海油	指	中国海洋石油集团有限公司
四提	指	提质、提效、提速、提产
五化	指	标准化设计、工厂化预制、模块化施工、机械化作业、信息化管理
国家管网集团	指	国家石油天然气管网集团有限公司
新星公司	指	中国石化集团新星石油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
香港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名称简称	石化油服
公司的外文名称	Sinopec Oilfield Service Corporation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SS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吴柏志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公司秘书、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柯越华	沈泽宏
联系地址	中国北京市朝阳区吉市口路9号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	86-10-59965998	
传真	86-10-59965997	
电子信箱	ir.ssc@sinopec.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中国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北大街22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2016年6月公司注册地址由中国江苏省仪征市变更为中国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北大街22号
公司办公地址	中国北京市朝阳区吉市口路9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728
公司网址	http://ssc.sinopec.com
电子信箱	ir.ssc@sinopec.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www.hkexnews.hk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交所	石化油服	600871	-
H股	香港联交所	中石化油服	1033	-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上海市南京东路61号4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金春花、苗颂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外）	名称	香港立信德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中国香港干诺道中 111 号永安中心 25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陈子鸿
公司聘请的法律顾问（境内）	名称	北京市海问律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	中国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 5 号财富金融中心 20 层
公司聘请的法律顾问（境外）	名称	中伦律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	香港中环康乐广场一号怡和大厦四楼
股票过户登记处	A 股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杨高南路 188 号
	H 股	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香港皇后大道东 183 号合和中心 17 楼 1712-1716 室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节录自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之合并财务报表)

(一) 主要会计数据

	2024 年 人民币千元	2023 年 人民币千元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	2022 年 人民币千元
营业收入	81,096,178	79,980,939	1.4	73,772,688
营业利润	1,036,512	899,969	15.2	732,392
利润总额	1,132,523	928,340	22.0	729,3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31,606	589,216	7.2	475,8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33,487	359,452	-62.9	389,4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00,854	5,576,913	-44.4	4,197,869

	2024 年末 人民币千元	2023 年末 人民币千元	本期末比上年 同期末增 减(%)	2022 年末 人民币千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648,802	8,023,202	7.8	7,429,734
总资产	77,340,105	75,162,974	2.9	71,208,061

(二) 主要财务指标

	2024 年	2023 年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2022 年
基本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 股)	0.033	0.031	6.5	0.025
稀释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 股)	0.033	0.031	6.5	0.0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 股)	0.007	0.019	-63.2	0.02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7.58	7.63	减少 0.05 个 百分点	6.7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60	4.65	减少 3.05 个 百分点	5.49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和按国际财务报告会计准则编制的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之间的差异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本期数 人民币千元	上期数 人民币千元	期末数 人民币千元	期初数 人民币千元
按中国会计准则	631,606	589,216	8,648,802	8,023,202
差异项目及金额:				
专项储备 (a)	-10,975	-13,133	-	-
按国际会计准则	620,631	576,083	8,648,802	8,023,202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a) 专项储备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按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当期损益并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专项储备单独反映。发生与安全生产相关的费用性支出时,直接冲减专项储备。使用形成与安全生产相关的固定资产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相关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而按国际财务报告会计准则,费用性支出于发生时计入损益,资本性支出于发生时确认为固定资产,按相应的折旧方法计提折旧。

九、2024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单位:人民币千元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8,533,340	18,288,104	18,063,296	26,211,4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177,466	274,341	224,419	-44,6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亏损 以“-”号填列)	135,847	115,334	166,807	-284,5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使用以“-”号填列)	-765,461	575,395	-1,444,521	4,735,441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节录自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之合并财务报表)

单位：人民币千元

非经常损益项目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26,242	156,514	-6,20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43,987	83,467	104,391
债务重组损益	28,110	34,011	18,15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 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 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 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 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 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 的投资收益	-	-1,020	798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 减值准备转回	374,842	49,867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5,169	-40,300	-7,642
所得税影响额	-120,231	-52,775	-23,048
合计	498,119	229,764	86,451

十一、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 额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35,763	137,441	1,678	0
应收款项融资	2,735,081	2,557,311	-177,770	0
合计	2,870,844	2,694,752	-176,092	0

十二、节录自按国际财务报告会计准则编制之财务报表

单位：人民币千元

	于 12 月 31 日				
	2024 年	2023 年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总资产	77,340,105	75,162,974	71,208,061	64,052,447	61,091,195
总负债	68,691,303	67,139,772	63,778,327	57,190,930	54,368,329
本公司权益持有人应占权益	8,648,802	8,023,202	7,429,734	6,861,517	6,722,866
归属于本公司权益持有人的每股净资产（人民币元）	0.46	0.42	0.39	0.36	0.35
权益持有人权益比例	11.18%	10.67%	10.43%	10.71%	11.00%
净资产收益率	7.18%	7.18%	7.86%	2.05%	(0.53%)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24 年	2023 年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营业收入	81,096,178	79,980,939	73,772,688	69,533,053	68,073,394
税前利润	1,121,548	915,207	837,162	451,181	233,339
所得税费用	500,917	339,124	253,463	310,731	269,076
本公司权益持有人应占利润 /（亏损）	620,631	576,083	583,699	140,450	(35,737)
基本及摊薄每股盈利 /（亏损）（人民币元）	0.033	0.030	0.031	0.007	(0.002)

第三节 董事长致辞

尊敬的各位股东：

首先，我谨代表石化油服董事会向各位股东、社会各界对本公司的关心和支持表示衷心的感谢！

2024年，面对严峻复杂的市场形势，本公司董事会团结带领经理层和全体员工攻坚克难、接续奋斗，锚定高质量发展目标，全力优化生产经营组织，强化改革创新，统筹优化资源，公司经营业绩实现稳中有升。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实现合并营业收入人民币811亿元，同比增长1.4%，创“十三五”以来最好水平；非生产性支出同比压降13.4%；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6.3亿元，同比增长7.2%。

一是核心功能有效发挥。牢记首责天职，在服务国家战略、保障能源安全的实践中，有效推进技术能力提升、核心装备升级和生产组织模式变革，助力中国石化探明国内首个超万亿方页岩气田、油气产量当量创历史新高。全年三维地震采集平均日效提升3.9%，平均钻井周期缩短5.6%，复杂故障时效降低12%，压裂效率提高10.7%，“日进千米井”达到478口，“日进英里井”超过50口，“一趟钻”技术规模实施1300余井次，地面工程一体化推进标准化设计、标准化采购、工厂化预制和模块化建设，“四提”“五化”成效明显。全力承建参建的深地工程、涪陵页岩气田、百万吨级CCUS项目、地热开发利用、胜利济阳页岩油国家级示范区建设、库车绿氢示范项目等荣获中国石化高质量发展十大成果。

二是市场结构优化升级。按照做精中国石化市场、做盈国内外部市场、做大海外市场策略，主动拓展优质规模市场和轻资产技术服务市场。全年新签合同额人民币912亿元，同比增长10.7%，创历史新高，其中中国石化外市场新签合同额人民币442亿元，同比增长36.4%，外部市场份额占比历史性跃升到48.5%。充分发挥一体化优势，与公司最大股东中国石化集团公司成功续签了产品互供、综合服务、工程服务、科技研发等三个年度的关联交易协议，创效基本盘更加稳固，为公司可持续发展赢得了稳定预期。国内外部市场主动退出长期无效和重资产低效业务，进一步向中国石油、中国海油和国家管网集团等转移集中，中标国家管网集团的合同首次突破百亿元。海外市场成功中标科威特南部钻井大包项目212口井工作量，测井、固井、钻井液、油藏服务等技术服务和高端业务加速“出海”，全年创收人民币182.3亿元。

三是改革创新动力强劲。大力推进改革深化提升行动，将资源优化向组织结构、队伍结构、装备结构等全链条全层级全要素拓展延伸，推动工作重心向价值创造聚焦、资源向价值创造流动。通过采取清退项目化用工、外委转自营、对外业务承揽等措施，优化压减机构271个、队伍124支，机构运行费用同比减少人民币1.5亿元，对外业务承揽收入同比增加人民币1.86亿元。组建资产运营分公司，推动增量资产精准配置、存量资产有效盘活、减量资产快速变现，直接创效和优化降本人民币2.3亿元。持续推进世界一流技术先导型油服公司建设，全年研发支出人民币22.5亿元，投入强度2.8%，获省部级科学技术奖励15项，申请专利1034件、

授权779件，专利申请数量居中国石化集团公司首位，智能节点采集、超深层钻完井、旋转地质导向、高温高压测井、电动压裂等技术攻关应用取得新突破，在海南打出我国最深地热科探井，支撑顺北8000米以深井钻井周期控制在百日以内。

四是ESG水平稳步提升。扎实开展绿色企业行动，加快推进油气勘探开发工程装备电动化改造、技术低碳化发展，国内网电钻机完成钻井进尺占比达66.2%，电驱压裂占比达41.6%，同比减少碳排放量165.6万吨；深入实施能效提升计划，强化现场能效管理，应用节能和清洁生产措施，全年工业万元产值综合能耗同比下降11%；大力开发地热、风电、光伏、氢能、CCUS等新兴市场；积极参加乡村振兴和社会公益事业，购买乡村扶贫产品人民币3,310万元，捐资助学人民币321.4万元。

2025年，公司将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以攻坚创效、市场开拓、科技创新、改革优化、风险防控为重点，全方位推进高质量发展，加快建设世界一流技术先导型油服公司，高质量完成“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为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打牢基础。

一是高质量完成年度目标任务。2025年是油气增储上产七年行动计划和“十四五”发展规划的收官之年，做好全年工作意义重大。公司将深刻理解、全面把握能源市场变化的新趋势，加强战略预判、增强应变能力，扎实做好各项工作，推动各方面积极因素转化为发展实绩，努力实现生产经营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全年计划新签合同额人民币835亿元，百元收入营业成本控制在人民币92.4元以内，“一利五率”实现“一利稳定增长、五率持续优化”，实现“十四五”规划高质量收官。

二是统筹打好“五大攻坚战”。2025年，公司将树牢“油气藏经营重要参与者”理念、做实勘探开发支撑保障，树牢“全链条全要素价值创造”理念、加快提升低成本竞争力，树牢“科学技术是第一生产力”理念、奋力打造新的效益增长极，树牢“一切事故皆可避免”的理念、固牢安全生产底板，加力推进全要素优化资源、全过程降本减费、全链条挖潜增效，打好安全治本、支撑保障、市场开发、资源优化、控本减费“五大攻坚战”，奋力实现攻坚创效行动目标，为保障国家能源安全贡献石油工程力量。

三是科学谋划好“十五五”规划。2025年，公司将坚持战略引领，高质量谋划“十五五”发展规划，聚焦打造世界一流技术先导型油服公司战略定位，系统谋划“高端化、绿色化、智能化、国际化”发展路径，奋力向低成本、轻资产、高价值发展提质转型升级，大力培育“风光氢储热”等新业务与传统油服产业融合发展新优势，积极探索战新产业未来发展布局，加快向“轻资产油服”“绿色油服”“智慧油服”迈进。

四是持续提升公司治理能力。2025年，公司将贯彻落实关于深化监事会改革的要求，修订完善《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治理制度，夯实规范治理的制度基础；进一步优化内部监督体系，强化审计委员会监督职责，

承接好监事会相关职能，确保审计委员会能够充分发挥监督作用，维护股东权益和企业利益；修订完善内控权限指引，明晰党委、董事会、经理层等治理主体权责边界，不断完善权责法定、权责透明、协调运转、有效制衡的公司治理机制，持续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

五是持续提升ESG管理水平。2025年，公司将积极落实新发展理念，不断把ESG治理与经营管理相融合，增强可持续发展能力，推动经济绩效、环境绩效、社会绩效的整体提升；坚持以打造绿色企业为导向，加大装备电动化升级改造力度，严控废水污染、固危废污染、大气污染等生态环境风险，从源头减少污染产生、降低资源消耗，努力实现企业高质量发展与生态环境保护协调推进；积极致力于扶贫济困、乡村振兴、爱心助学等公益慈善事业，不断回馈社会，追求企业与社会和谐共生。

各位股东，千帆竞发，勇进者胜。新的一年，我们将按照股东会确定的发展思路和目标任务，在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在社会各界的大力支持下，全力服务保障国家能源安全，全面统筹发展和安全，充分利用国际国内两个市场、两种资源，加快培育打造新质生产力，加快打造世界一流先导型油服公司，奋力推进公司高质量发展迈上新台阶，为股东和社会创造更大价值。

吴柏志
董事长

中国北京, 2025年3月18日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本部分所述财务数据，除非特别注明，均节录自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之合并财务报表。

年度业绩

2024年，本公司积极把握油田服务行业景气上行周期，持续优化生产运行和市场布局，量质并举拓市创效，进一步扩大优质规模市场，提高海外市场高端业务占比，深化人力、装备等资源优化，深挖降本潜力，扎实推进科技创新，稳步实施特色化业务发展，推动创新优势转化为产业优势，新签合同额、营业收入、利润总额、净利润等主要生产经营指标实现较好增长，高质量发展有效推进。

2024年，本公司合并营业收入为人民币811亿元，同比增长1.4%；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6.3亿元，同比增长7.2%；基本每股盈利人民币0.033元，同比增加人民币0.002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为人民币31亿元，同比减少净流入人民币24.8亿元。

业务回顾

2024年，本公司累计新签合同额人民币912亿元，同比增长10.7%，创历史最好水平。其中，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市场新签合同额人民币470亿元，同比下降5.8%；国内外市场新签合同额人民币199亿元，同比增长26.8%；海外市场新签合同额人民币243亿元，同比增长45.5%。工程技术服务优质高效，全年创工程施工新纪录363项；技术创新加快突破，多项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卓有成效；资源优化成效凸显，项目化管理体系建设扎实推进，各类风险可控在控；全年生产运行保持安全稳定，作业服务能力和经营创效水平实现新提升，有力支撑油气增储增产增效。

1、物探服务

2024年，本公司物探服务业务实现主营业务收入人民币59.0亿元，较去年同期的人民币56.7亿元增长4.0%。全年完成二维地震5,836千米，同比增长109.7%；全年完成三维地震15,600平方千米，同比增长2.1%。二维、三维资料记录合格率为100%，地震采集资料一级品率较合同提升4.4个百分点。自主激发系统、海上OBN节点、可控震源高效采集等一批新技术推广应用，有效提升生产效率和服务质量。北斗业务贡献合同额人民币1.3亿元，成为重要增长极；井筒地震、节能环保、重磁电等新业务连续5年保持增长。

2、钻井服务

2024年，本公司钻井服务业务实现主营业务收入人民币401.8亿元，较去年同期的人民币398.0亿元增长0.9%。全年完成钻井进尺1,097万米，同比基本持平。本公司全力推动“四提”工作，钻井施工效率进一步提升，完成井平均钻井周期同比缩短5.6%，复杂故障时效同比降低12%。优化提升工程装备，加大加强型、现代型钻机升级配套，协同推进生产组织模式变革，创出钻井日进尺2340米、3000米以深井钻井周期3.5天等新纪录，全年平均钻井队伍动用率90.2%，同比提升0.2

个百分点；征深101井创准噶尔盆地完钻井深最深纪录，完钻井深8962.85米。

3、测录井服务

2024年，本公司测录井服务业务实现主营业务收入人民币35.9亿元，较去年同期的人民币35.6亿元增长1.0%。全年完成测井26,636万标准米，同比降低13.5%；完成录井进尺849万米，同比降低2.2%。测录井资料合格率100%，测井一次成功率97%以上。本公司持续加大科研攻关，突破多项关键技术，稳步提升测录定服务能力，发挥资源集聚优势，深度参与地质工程一体化工作，致力于取全取准资料、精准发现评价油气藏，全力保障安全优快钻完井和提高储层钻遇率，助力优化井位部署和推动钻井工程提速，有力支撑高质量勘探和效益开发。

4、井下特种作业服务

2024年，本公司井下特种作业服务业务实现主营业务收入人民币109.7亿元，较去年同期的人民币107.0亿元增长2.5%。全年完成井下作业5,726井次，同比降低17.7%。井下特种作业一次合格率达99.8%，压裂施工效率同比提高10.7%。本公司持续提升井下特种作业技术服务能力，助力中国石化在多个探区取得产量突破，四川盆地资阳2井压裂测试日产页岩气125.7万方，兴页L1005HF井测试日产页岩油气当量156.8吨，在綦页深1井首次应用175MPa超高压压裂装备，为超深层页岩气勘探开发提供安全技术保障。深入推进难动用储量合作开发，在胜利、中原、江汉、西南等区域持续加大合作力度，成功打造8个难动用储量高效动用示范区，全年动用原油储量4903.5万吨、新建产能70万吨。

5、工程建设服务

2024年，本公司工程建设服务业务实现主营业务收入人民币178.1亿元，与去年同期的人民币178.2亿元持平。2024年累计新签合同额人民币251.2亿元，同比增长11.4%。本公司承揽施工的普光气田主体湿气增压工程提前56天建成投用，是国内首座大型高含硫增压示范站，有力支撑了中国石化集团公司重点油气田开发；保障国家骨干天然气管网建设，西气东输四线三个标段按期达到投产条件，展示了长输管道建设优秀的施工能力和技术优势。持续拓展国家管网集团市场，中标川气东送二线等多个标段、超2000公里工作量，中标合同额首次突破人民币100亿元；发挥土木、电仪、海工等专业优势，全年承揽海工类项目人民币22.9亿元，中标江苏省高速公路项目人民币9.2亿元，管道技术检验检测业务承揽规模创新高。

国际业务

2024年，本公司国际业务实现主营业务收入人民币181.0亿元，较去年同期的人民币160.9亿元增长12.5%，占本公司当年主营业务收入的22.6%，同比提高2.2个百分点。2024年，本公司国际业务坚持一体化管理、专业化运营，深耕重点市场，紧盯重大项目，经营效益创出历史新高。沙特市场，11部钻机获延期10年合同；新签沙特阿美公司2个管道建设项目，合同额超11亿美元；沙特阿美S84三维采集项目首次一次性获得沙特阿美公司2年合同延期；连续油管、硫化氢检测等服务项目的市场份额不断拓展，获得格兰特公司专利扣型维修授权。科威特市场，井筒大包业务实现重大突破，中标南部钻井大包项目212口井工作量，

一举打破“四大国际油服公司”在中东高端业务垄断；新签 11 部钻机“5+1 年”期合同，完成 30 部钻机合同续签，新续签合同额 11.6 亿美元；通过深井钻井液和固井资格审核。厄瓜多尔市场，顺利完成 SACHA、WARYA 两个总包项目续签；成功议标签约斯伦贝谢公司、哈里伯顿公司钻修井项目。墨西哥市场，继续深化与墨西哥国家石油公司合作关系，议标签约 ALACTE 物探三维项目，合同额 2.9 亿美元。

技术研发

2024年，本公司加大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和转化应用力度，获省部级科学技术奖励 15 项，申请专利 1034 件，其中申请涉外专利 9 件，授权专利 779 件，制修订 4 项国家计量技术规范、7 项石油行业标准。中国石化测录井重点实验室挂牌运行，牵头成立全国石油专用计量测试技术委员会石油钻（录）井分技术委员会。“MSAMR-175 随钻方位电阻率边界探测仪器”入选国家能源局第四批能源领域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名单，“数字钻头参数感知与优化控制技术”入选中国油气人工智能科技优秀案例。自研旋转导向研制累计应用 286 口井、进尺 35 万米，满足胜利页岩油国家示范区和西南工区高温页岩气井需求。超高温高压电缆测井和高温存储式测井仪器系列有效支撑深地勘探开发，连续管侧钻、套管钻井等低成本技术在现场推广应用，产品产业化和科技成果转化实现产值人民币 39 亿元。打造石油工程数智资源中心，搭建专业数智化场景，北斗运营服务平台投入运营，推广应用地质工程一体化、井场数据智汇盒、远程决策一体化、装备 MRO 物联网系统、压裂智能预警分析系统等专业软件，加快实现数智化发展。

内部改革和管理

2024年，本公司统筹优化资源，强化精益管理，加快提升低成本竞争力。一是优化人力资源，坚持把人力资源优化作为高质量发展的战略性举措，全面从严“三定”，压减用工总量、外委转自营减费、业务承揽增收，全年外委转自营统筹优化转岗 4524 人，对外业务承揽输出 5518 人、创收人民币 5.1 亿元。二是优化资产装备，坚持轻资产发展，成立资产运营分公司，打破各单位间资产调剂盘活壁垒，充分发挥公司资源统筹共享平台作用，推动公司资产运营创效能力提升。三是扎实推进管理降本，加强预算管理、过程管控，推广黄河钻井公司等精益管理经验，持续压降非生产性费用，精简队伍机构，全年压减队伍 124 支，其中钻井队 29 支，压减项目部及附属机构 271 个，全年百元收入营业成本同比下降 0.57 元。

资本支出

2024 年，本公司实际完成资本支出人民币 34.8 亿元，其中完成固定资产投资人民币 28.6 亿元。2024 年，本公司以提升勘探开发服务能力和市场竞争力为导向，积极优化装备结构，加大钻机升级改造和电动压裂装备投入，持续推进钻井现场、井下作业现场标准化建设；加大海外优质市场所需装备投入，进一步提升在高端业务市场的竞争力。全年主要安排钻机更新改造 19 台、物探采集仪器 7.5 万道、旋转导向仪器 3 套、高温随钻测量仪器 2 套，建造 1 艘双燃料支持船和 1 艘地质调查船以及安全隐患治理、环境保护等投资项目。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2024年，世界经济持续恢复，中国经济回升向好，全年国内生产总值（GDP）同比增长5.0%，推动国内原油和天然气消费量总体保持增长；国际油价呈现冲高回落态势，但整体仍保持在较高价位，全年北海布伦特原油现货平均价格为80.52美元/桶，较上年下降2.1%。较高价位运行的国际油价推动油公司继续加大上游勘探开发投资力度，油气开发持续活跃，有效提振油服行业景气度。同时受益于保障国家能源安全战略和增储上产“七年行动计划”的有力推进，国内油气产量持续攀升，国内油田服务市场保持良好回暖趋势。受此影响，本公司队伍动用率、新签合同额、营业收入均有不同程度提升。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本公司是中国大型综合油气工程与技术服务专业公司，拥有超过60年的经营业绩和丰富的项目执行经验，是一体化全产业链油服领先者。截至2024年底，本公司在中国的20多个省，70多个盆地，550多个区块开展油气工程技术服务；同时海外业务规模不断提高，在30多个国家和地区提供油田技术服务。

本公司共有五大业务板块，分别是：地球物理、钻井工程、测录井、井下特种作业和工程建设，五大业务板块涵盖了从勘探、钻井、完井、油气生产、油气集输的全产业链过程。

本公司拥有涵盖油气勘探和生产全产业链的技术研发支撑体系，能够为高酸性油气藏、致密油气藏、页岩油、页岩气、稠油油藏等各类油气田提供一体化服务，并曾获得中国国家科技进步奖，川气东送管道项目获得国家优质工程金质奖。本公司拥有国内领先的页岩气石油工程配套技术，完成了超深页岩气井綦页深1井，储层垂深达4,881米和超长水平段长页岩气井焦页18-S12HF井，水平段长4,286米；形成了钻井、测录井、压裂试气、装备制造和工程建设五大技术系列，关键核心技术基本实现国产化。

本公司秉承“服务客户、支撑油气、技术领先、价值创造”发展理念，大力实施“专业化、市场化、国际化、高端化、特色化”发展战略，谋求从陆上到海上、从国内到国外、从常规到非常规、从单一工程项目施工到综合油藏服务的四个拓展，努力实现“建设世界一流技术先导型油服公司”的企业愿景。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本公司拥有覆盖整个油田服务行业链的服务能力，截至2024年底，本公司共有597台陆地钻机（其中7,000米及以上钻机329台），11座海上钻井平台，59台地震仪主机，122套成像测井系统，476套综合录井仪，352台2500型及以上压裂车（撬），84台750型及以上修井机，1,464支钻井、物探等专业队伍。本公司连续多年在沙特阿美公司、科威特石油公司和厄瓜多尔国家石油公司钻井承包商综合排名中名列前茅，是阿尔及利亚重要的国际地球物理承包商。

本公司拥有60多年的油田服务经验，是中国大型的石油工程和油田技术综合服务提供商，具有强大的项目执行能力，承担了普光气田、涪陵页岩气、元坝气田、塔河油田、顺北油气田、胜利济阳页岩油国家级示范区等代表性项目。

本公司拥有先进的勘探开发技术和强大的研发能力，并拥有页岩气、页岩油、高酸性油气藏、超深井钻完井等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高端特色技术，持续为公司的服务带来较高附加值。

本公司拥有经验丰富的管理层和组织高效的运营团队。

本公司拥有稳定增长的客户群，在国内拥有以中国石化集团公司为代表的稳固客户基础，同时在海外的客户群也不断发展壮大。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核心技术团队和关键技术人员无重大变化。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一）主营业务分析

1、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本期数 人民币千元	上年同期数 人民币千元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81,096,178	79,980,939	1.4
营业成本	74,762,298	74,187,497	0.8
销售费用	84,485	82,689	2.2
管理费用	2,405,659	2,394,486	0.5
财务费用	729,521	894,073	-18.4
研发支出	2,247,111	2,083,796	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00,854	5,576,913	-44.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58,464	-4,059,383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4,645	-558,226	不适用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主要是：海外勘探开发工作量增加收入相应增长。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主要是：海外营业收入增长营业成本匹配增加。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主要是：加大产品产业化仓储投入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主要是：增加隐患治理修理费投入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主要是：优化存贷款结构利息支出同比减少、美元升值汇兑收益同比增加。

研发支出变动原因主要是：持续加大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和应用攻关投入。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主要是：年末业主工程款挂账期延长，资金未能按期支付，以及票据结算减少、现金结算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主要是：设备购置支出同比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主要是：补充经营现金流增加贷款资金流入。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收入和成本分析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分行业	2024年 主营业务收入 人民币千元	2024年 主营业成本 人民币千元	毛利 率 (%)	主营业收 入比上年 增减 (%)	主营业 成本比 上年增 减 (%)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地球物理	5,899,180	5,375,401	8.9	4.0	3.4	增加0.6 个百分点
钻井	40,178,343	37,526,324	6.6	0.9	-0.2	增加1.1 个百分点
测录井	3,592,013	2,957,653	17.7	1.0	0.9	增加0.1 个百分点
井下特种作业	10,965,379	10,169,073	7.3	2.5	2.1	增加0.4 个百分点
工程建设	17,809,820	16,455,558	7.6	0.0	-0.2	增加0.1 个百分点
其他	1,553,004	1,538,828	0.9	12.7	13.2	减少0.4 个百分点
合计	79,997,739	74,022,837	7.5	1.4	0.7	增加0.7 个百分点

(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地区名称	2024年 主营业务收入 人民币千元	2024年 主营业成本 人民币千元	毛利率 (%)	主营业收 入比上年 增减 (%)	主营业 成本比 上年增 减 (%)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中国大陆	61,892,946	58,240,300	5.9	-1.5	-2.2	增加0.7 个百分点
港澳台及海外	18,104,793	15,782,537	12.8	12.5	12.8	减少0.2 个百分点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人民币千元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 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 金额	上年同期 占总成本 比例 (%)	本期金额较 上年同期变 动比例 (%)
地球物 理服务	原材料	445,835	8.3	431,687	8.3	3.3
	燃料及动力	244,719	4.5	243,921	4.7	0.3
	职工薪酬	1,466,108	27.3	1,497,900	28.8	-2.1
	折旧及摊销	489,560	9.1	488,898	9.4	0.1

	分包成本及外包劳务支出	347,123	6.5	338,068	6.5	2.7
	其他	2,382,056	44.3	2,200,569	42.3	8.2
	小计	5,375,401	100	5,201,043	100	3.4
钻井服务	原材料	7,835,317	20.9	8,347,632	22.2	-6.1
	燃料及动力	1,924,219	5.1	1,799,982	4.8	6.9
	职工薪酬	8,645,134	23.1	8,686,049	23.1	-0.5
	折旧及摊销	3,869,684	10.3	3,609,787	9.6	7.2
	分包成本及外包劳务支出	3,866,694	10.3	3,873,000	10.3	-0.2
	其他	11,385,276	30.3	11,285,495	30	0.9
	小计	37,526,324	100	37,601,945	100	-0.2
测录井服务	原材料	721,043	24.4	721,358	24.6	0
	燃料及动力	39,313	1.3	39,587	1.3	-0.7
	职工薪酬	1,601,547	54.1	1,559,120	53.2	2.7
	折旧及摊销	326,398	11	327,423	11.2	-0.3
	分包成本及外包劳务支出	89,314	3	90,703	3.1	-1.5
	其他	180,038	6.2	192,069	6.6	-6.3
	小计	2,957,653	100	2,930,260	100	0.9
井下特种作业服务	原材料	2,198,130	21.6	2,230,634	22.4	-1.5
	燃料及动力	765,078	7.5	699,333	7	9.4
	职工薪酬	1,678,339	16.5	1,728,405	17.4	-2.9
	折旧及摊销	913,848	9	806,151	8.1	13.4
	分包成本及外包劳务支出	2,398,762	23.6	2,242,675	22.5	7
	其他	2,214,916	21.8	2,250,989	22.6	-1.6

	小计	10,169,073	100	9,958,187	100	2.1
工 程 建 设 服 务	原材料	3,408,353	20.7	3,264,599	19.8	4.4
	燃料及动力	287,610	1.7	317,579	1.9	-9.4
	职工薪酬	2,305,343	14	2,439,978	14.8	-5.5
	折旧及摊销	315,225	1.9	296,754	1.8	6.2
	分包成本及外 包劳务支出	2,421,921	14.7	2,341,060	14.2	3.5
	其他	7,717,106	47	7,826,671	47.5	-1.4
	小计	16,455,558	100	16,486,641	100	-0.2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前五名客户的合计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64,611,678 千元，占 2024 年度营业收入 79.7%，其中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中关联方销售额为人民币 52,761,465 千元，占 2024 年度营业收入 65.1%。2024 年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人民币千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	48,776,711	60.1
2	沙特阿美石油公司	6,613,138	8.2
3	国家管网集团	3,984,754	4.9
4	科威特石油公司	3,371,161	4.2
5	中国海油	1,865,914	2.3
合计		64,611,678	79.7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从前五大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为人民币 14,165,196 千元，占本公司 2024 年度采购总额的 24.8%，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人民币 12,513,735 千元，占 2024 年度采购总额 21.9%。向最大供应商采购金额约占本公司采购总额的 20.1%，最大供应商为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

本报告期内，除了本年报重要事项章节之关联交易部分所披露的与控股股东及其附属公司的关联交易以外，本公司董事、监事及其紧密联系人或任何持有本公司

股本 5%以上的股东未发现拥有上述主要销售客户及供应商的任何权益。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项目	2024 人民币千元	2023 人民币千元	变动率 (%)	变动原因
管理费用	2,405,659	2,394,486	0.5	主要是增加隐患治理修理费投入所致
销售费用	84,485	82,689	2.2	主要是加大产品产业化仓储投入所致
财务费用	729,521	894,073	-18.4	主要是优化存贷款结构利息支出同比减少、美元升值汇兑收益增加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	-465,785	-398,994	不适用	主要是收回仲裁款和长账龄款项转回坏账准备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133,218	707	18742.7	主要是收回仲裁款项、转回相关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所致
所得税费用	500,917	339,124	47.7	境外盈利增加所致

4、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千元

2024 年费用化研发投入	2,247,111
2024 年资本化研发投入	
2024 年研发投入合计	2,247,111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2.8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2024 年，本公司研发投入为人民币 2,247,111 千元，比上年的人民币 2,083,796 千元增长 7.8%，主要是持续加大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和应用攻关投入。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3,292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5.47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74
硕士研究生	991
本科	1,762
专科	262
高中及以下	203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282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695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1,217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1,025
60岁及以上	73

5、现金流量表项目变动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4年	2023年	增减额	变动率(%)	变化主要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00,854	5,576,913	减少净流入 2,476,059	减少流入 44.4%	年末业主工程款挂账期延长,资金未能按期支付,以及票据结算减少、现金结算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使用以“-”填列)	-3,458,464	-4,059,383	减少净流出 600,919	不适用	主要是设备购置支出同比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使用以“-”填列)	1,044,645	-558,226	增加净流入 1,602,871	不适用	补充经营现金流增加贷款资金流入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1、资产及负债状况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人民币千元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人民币千元	上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 金额较上期 期末变动比例 (%)
货币资金	3,648,514	4.7	2,816,116	3.7	29.6
应收账款	13,294,827	17.2	10,602,242	14.1	25.4
应收款项融资	2,557,311	3.3	2,735,081	3.6	-6.5
存货	1,009,501	1.3	1,204,295	1.6	-16.2
合同资产	16,763,754	21.7	16,203,248	21.6	3.5
其他流动资产	2,616,835	3.4	2,492,849	3.3	5.0
长期股权投资	251,551	0.3	553,496	0.7	-54.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37,441	0.2	135,763	0.2	1.2
固定资产	24,238,814	31.3	24,870,821	33.1	-2.5
在建工程	793,487	1.0	695,614	0.9	14.1
使用权资产	620,413	0.8	799,633	1.1	-22.4

无形资产	424,226	0.5	442,778	0.6	-4.2
长期待摊费用	7,208,900	9.3	7,938,767	10.6	-9.2
短期借款	22,870,449	29.6	19,907,435	26.5	14.9
应付票据	3,387,769	4.4	8,821,760	11.7	-61.6
应付账款	28,266,046	36.5	26,373,928	35.1	7.2
合同负债	7,909,917	10.2	5,361,274	7.1	47.5
其他应付款	3,712,039	4.8	3,362,683	4.5	10.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72,460	0.4	436,121	0.6	-37.5
长期借款	0	0.0	318,722	0.4	-100.0
租赁负债	304,333	0.4	317,120	0.4	-4.0
长期应付款	90,987	0.1	58,829	0.1	54.7
递延收益	24,758	0.0	18,189	0.0	36.1
其他综合收益	30,193	0.0	22,618	0.0	33.5
专项储备	302,874	0.4	313,849	0.4	-3.5
应交税费	965,079	1.2	1,000,904	1.3	-3.6
递延所得税负债	78,065	0.1	87,027	0.1	-10.3
应付职工薪酬	719,036	0.9	863,071	1.1	-16.7
预计负债	90,365	0.1	212,709	0.3	-57.5

变动原因说明：

(1) 长期股权投资较上年末减少人民币301,945千元，主要是计提合营企业长投减值准备所致。

(2) 应付票据较上年末减少人民币5,433,991千元，主要是加大分包商、供应商资金结算占比所致。

(3) 合同负债较上年末增加人民币2,548,643千元，主要是收取新开项目预付款所致。

(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上年末减少人民币163,661千元，主要是1年内到期租赁负债减少所致。

(5) 长期借款较上年末减少人民币318,722千元，主要是归还全部美元贷款所致。

(6) 长期应付款较上年末增加人民币32,158千元，主要是灾害理赔和隐患治理返还的安保金增加所致。

(7) 递延收益较上年末增加人民币6,569千元，主要是科研项目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8) 其他综合收益较上年末增加人民币7,575千元，主要是确认的合营企业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9) 预计负债较上年末减少人民币122,344千元，主要是巴西司法重组程序终结转回相关重组支出所致。

2、境外资产情况

境外资产人民币27,397,772千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35.4%。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千元

境外资产名称	形成原因	运营模式	本报告期 主营业务收入	本报告期 净利润
钻机、修井机、物探采集仪器、地面施工装备、工程应收款、货币资金等	承揽境外石油工程项目	自营	18,104,793	1,828,328

3、截止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于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保证金存款等使用受限制资金人民币207,116千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币27,318千元）。

（四）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原油、天然气市场

2024年，国内油气产量当量持续保持增长态势，原油、天然气产量均有所增加。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规上工业原油产量2.13亿吨，同比增长1.8%，原油连续三年稳产2亿吨以上；规上工业天然气产量2,464亿立方米，同比增长6.2%，连续八年增产超百亿立方米。油气稳产增产势头良好，自主供给水平稳步提升。

2024年，国内成品油需求预计为4.0亿吨，同比增长0.3%，消费增速显著回落，其中汽油和煤油消费量有所增长，但柴油消费量下降。原油加工量整体保持稳定，规上工业原油加工量70,843万吨，同比下降1.6%。天然气需求继续保持快速增长，全国天然气表观消费量4,260.5亿立方米，同比增长8%。

2、国内外油公司勘探开发支出

2024年，国际油价宽幅震荡，整体呈现先扬后抑的特征，国际石油公司继续增加勘探开发投资，全球勘探开发投资同比增长约2%，继续拉动全球工程技术服务市场规模扩张。国内油公司也持续推动增储上产“七年行动计划”，全年油气勘探开发投资约人民币4,000亿元，同比增长2.9%，油气产量当量保持增长。

3、油服行业经营情况

2024年，油服行业在全球范围继续保持景气上行周期，市场规模不断扩大，技术创新和业务拓展取得显著进展，经营业绩有所提升，同时也面临油价波动和成本控制等挑战。随着我国油气勘探开发全面进入深层、深水、非常规等领域，老油田进入高含水新阶段，勘探开发难度日益增大，技术创新亟待迭代升级，在保障国家能源安全的总体要求下，超深井、超长水平井、非常规油气资源开采等任务将进一步加重。

（五）投资状况分析

1、重大的股权投资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没有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没有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情况。

(七) 本公司主要子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资产总额 人民币千元	负债总额 人民币千元	净资产总额 人民币千元	净利润 人民币 千元	主营业务
中石化胜利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人民币 7亿元	100	12,594,526	11,912,906	681,620	222,687	石油工程技术服务
中石化中原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人民币 4.5亿元	100	12,154,053	12,123,820	30,233	-37,826	石油工程技术服务
中石化江汉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人民币 2.5亿元	100	4,419,798	3,071,863	1,347,935	32,249	石油工程技术服务
中石化西南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人民币 3亿元	100	6,182,741	2,899,229	3,283,512	20,352	石油工程技术服务
中石化华北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人民币 8.9亿元	100	4,807,902	2,934,877	1,873,025	901	石油工程技术服务
中石化华东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人民币 8.6亿元	100	4,967,576	4,630,263	337,313	-219,254	石油工程技术服务
中石化海洋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人民币 20亿元	100	4,254,966	395,242	3,859,724	103,313	海洋石油工程技术服务
中国石化集团国际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人民币 7亿元	100	2,034,786	765,275	1,269,511	170,367	石油工程技术服务
中石化石油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人民币 5亿元	100	27,540,699	26,340,491	1,200,208	202,041	工程建设
中石化石油工程地球物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 3亿元	100	5,634,200	5,287,263	346,937	10,318	地球物理勘探

司							
中石化经纬有限公司	人民币 10 亿 元	100	4,477,704	2,568,453	1,909,251	223,479	测录定技术服务

公司名称	营业收入 人民币千元	营业利润 人民币千元
中石化胜利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16,940,196	324,272
中石化中原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11,886,516	68,588
中石化江汉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5,932,976	65,790
中石化西南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6,529,586	50,874
中石化华北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4,764,422	18,250
中石化华东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3,869,328	-210,410
中石化海洋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2,407,263	116,154
中国石化集团国际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1,979,299	260,212
中石化石油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7,935,310	152,625
中石化石油工程地球物理有限公司	5,779,468	48,229
中石化经纬有限公司	5,750,137	241,436

注：1、中石化中原石油工程公司部分工程服务市场价格下降，毛利下滑固定成本未能有效摊薄，造成当期经营亏损。

2、中石化华东石油工程有限公司境内工程服务市场工作量下滑，收入下降固定成本未能有效摊薄，造成当期经营亏损。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展望2025年，世界经济将继续温和复苏，中国经济长期向好的支撑条件和基本趋势没有变；能源问题始终是国际上最敏感、最活跃的话题，全球原油需求仍将保持增长，预计全年布伦特原油均价为65-75美元/桶，有望支撑上游勘探开发投资保持稳定；2025年中国将正式施行能源法、新矿产资源法，制定油气中长期增储上产行动计划，势必引领油气高质量勘探开发，同时正大力发展绿色低碳、新能源、CCUS等业务，新业务发展迎来难得机遇。总体来看，油服行业面临的有利因素强于不利条件，行业景气度有望延续。

（二）公司2025年经营计划

2025年，本公司将以油气藏经营价值最大化为遵循，以强技术、降成本为主线，加力推进全要素优化资源、全过程降本减费、全链条挖潜增效，持续发挥综合油气服务能力和特色技术优势，打好支撑保障、市场开发、资源优化、控本减费等攻坚战，努力推动经营创效水平实现新提升，加快打造世界一流技术先导型油服公司。全年计划新签合同额人民币835亿元，其中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内部市场人

人民币495亿元，国内外部市场人民币152亿元，海外市场人民币188亿元。重点做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1、物探服务

2025年，本公司将持续完善自主激发系统、节点仪布放系统、海上OBN高效采集，提升野外高效采集能力；着力发展5G节点技术、高效生产指挥系统、视频监控等质量控制手段，推广应用高密度地震采集技术，升级完善全节点地震采集技术，提升资料品质，助力油气勘探突破；持续攻关DAS光纤检测技术、井源地震，在开发地震上继续发力；巩固井筒地震、管道等新业务的技术优势；大力发展北斗技术，支撑在石油石化行业领域的北斗替代；坚持适度多元化，拓展新领域新赛道，在地热勘探及储气库、CCUS监测等新能源工程建设领域持续发力，逐步形成稳定产值。全年计划完成二维地震采集6,090千米，三维地震采集16,140平方千米。

2、钻井服务

2025年，本公司将围绕中国石化集团公司扩矿权拓资源、增储上产目标，全面深化甲乙双方联动、一体化运行，高效组织生产，严密工序衔接，做强技术支撑，严控复杂故障，不断提高储层钻遇率和施工优质率；加快推进钻机电动化升级改造和自动化、智能化装置配备，有序扩大“工厂化”钻井，有效提升施工效率和生产时效；全年钻井周期缩短5%，复杂故障时效降低10%，钻井队伍动用率达到85%以上；在国内外部市场，持续提升中国石油、中国海油、国家管网集团等优质规模市场集中度，拓展钻井液、固井等轻资产技术服务市场，持续优化业务结构，提升市场创效水平。全年计划完成钻井进尺1,030万米。

3、测录井服务

2025年，本公司将持续发挥测录贯穿勘探开发全过程和地质资料优势，落实一体化运行机制，突出模式创新、服务升级，推进实现远程测控施工模式，扩大“钻井优化+”应用，强化市场资源优化配置，促进市场和运行质量、规模、效益同步提升，增强对井筒工程的服务保障水平；稳固中国石化集团内部市场，强化全过程、全覆盖保障，分区域优化配套和推广适用技术方案，提供更优服务、更好保障；做优国内外部市场，强化提前研判、事前算赢，大力开发煤层气、地热、CCUS等新兴市场，积极探索与业内知名企业的合作新模式；全年计划完成测井26,350万标准米，计划完成录井进尺860万米。

4、井下特种作业服务

2025年，本公司将坚持专业化发展理念，推进井下作业生产组织模式变革，提升运行效能。持续攻关“深地工程”试油气测试技术，推广应用175MPa超高压压裂技术、连续油管侧钻技术等，优化提升页岩油气压裂全流程提产降本技术，全力保障胜利页岩油和川渝页岩气立体开发、准噶尔超深层试油测试等重点增储上产项目建设，全年压裂施工效率同比提高5%。聚焦中国石化探明未动用和低品位储量阵地，加快推进52个区块合作开发，打造白马、丁山等难动用储量高效动用示范区，持续扩大合作范围。计划完成井下作业6,430井次。

5、工程建设服务

2025年，本公司将充分发挥专业化、一体化优势，全面提高市场份额、稳占优质市场、坚持源头创效。在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市场，提高服务质量，做好东营原油商储库、大牛地气田乙烷回收工程、茂名分公司炼油转型升级及乙烯提质改造等项目建设。在国内外市场，发挥大口径长输管道优势，拓展国内长输管道工程市场，重点跟踪国家管网集团长春到石家庄管道工程、安庆到文23天然气管道工程等项目；抢抓新能源发展机遇，强化大型LNG储罐、CCUS、绿电制氢、海上风电、氢气输送等市场拓展。全年计划新签合同额人民币233亿元，全年计划完成合同额人民币180亿元。

6、国际业务

2025年，本公司将继续推动沙特、科威特、厄瓜多尔、墨西哥等优质规模市场做优做强。沙特市场探寻新的业务增量，在稳定常规钻修井市场规模基础上，继续拓展非常规业务市场份额，加快高附加值技术服务和压裂液等产品资审进程，通过非常规钻井大包和完井压裂大包项目带动井筒“全产业链”闯市场。科威特市场实现新的重点突破，以中标钻井大包项目为激励，加快推进测井（射孔）服务、海洋钻井服务资审，紧密跟踪科威特石油公司定向井、泥浆、钻头等项目进展，力争中标。厄瓜多尔市场打造新的优势地位，密切关注厄瓜多尔国家石油公司新一轮地质工程一体化服务项目和油田区块勘探开发项目招标进展，组织做好新的钻完井总包项目投标工作，巩固形成“钻完井总包+地质工程一体化服务”两翼齐飞市场格局。墨西哥市场聚焦新的发展目标，紧跟墨西哥国家石油公司等重点业主需求，以优质物探、地质工程一体化、井筒技术服务项目作为主攻方向，努力实现更大的市场突破。

7、科技开发

2025年，本公司将坚持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优化完善体制机制，持续推进创新联合体、甲乙双方一体化等科技创新组织模式，积极参加新型油气勘探开发国家科技重大专项等国家项目，集中力量攻关智能钻完井技术、全旋转近钻头旋转导向系统、万米特深井高效钻完井技术与装备、万米特深井测井关键核心装备、光纤传感技术、全生命周期井筒完整性与工程技术装备、CCUS等成熟产品和技术转化力度，推动旋转导向、化学助剂、随钻测量等18条产品线建设，产业化和新技术转化年产值突破人民币40亿元。推动数智化发展，加快打造全生命周期管控的“一体化”数智油服业务支撑平台，开发和推广“钻井优化+”“地质导向+”等工业软件和系统，推进全自动钻机、焊接机器人等自动化装备研制与配套，加快实现工程现场操作自动化、施工作业无人化。积极拓展光纤监测与传感、干热岩开发利用、深远海大容量浮式风电平台、氢能制储输用等新能源新业务，培育新的经济增长极。

8、内部改革和管理

2025年，本公司将持续优化资源，大力控本减费，全力提升低成本发展能力。一是压减机构队伍，推进专业经营单位直管基层队，机关试行“大部制”管理，全年压减各类机构30个以上；持续优化队伍规模，全年压减队伍47支、其中钻井队15支。二是优化人力资源，修订五大专业定员标准、撤并非连续生产岗位、清退部分社会化用工、加大用工余缺调剂，全年外委转自营及业务承揽输出达到1.5

万人以上。三是盘活装备资产，发挥资产运营分公司共享平台作用，加大存量资产余缺调剂，压减装备投资；统筹开展装备统一租赁，降低租赁费用；采取产融合作、市场换服务等多种方式满足增量装备需求。四是实施精益管理，推进项目全链条降本，持续压降非生产费用，力争外委费、大宗物资采购成本下降5%以上、百元收入变动成本同比减少0.6元以上。

9、资本支出

2025年，本公司计划安排资本支出人民币32.4亿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人民币25.1亿元。本公司将紧跟勘探开发需求，持续加大高端装备和核心技术投入，主要安排钻机更新改造11台，自研9串旋转导向仪器，购置7台全自动化修井机，建造1艘双燃料支持船等；紧跟“双碳”行动实施步伐和资源循环利用发展趋势，本公司将加速绿色装备与技术工艺应用，持续提升工程现场电气化率，有效整合内外部资源，多路径探索闲废装备物资处置效益最大化。

（三）可能面对的风险

本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积极采取各种措施规避各类风险，但在实际生产经营过程中并不可能完全排除下述各类风险和不确定性因素的发生。

1、油价下跌和市场竞争风险

当前，新能源加速发展，传统油气能源需求增长放缓，同时地缘政治波动、特朗普政府能源政策可能驱动新一轮供给侧结构调整，加大油价下行风险。与此同时，目前油田服务市场的竞争格局没有发生根本变化，仍然存在供大于求的局面，再加上可能存在部分国家或地区对当地油田服务行业市场的保护，油田服务市场仍面临较大的经营压力，市场竞争风险仍是公司需要面对的风险。

2、健康安全环保风险

油田服务涉及若干风险，可能导致人员伤亡、财产损失、环境损害及作业中断等不可预料或者危险的情况发生。当前中国及所在国地方政府对生态环保的监管趋严，如本公司因作业事故等原因造成对环境的污染，将可能受到诉讼并导致损失。同时，随着经营规模的逐步扩大，本公司面临的安全风险也相应增加，以及近年来国家颁布实施的新法规对安全生产提出了更高要求。此外，地震、飓风等自然灾害以及突发性公共卫生事件会对本公司的财产、人员造成损害，并有可能影响本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本公司已实行了严格的HSE管理体系，努力规避各类事故的发生，但仍不能完全避免此类突发事件可能带来的经济损失。

3、海外经营风险

本公司在世界多个国家和地区经营，与属地政府、企业、人员交流增多，由于受到经营所在国各种地缘政治、经济、宗教、人文、政策变化、法规差异等因素影响，包括政治不稳定、财税政策不稳定、进入壁垒、合同违约、税务纠纷、法律纠纷、商秘纠纷或泄露、技术装备和信息能力无法满足竞争需求等，可能加大公司境外业务拓展及经营的风险。

4、汇率风险

由于本公司持有美元债务以及在境外多个国家和地区开展业务，涉及多种货币的收支活动，人民币兑相关外币的汇率波动及货币间的兑换会影响公司运营成本，本公司通过对汇率走势进行定期研究和分析，缩小汇兑风险敞口，管控汇率风险。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资产、负债、权益及现金流量(节录自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之合并财务报表)

本集团的主要资金来源是经营活动、短期及长期借贷，而资金主要用途为经营支出、资本开支及偿还短期和长期借款。

(一) 资产、负债及权益情况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千元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千元	变化率 %
总资产	77,340,105	75,162,974	2.9
流动资产	43,419,968	39,402,551	10.2
非流动资产	33,920,137	35,760,423	-5.1
总负债	68,691,303	67,139,772	2.3
流动负债	68,193,782	66,186,004	3.0
非流动负债	497,521	953,768	-47.8
本公司股东应 占总权益	8,648,802	8,023,202	7.8

总资产人民币 77,340,105 千元，比 2023 年末增加人民币 2,177,131 千元。其中：流动资产人民币 43,419,968 千元，比 2023 年末增加人民币 4,017,417 千元，主要是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人民币 652,601 千元，合同资产及履约成本增加人民币 494,742 千元，应收账款增加人民币 2,692,585 千元综合影响所致。非流动资产人民币 33,920,137 千元，比 2023 年末减少人民币 1,840,286 千元，主要是合营公司的权益减少人民币 305,225 千元，由于计提折旧物业、厂房及设备减少人民币 710,990 千元，计提摊销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少人民币 729,867 千元。

总负债人民币 68,691,303 千元，比 2023 年末增加人民币 1,551,531 千元。其中：流动负债人民币 68,193,782 千元，比 2023 年末增加人民币 2,007,778 千元，主要是由于短期借款增加人民币 2,799,353 千元，应付票据及贸易应付款项减少人民币 3,541,874 千元，合同负债增加人民币 2,548,643 千元综合影响所致。非流动负债人民币 497,521 千元，比 2023 年末减少人民币 456,247 千元，主要是由于长期借款减少人民币 331,509 千元，预计负债减少人民币 122,344 千元综合影响所致。

本公司股东应占总权益为人民币 8,648,802 千元，比 2023 年末增加人民币 625,600 千元，主要是由于 2024 年本公司权益持有人应占盈利人民币 620,631 千元所致。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资产负债率为 88.8%，而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为 89.3%。

（二）现金流量情况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 2024 年及 2023 年现金流量表主要项目。

现金流量主要项目	2024 年 人民币千元	2023 年 人民币千元
经营活动所得现金净额	3,100,854	5,576,913
投资活动所用现金净额	(3,458,464)	(4,059,383)
融资活动所用现金净额	1,044,645	(558,22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减少）净额	687,035	959,304
汇率变动影响	-34,435	28,344
年初结存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788,798	1,801,150
年末结存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3,441,398	2,788,798

2024 年，本集团经营活动所得现金净额为人民币 3,100,854 千元，同比减少现金流入人民币 2,476,059 千元。主要原因是业主工程款挂账期延长，资金未能按期支付，以及票据结算减少、现金结算增加所致。

2024 年，本集团投资活动所用现金净额为人民币 3,458,464 千元，同比减少现金流出人民币 600,919 千元，主要原因是减少设备购置支出所致。

2024 年，本集团融资活动所得现金净额为人民币 1,044,645 千元，同比增加现金流入人民币 1,602,871 千元，主要是补充经营现金流增加贷款资金流入。

（三）银行及关联公司借款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银行及关联公司借款为人民币 22,713,925 千元（2023 年：人民币 20,226,157 千元），上述借款全部为固定利率人民币短期借款。

（四）资本负债比率

本集团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本负债比率为 69.8%（2023 年 12 月 31 日：69.4%）。资本负债比率的计算方法为： $(\text{有息债务}-\text{现金及现金等价物})/(\text{有息债务}-\text{现金及现金等价物}+\text{股东权益})$ 。

九、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要求披露的财务信息

（一）资产押记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本集团不存在资产押记情况。

（二）外汇风险管理

本年报按国际财务报告会计准则编制之财务报表附注 41。

（三）财务摘要

本集团于过往五年之业绩及资产负债摘要（节录自按国际财务报告会计准则编制之财务报表）刊载于本年报“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章节。

本集团于过往三年之业绩及资产负债摘要（节录自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之财务报表）列载于本年报“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章节。

（四）储备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之储备变动详情列载于本年报按国际财务报告会计准则编制之财务报表附注29。

（五）固定资产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固定资产变动情况列载于本年报按国际财务报告会计准则编制之财务报表附注17。

（六）银行贷款及其他借贷

本集团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的银行贷款及其他借贷详情载于本年报按国际财务报告会计准则编制之财务报表附注34。

（七）退休计划

有关本集团退休计划之运作详情列载于本年报按国际财务报告会计准则编制之财务报表附注16。

（八）所得税税率

于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十二个月，本集团所得税费用为人民币500,917千元（2023年：人民币339,124千元）。实际所得税率变动主要是由于：本集团在其有业务活动的境外国家及地区缴纳税款。

（九）资本化之利息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团无资本化之利息。

（十）捐赠事项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捐赠款项约为人民币3,214.4千元。

第五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境内外监管规定，坚持规范运作，依法合规经营，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依据《公司章程》、相关法律法规和各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等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完善和有效执行董事会及所属各专门委员会的各项制度和流程。完成选举公司董事和监事、委任专门委员会成员、聘任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等工作，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审议通过了财务报告、回购方案、关联交易协议、对外担保等重要议案，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及时修订《信息披露制度》《投资者关系工作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等制度，持续巩固规范运作制度基础。

公司坚持高质量做好信息披露，增加透明度，获得上交所信息披露A级评价；加强投资者沟通，常态化组织业绩说明会，多渠道与各类投资者进行交流，成功举办上市十周年投资者反向路演，取得良好市场反馈；强化环境、社会和管治(ESG)工作，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助力乡村振兴，积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不断提高党建工作质量，提振广大员工精气神，加强纪检监察和监督工作，助力董事会各项决策部署有效落实，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本报告期内，公司治理符合各上市地监管机构及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独立董事履职尽责，积极发挥“参与决策、监督制衡、专业咨询”作用，认真审议决策事项，听取重大决策事项专题汇报，常态化开展调研，为公司改革发展建言献策。公司按照监管要求及公司规定开展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持续优化内幕信息管理机制，提升内幕信息知情人合规意识，做好内幕信息及内幕知情人登记工作。报告期内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本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境内外《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章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各项管理制度，提升公司的规范运作和治理水平，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利益，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会情况简介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于2024年6月12日在北京市召开了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2024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及2024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于2024年12月6日在北京市召开了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详情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境内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年6月12日	www.sse.com.cn www.hkexnews.hk	2024年6月13日	审议及批准：1. 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 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3. 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4. 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5. 关于续聘2024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6. 关于公司与国家石油天然气管网集团有限公司2024年日常关联交易最高限额的议案；7. 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8. 关于向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的议案；9. 关于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和第十一届监事会薪酬方案的议案；10.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和合营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11.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回购公司内资股及/或境外上市外资股的议案；12. 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的议案；13. 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14. 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非由职工代表出任的监事的议案。
2024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	2024年6月12日	www.sse.com.cn www.hkexnews.hk	2024年6月13日	审议及批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回购公司内资股及/或境外上市外资股的议案。
2024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	2024年6月12日	www.sse.com.cn www.hkexnews.hk	2024年6月13日	审议及批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回购公司内资股及/或境外上市外资股的议案。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2024年12月6日	www.sse.com.cn www.hkexnews.hk	2024年12月7日	审议批准：1. 关于《产品互供框架协议》及其项下持续关联交易于2025年、2026年及2027年之年度上限；2. 关于《综合服务框架

				协议》及其项下持续关联交易于2025年、2026年及2027年之年度上限；3. 关于《工程服务框架协议》及其项下持续关联交易于2025年、2026年及2027年之年度上限；4. 关于《金融服务协议》及其项下主要持续关联交易和非主要持续关联交易于2025年、2026年及2027年之年度上限；5. 关于《科技研发框架协议》及其项下非主要持续关联交易于2025年、2026年及2027年之年度上限；6. 关于《土地使用权及房产租赁框架协议》及其项下非主要持续关联交易于2025年、2026年及2027年之年度上限；7. 关于《设备租赁框架协议》及其项下非主要持续关联交易于2025年、2026年及2027年之年度上限；8.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A股股份方案的议案。
--	--	--	--	---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股)	年末持股数(股)	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人民币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吴柏志	董事长 执行董事	男	54	2024年6月12日	2027年6月11日	0	0	无变化	518,650	否
张建阔	总经理	男	50	2023年12月8日	2027年6月11日	0	0	无变化	1,011,427	否
	执行董事			2024年6月12日						
章丽莉	非执行董事	女	50	2024年6月12日	2027年6月11日	0	0	无变化	-	是
杜坤	非执行董事	男	46	2024年6月12日	2027年6月11日	0	0	无变化	-	是

	副总经理			2022年10月27日	2024年6月12日				444,192	
徐可禹	非执行董事	男	36	2024年6月12日	2027年6月11日	0	0	无变化	-	是
郑卫军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58	2021年2月2日	2027年2月1日	0	0	无变化	200,000	否
王鹏程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54	2024年6月12日	2027年6月11日	0	0	无变化	100,000	否
刘江宁	独立非执行董事	女	45	2024年6月12日	2027年6月11日	0	0	无变化	100,000	否
王军	监事会主席	男	57	2022年5月26日	2027年6月11日	0	0	无变化	906,700	否
张昆	监事	男	51	2024年6月12日	2027年6月11日	0	0	无变化	-	是
张晓峰	监事	男	54	2024年6月12日	2027年6月11日	0	0	无变化	-	是
李伟	监事	男	48	2024年6月12日	2027年6月11日	0	0	无变化	-	是
张宗樑	职工代表监事	男	59	2024年6月12日	2027年6月11日	0	0	无变化	516,350	否
张百灵	职工代表监事	男	59	2021年2月2日	2027年6月11日	0	0	无变化	734,000	否
王中红	职工代表监事	男	57	2024年6月12日	2027年6月11日	0	0	无变化	512,850	否
张从邦	副总经理	男	54	2023年12月8日	2027年6月11日	0	0	无变化	988,300	否
程中义	总会计师	男	48	2021年4月27日	2027年6月11日	0	0	无变化	890,384	否
	董事会秘书			2021年8月3日	2024年8月20日					
孙丙向	副总经理	男	53	2021年8月3日	2027年6月11日	50,300	50,300	无变化	874,244	否
柯越华	董事会秘书	男	54	2024年8月20日	2027年6月11日	0	0	无变化	255,947	否
陈锡坤	原董事长	男	60	2019年12月19日	2024年6月12日	0	0	无变化	522,050	否
	原执行董事			2018年2月8日						
樊中海	原非执行董事	男	59	2018年2月8日	2024年6月12日	0	0	无变化	-	是
魏然	原非执行董事	男	57	2018年6月20日	2024年6月12日	0	0	无变化	-	否

周美云	原非执行董事	男	55	2021年2月2日	2024年6月12日	0	0	无变化	-	是
陈卫东	原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69	2018年6月20日	2024年6月12日	0	0	无变化	100,000	否
董秀成	原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63	2018年6月20日	2024年6月12日	0	0	无变化	100,000	否
赵金海	原非执行董事	男	54	2024年6月12日	2024年12月10日	0	0	无变化	-	是
杜江波	原监事	男	60	2015年6月16日	2024年6月12日	0	0	无变化	-	是
张琴	原监事	女	62	2015年2月9日	2024年6月12日	0	0	无变化	30,000	否
孙永壮	原职工代表监事	男	59	2021年2月2日	2024年6月12日	0	0	无变化	522,350	否
杜广义	原职工代表监事	男	61	2021年2月2日	2024年6月12日	0	0	无变化	523,950	否

注：1、张建阔先生、王军先生、张百灵先生、张从邦先生、程中义先生、孙丙向先生2024年均领取12个月薪酬，郑卫军先生领取12个月袍金；吴柏志先生自2024年6月12日担任本公司董事长、执行董事，2024年领取6个月薪酬；杜坤先生自2024年6月12日由本公司副总经理转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2024年领取6个月薪酬；张宗檩先生、王中红先生自2024年6月12日担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2024年均领取6个月薪酬；王鹏程先生和刘江宁女士自2024年6月12日担任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2024年领取6个月袍金；柯越华先生自2024年8月20日担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2024年领取4个月薪酬。

2、陈锡坤先生自2024年6月12日离任公司执行董事、董事长，2024年领取6个月薪酬；陈卫东先生和董秀成先生自2024年6月12日离任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2024年均领取6个月袍金；孙永壮先生和杜广义先生自2024年6月12日离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2024年均领取6个月薪酬；张琴女士自2024年6月12日离任公司监事，2024年领取6个月补贴。

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介

董事

吴柏志#，54岁，董事长、党委书记。吴先生是正高级工程师，博士研究生毕业。吴先生1993年加入中国石化集团公司胜利石油管理局，历任胜利石油管理局井下作业三公司副经理、勘探开发监理部副主任、采油工程处副处长、致密油藏开发项目部主任、采油工程处处长、工程技术管理中心主任、安全总监等职务；2017年1月任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安全监管局副局长；2018年11月任中石化中原石油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21年4月任中石化经纬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党委书记、总经理；2023年9月任中石化经纬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党委书记。2024年4月起任本公司党委书记。2024年6月起任本公司董事长、执行董事。

张建阔#，50岁，总经理、执行董事。张先生是正高级工程师，硕士学位。张先生1999年加入中国石化集团公司胜利石油管理局，历任胜利石油管理局黄河钻井总公司钻井四公司副经理、钻井三公司经理、黄河钻井总公司副总工程师、副经理、经理等职务；2018年12月任中石化胜利石油工程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0年10月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22年6月任中石化油田勘探开发事业部副总经理。2023年12月起任本公司总经理。2024年6月起任本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章丽莉*，50岁，非执行董事。章女士是正高级会计师，本科毕业。章女士1995年加入中国石化天津分公司，历任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化工销售有限公司财务处副处长、处长等职务；2018年4月任中国石化广西石油分公司总会计师；2020年12月任中国石化北京燕山分公司总会计师；2022年12月起任中国石化集团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2024年9月起兼任中石化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4年6月起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

杜坤*，46岁，非执行董事。杜先生是高级工程师，硕士学位。杜先生2000年加入中国石化集团公司胜利石油管理局，历任中石化胜利石油工程有限公司延安项目管理部经理（按中层副职管理）、涪陵项目管理部经理（按中层副职管理）、西南分公司经理兼涪陵项目管理部经理等职务；2020年12月任中石化胜利石油工程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2年8月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24年4月起任中石化油田勘探开发事业部副总经理。2024年6月起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

徐可禹*，36岁，非执行董事。徐先生是硕士研究生毕业。徐先生2014年7月任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高级经理，2016年5月任民生加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副总经理，2017年8月任诚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二部总监。2023年10月起兼任此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董事。2024年6月起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

郑卫军+，58岁，独立非执行董事。工商管理硕士研究生毕业，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资深会员，全国注册会计师行业领军人才，中央财经大学会计学院硕士研究生课外导师。2001年11月至2023年9月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管委会委员，2023年10月起任信永中和国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监事，2018年9月起任香港和慧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21年7月起任上海耀皮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4月起任华创云信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2月起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2024年6月续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王鹏程+，54岁，独立非执行董事。博士学位，现任北京工商大学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中国会计学会企业会计准则专业委员会主任委员，财政部首届可持续披露准则咨询专家，中国上市公司协会ESG专业委员会专家委员及财务总监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独立董事专业委员会委员，北京市上市公司协会独立董事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等职务。王先生曾先后担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德勤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大中华区审计服务首席运营官及审计服务主管合伙人。2023年8月起担任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

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提名薪酬委员会委员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委员。2024年6月起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刘江宁+，45岁，独立非执行董事。现任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共同富裕研究院副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刘女士是山东大学法学博士，北京大学经济学博士后。刘女士2017年10月被教育部推选为“全国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能手”荣誉称号，并获得2018年度、2019年度“中国青年经济学者优秀论文”奖。主要研究领域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经济理论与实践。2024年6月起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为执行董事

*为非执行董事

+为独立非执行董事

监事

王军，57岁，监事会主席。王先生是教授级高级政工师，硕士学位。王先生1990年加入中国石化集团公司胜利石油管理局，历任胜利石油管理局团委副书记，渤海钻井总公司党委副书记、党委书记，胜利石油管理局纪委副书记、监察处处长等职务；2017年8月任中石化胜利石油工程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监事。2022年1月起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2022年5月起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2024年6月续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张昆，51岁，监事。张先生是教授级高级政工师，本科毕业。张先生1996年加入中国石化北京设计院，历任中国石化集团公司思想政治工作部副处长、处长等职务；2012年12月任中国石化沧州炼油厂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2018年1月任中国石化沧州炼油厂党委书记、副厂长；2019年12月任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团委书记，党群工作部副主任；2021年5月兼任直属纪委书记；2023年9月起任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团委书记（按部门正职管理），党群工作部副主任，直属纪委书记。2024年6月起任本公司监事。

张晓峰，54岁，监事。张先生是高级经济师，本科毕业。张先生1995年加入中国石化仪化公司，历任中国石化集团公司法律事务部副处长、处长等职务；2018年1月任中国石化集团公司法律部副主任；2019年12月起任中国石化集团公司企改和法律部副总经理。2019年8月起张先生兼任中石化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20年6月起兼任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24年6月起任本公司监事。

李伟，48岁，监事。李先生是高级审计师，硕士学位。李先生1999年加入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审计局，历任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审计局重大项目审计处副处长、重大项目审计处处长，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审计部投资与涉外审计室主任、风险内控与专项审计室主任、管理督导室主任等职务；2022年1月起任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审计部副总经理，党组审计委员会办公室副主任。2024年6月起任本公司监事。

张宗霖，59岁，职工代表监事。张先生是正高级工程师，博士研究生毕业。张先生1984年加入中国石化集团公司胜利石油管理局，历任中国石化胜利油田有限公司开发管理中心副主任，胜利油田分公司开发处（油藏经营管理办公室）副处长、处长，胜利油田分公司滨南采油厂厂长，胜利石油管理局副总地质师等职务；2017年1月任中国石化胜利油田分公司副总经理；2022年1月任中石化胜利石油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23年9月起任中石化胜利石油工程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党委书记。2024年6月起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张百灵，59岁，职工代表监事。张先生是正高级工程师，博士研究生毕业。张先生1990年加入中国石化集团公司西南石油局，历任中国石化西南油气分公司川西采输处副主任、总工程师，调度处处长，生产运行处处长，川西采气厂厂长，西南油气分公司副总工程师等职务；2012年8月至2020年11月任中国石化西南油气分公司副总经理；2017年3月任中石化西南石油工程有限公司党委书记；2017年8月任中石化西南石油工程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2020年5月任中石化西南石油工程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党委书记；2020年11月起任中石化中原石油工程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党委书记。2021年2月起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2024年6月续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王中红，57岁，职工代表监事。王先生是正高级工程师，硕士研究生毕业。王先生1988年加入中国石化集团公司江汉石油管理局，历任江汉石油管理局油建处总工程师、副处长、常务副处长（正处级），中国石化集团国际石油工程有限公司项目管理部副经理、巴西子公司副经理（正处级）等职务；2010年11月任中国石化集团巴西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副局级）；2015年3月任中石化石油工程建设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按大一型企业副职管理）；2020年11月任中石化石油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23年12月起任中石化石油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党委书记。2024年6月起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高级管理人员

张从邦，54岁，副总经理（按大一型企业正职管理）。张先生是正高级工程师，本科毕业。张先生1991年加入中国石化集团公司中原石油勘探局，历任中国石化集团国际石油工程有限公司沙特分公司副总经理、科威特分公司总经理、中国石化集团国际石油工程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兼科威特分公司总经理、中国石化集团国际石油工程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兼科威特分公司总经理、阿联酋子公司总经理、阿布扎比分公司总经理等职务；2019年7月任中国石化集团国际石油工程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0年12月任中国石化集团国际石油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23年12月起任中国石化集团国际石油工程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党委书记。2023年12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按大一型企业正职管理）。

程中义，48岁，总会计师、总法律顾问。程先生是高级会计师，工程硕士。程先生1998年加入中国石化集团公司胜利石油管理局，历任中石化胜利石油工程有限公司财务计划处副处长兼海外工程管理中心总会计师、财务计划处处长等职务；2018年4月任中石化石油工程地球物理有限公司总会计师；2020年5月任中石

化共享服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1年4月起任本公司总会计师；2021年8月至2024年8月兼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2024年6月起兼任本公司总法律顾问。

孙丙向，53岁，副总经理。孙先生是高级工程师，硕士研究生毕业。孙先生1993年加入地质矿产部西南石油地质局，历任中国石化川气东送建设工程（指挥部）工程技术部综合管理处副处长、中国石化集团公司石油工程管理部科技信息处副处长、石油工程公司技术发展部副经理等职务；2018年1月任本公司科技信息部副经理；2018年8月任本公司科技信息部副经理（按中层正职管理）；2020年7月任本公司科技信息部经理；2021年8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柯越华，54岁，董事会秘书。柯先生是正高级经济师，硕士学位。柯先生1992年加入中国石化集团公司胜利石油管理局，历任中国石化集团国际石油勘探开发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计划管理项目经理、计划发展部副经理，中国石化集团国际石油工程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副经理、人力资源部经理、计划经营部经理等职务；2012年11月任石油工程公司企管法律部经理；2013年1月至2015年11月兼任法律事务中心主任；2015年3月任本公司企业改革管理部经理；2018年1月任本公司改革发展部经理；2019年12月任本公司副总经济师兼改革发展部经理；2022年5月起任本公司企业改革管理首席专家，副总经济师兼改革发展部经理；2024年8月起兼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职起始日期	任职终止日期
章丽莉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	财务部副总经理	2022年12月	-
杜坤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	油田勘探开发事业部 副总经理	2024年4月	-
张昆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	团委书记、党群工作部副 主任、直属纪委书记	2023年9月	-
张晓峰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	企改和法律部副总经理	2019年12月	-
李伟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	审计部副总经理、党组审 计委员会办公室副主任	2022年1月	-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张建阔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 研究院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4月	-
章丽莉	中石化石油机械股份 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9月	-
张晓峰	中石化石油机械股份 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8月	-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	监事	2020年6月	-

	股份有限公司			
程中义	中国石化财务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5月	-
孙丙向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11月	-

(三)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本公司2024年度董事、监事薪酬经董事会薪酬委员会、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呈股东会批准。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经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审议通过后提呈董事会批准。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否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2025年3月14日，本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薪酬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未提出异议。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主要是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责任以及公司的业绩决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人民币9,851,394元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人民币9,851,394元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陈锡坤	董事长、执行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樊中海	非执行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周美云	非执行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魏然	非执行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陈卫东	独立非执行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董秀成	独立非执行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杜江波	监事	离任	任期届满
张琴	监事	离任	任期届满
孙永壮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任期届满
杜广义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任期届满
杜坤	副总经理	离任	任期届满
吴柏志	董事长、执行董事	选举	股东大会、董事会选举
张建阔	执行董事、总经理	选举、聘任	股东大会选举、董事会聘任
赵金海	非执行董事	选举	股东大会选举
章丽莉	非执行董事	选举	股东大会选举
杜坤	非执行董事	选举	股东大会选举
徐可禹	非执行董事	选举	股东大会选举
王鹏程	独立非执行董事	选举	股东大会选举
刘江宁	独立非执行董事	选举	股东大会选举
王军	监事会主席	选举	股东大会、监事会选举
张昆	监事	选举	股东大会选举
张晓峰	监事	选举	股东大会选举

李伟	监事	选举	股东大会选举
张宗標	职工代表监事	选举	职工代表大会选举
张百灵	职工代表监事	选举	职工代表大会选举
王中红	职工代表监事	选举	职工代表大会选举
张从邦	副总经理	聘任	董事会聘任
程中义	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 总法律顾问	聘任	董事会聘任
孙丙向	副总经理	聘任	董事会聘任
柯越华	董事会秘书	聘任	董事会聘任
程中义	董事会秘书	离任	公司管理层分工调整
赵金海	非执行董事	离任	工作调整

由于任期届满，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执行董事陈锡坤先生，非执行董事樊中海先生、周美云先生和魏然先生，独立非执行董事陈卫东先生和董秀成先生，副总经理杜坤分别离任，自2024年6月12日即刻生效。

由于任期届满，本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杜江波先生、张琴女士、职工代表监事孙永壮先生和杜广义先生分别离任，自2024年6月12日即刻生效。

本公司对陈锡坤先生、樊中海先生、周美云先生、魏然先生、陈卫东先生、董秀成先生、杜江波先生、张琴女士、孙永壮先生及杜广义先生在任职期间的辛勤工作及所作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经2024年6月12日召开的本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吴柏志先生、张建阔先生、赵金海先生、杜坤先生、章丽莉女士、徐可禹先生、郑卫军先生、王鹏程先生及刘江宁女士获选为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2024年6月12日至第十一届董事会届满之日（2027年6月11日）止，上述董事均确认明白其作为上市公司董事的责任，并于2024年6月11日取得《上市规则》第3.09D条所述的法律意见；王军先生、张昆先生、张晓峰先生、李伟先生获选为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任期自2024年6月12日至第十一届监事会届满之日（2027年6月11日）止；经2024年6月12日召开的本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张宗標先生、张百灵先生及王中红先生获选为第十一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2024年6月12日至第十一届监事会届满之日（2027年6月11日）止。

2024年6月12日，本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吴柏志先生为本公司董事长；根据董事长提名，董事会继续聘任张建阔先生为本公司总经理；根据总经理提名，董事会继续聘任张从邦先生、孙丙向先生为本公司副总经理，程中义先生为本公司总会计师；根据董事长提名，董事会继续聘任程中义先生为本公司董事会秘书；根据总经理提名，聘任程中义先生为总法律顾问。张建阔先生、张从邦先生、程中义先生、孙丙向先生任期自2024年6月12日至第十一届董事会届满之日（2027年6月11日）止。

2024年6月12日，本公司召开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王军先生为本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主席。

2024年8月20日，本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因公司管理层分工调整，根据董事长提名，董事会聘任柯越华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2024年8月20日至第十一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程中义先生不再兼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仍继续担任公司总会计师、总法律顾问职务。

由于工作调整，赵金海先生已于2024年12月10日辞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本公司对赵金海先生在任职期间的辛勤工作及所作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4年3月26日	审议通过：1.《2023年董事会工作报告》；2.《关于2023年目标任务完成情况及2024年工作安排的报告》；3.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4.《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5.《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6.《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7.《公司2023年年报及2023年年报摘要》；8.《公司2023年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9.《公司2023年内部控制体系工作报告》；10.《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11.《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审计委员会工作规则、薪酬委员会工作规则、战略委员会工作规则、提名委员会工作规则等五项制度的议案》；12.《关于修订内部控制手册（2024年版）的议案》；13.《关于续聘2024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14.《关于公司2024年内部审计工作要点的议案》；15.《关于公司与国家石油天然气管网集团有限公司2024年日常关联交易最高限额的议案》；16.《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和合营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17.《关于向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的议案》；18.《关于董事会对2023年度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19.《关于公司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20.《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回购公司内资股及/或境外上市外资股的议案》；21.《关于中国石化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中国石化盛骏国际投资有限公司的持续风险评估报告》；22.《关于召集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2024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和2024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4年4月22日	审议通过：1.《关于提名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2.《关于第十一届董事和第十一届监事薪酬方

		案的议案》。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4年4月25日	审议通过本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4年6月12日	审议通过：1.《关于选举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2.《关于选举第十一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3.《关于聘任总经理的议案》；4.《关于聘任副总经理和总会计师的议案》；5.《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的议案》；6.《关于聘任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规则下公司秘书的议案》；7.《关于委任公司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授权代表的议案》；8.《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4年6月21日	审议通过《关于成立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资产运营公司的议案》。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4年7月4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4年8月20日	审议通过：1.《公司2024年半年度财务报告》；2.《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3.《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摘要》；4.《关于不派发2024年中期股利的议案》；5.《公司与中国石化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中国石化盛骏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关联存贷款等金融业务的风险评估报告》；6.《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7.《关于修订公司〈信息披露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定〉的议案》。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4年9月26日	审议通过：1.《关于与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产品互供框架协议〉及协议项下有关持续关联交易截至2025年12月31日、2026年12月31日和2027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最高限额的议案》；2.《关于与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综合服务框架协议〉及协议项下有关持续关联交易截至2025年12月31日、2026年12月31日和2027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最高限额的议案》；3.《关于与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工程服务框架协议〉及协议项下有关持续关联交易截至2025年12月31日、2026年12月31日和2027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最高限额的议案》；4.《关于与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科技研发框架协议〉及协议项下有关持续关联交易截至2025年12月31日、2026年12月31日和2027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最高限额的议案》；5.《关于与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土地使用权及房产租赁框架协议〉及协议项下有关持续关联交易截至2025年12月31日、2026年12月31日和2027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最高限额的议案》；6.《关于与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签订〈设备租赁框架协

		议)及协议项下有关持续关联交易截至2025年12月31日、2026年12月31日和2027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最高限额的议案》;7.《关于与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商标许可使用协议〉的议案》;8.《关于执行安保基金文件向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于截至2025年12月31日、2026年12月31日和2027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缴纳保费最高限额的议案》;9.《关于与中国石化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中国石化盛骏国际投资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及协议项下有关持续关联交易截至2025年12月31日、2026年12月31日和2027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最高限额的议案》;10.《关于中国石化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及中国石化盛骏国际投资有限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11.《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4年10月24日	审议通过:1.本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2.《关于公司领导人员2024年度绩效考核指标分解的议案》。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会的次数
吴柏志	否	6	6	4	0	0	否	4
张建阔	否	6	6	4	0	0	否	4
章丽莉	否	6	5	4	1	0	否	3
杜坤	否	6	6	4	0	0	否	4
徐可禹	否	6	5	4	1	0	否	3
郑卫军	是	9	9	6	0	0	否	4
王鹏程	是	6	6	4	0	0	否	4
刘江宁	是	6	6	4	0	0	否	4
赵金海	否	6	6	4	0	0	否	4
陈锡坤	否	3	3	2	0	0	否	3
樊中海	否	3	3	2	0	0	否	0
魏然	否	3	2	2	1	0	否	0
周美云	否	3	2	2	1	0	否	0
陈卫东	是	3	3	2	0	0	否	3
董秀成	是	3	3	2	0	0	否	3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9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3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6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未对本公司2024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其他非董事会议案事项提出异议。

有关独立董事履职情况详见刊载于上交所和香港联交所网站的《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一）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战略委员会	主任：吴柏志，委员：张建阔、杜坤、王鹏程
审计委员会	主任：郑卫军，委员：章丽莉、王鹏程、刘江宁
薪酬委员会	主任：刘江宁，委员：杜坤、郑卫军、王鹏程
提名委员会	主任：王鹏程，委员：吴柏志、郑卫军、刘江宁

（二）报告期内召开12次会议

会议名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4年1月18日	会议听取审议了公司外部审计师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关于2023年财务报告审计计划的汇报、关于2023年度财务会计报表（未经审计）的有关说明。
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4年3月22日	会议听取了关于公司2023年经营业绩、财务状况及相关事项的说明，以及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公司2023年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意见。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财务报告》《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23年度内部控制体系工作报告》《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关于修订内部控制手册（2024年版）的议案》《关于续聘2024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2024年内部审计工作要点的议案》《关于公司与国家石油天然气管网集团有限公司2024年日常关联交易最高限额的议案》《关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以及《审计委员会2023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等10项议案。
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4年4月25日	审议通过2024年第一季度财务报表。
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2024年6月12日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会计师的议案》。
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2024年8月16日	会议听取了公司关于2024半年度财务状况和有关事项的说明，审议通过《2024半年度财务报告》《关于不派发2024年中期股利的议案》《关于2024半年度财务报告中财务信息的议案》等3项议案。

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2024年 10月24日	审议通过2024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
第十届董事会薪酬委员会第七次会议	2024年 3月22日	审议通过：1. 公司2023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2. 《2023年度薪酬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第十届董事会薪酬委员会第八次会议	2024年 4月22日	审议通过关于《第十一届董事和第十一届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第十一届董事会薪酬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2024年 10月24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领导人员2024年度绩效考核指标分解的议案》。
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2024年 4月22日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第十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2024年 6月12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和第十一届监事会薪酬方案的议案》。
第十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2024年 8月16日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如下：

一是持续提升盈利能力，巩固和增强公司高质量发展基础。近三年公司净利润持续增长，但毛利率较同行业仍然较低，建议公司积极发挥产业链一体化优势，持续提升工程技术服务能力，提高高端技术服务业务占比，努力开拓优质高效市场，提高毛利率；盘活内部资产，处置低效无效资产，提高资产使用效率，改善资产结构；多措并举，持续提高成本费用管控水平。

二是进一步拓展海外市场，完善境外风险管控体系，增强抗风险能力。目前，海外市场对公司效益贡献较大，但其收入仅占公司总收入的两成左右，未来还有进一步提升的空间。建议继续围绕“一带一路”沿线优化市场布局，重点发展沙特和科威特两个优质市场；利用钻井施工服务加快推进相关技术服务“走出去”，如压裂、钻井液、高端仪器工具等，努力提高盈利创效水平；同时强化全过程履约监管，有效防范化解海外经营风险，构建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做好风险防范应对，牢牢守住海外经营底线红线。

三是积极响应国家双碳目标，统筹油服与新能源业务发展。当前，随着绿色低碳深入发展，能源转型虽然需要一个长期过程但已经不可避免。建议公司跟踪研究国内、国外“双碳”政策走向和行业低碳转型、绿色发展趋势，坚持降碳、减污、扩绿、增长协同推进，发展油服业务绿色技术，持续降低勘探开发生产过程的碳排放总量；同时积极发展光伏、地热、CCUS、风电、氢能等新能源业务。

（三）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本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11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60,051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60,162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25,04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33,089
技术人员	18,050
科研人员	3,207
财务人员	1,504
市场与行政人员	3,289
其他人员	1,023
合计	60,162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4,082
大学本科	20,803
大学专科	12,090
其他	23,187
合计	60,162
性别情况	
男性	52,385
女性	7,777
合计	60,162

（二）薪酬政策

本公司执行由基本薪酬、津补贴、月度和年度绩效奖金构成的短期激励与中长期激励相结合的薪酬分配体系，针对不同类别和岗位层级人员采取差异化的薪酬激励计划，在合理体现公平的同时充分发挥绩效考核的激励约束作用，将薪酬激励与业绩考核结果、岗位责任贡献挂钩，合理拉开员工收入差距，激发员工创效活力动力。

（三）培训计划

本公司高度重视员工培训工作，以促进全员岗位履职能力提升和员工个人成长为核心，建立了分层分级的培训管理体系，围绕生产经营中心任务，开展管理人员、专业技术人员、技能操作人员等各类培训项目，突出国内外市场开发、项目经理等关键岗位培训重点，有效利用在岗培训、脱产培训、远程培训等多种形式，扎实开展一线员工技术技能和实际操作培训，不断提升员工岗位履职能力，努力实现全体员工与公司发展同步伐、共进步。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本公司现行的现金分红政策为：公司年度报告期内盈利，及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且公司现金流可以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可持续发展情况下，公司应进行现金分红，公司每年现金分红不低于当期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40%。具体的现金分红数额由本公司董事会提出建议，并由股东会最终批准。在本公司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过程中，独立董事尽职履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充分反映了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维护其合法权益。

由于2024年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负值，董事会建议2024年度不进行现金股利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该预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本公司将严格执行《公司章程》的分红政策，一旦具备分红能力，本公司会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发挥独立董事作用，切实维护好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十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的股票期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参与齐心共赢计划的情况

2018年1月25日，本公司分别向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和齐心共赢计划非公开发行了1,503,568,702股和23,148,854股有限售条件A股股份。齐心共赢计划由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其份额由本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管理人员认购，认购人数为198人，认购金额合计为人民币6,065万元。齐心共赢计划每1计划份额的认购价格为人民币1.00元。齐心共赢计划的存续期为48个月，自2018年1月25日起算，其中前36个月为锁定期，后12个月为解锁期。于

2021年1月25日，齐心共赢计划持有的23,148,854股有限售条件A股股份限售期结束并上市流通。2021年，齐心共赢计划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共减持11,574,427股A股股份。于本报告期末，齐心共赢计划持有11,574,427股本公司A股股份。

在齐心共赢计划中，本公司现任及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合计认购605万份计划份额，占齐心共赢计划的计划份额总数比例约为10.0%。认购齐心共赢计划的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合计18人。有关本公司现任及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参与齐心共赢计划的情况详见下表。

姓名	职务	认购齐心共赢计划金额 (人民币元)	认购齐心共赢计划的份额 (份)	认购价格 (人民币元/A股)	约认购的A股股份数量 (股)
张建阔	董事、总经理	300,000	300,000	2.62	114,503
王军	监事会主席	300,000	300,000	2.62	114,503
张百灵	职工代表监事	350,000	350,000	2.62	133,587
王中红	职工代表监事	300,000	300,000	2.62	114,503
张从邦	副总经理	300,000	300,000	2.62	114,503
柯越华	董事会秘书	300,000	300,000	2.62	114,503
陈锡坤	原董事长、党委书记	400,000	400,000	2.62	152,671
孙永壮	原职工代表监事	300,000	300,000	2.62	114,503
杜广义	原职工代表监事	350,000	350,000	2.62	133,587
张永杰	原副总经理	350,000	350,000	2.62	133,587
孙清德	原副董事长、总经理	400,000	400,000	2.62	152,671
李炜	原监事会主席	350,000	350,000	2.62	133,587
黄松伟	原监事	350,000	350,000	2.62	133,587
张洪山	原监事	350,000	350,000	2.62	133,587
左尧久	原副总经理	350,000	350,000	2.62	133,587
张锦宏	原副总经理	350,000	350,000	2.62	133,587
李天	原总会计师	350,000	350,000	2.62	133,587
李洪海	原董事会秘书	300,000	300,000	2.62	114,503
合计	/	6,050,000	6,050,000	-	2,309,146

3、董事、监事及最高行政人员在公司股本中的权益

于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副总经理孙丙向先生拥有50,300股本公司A股股份，占本公司已发行A股的0.00037%，占本公司已发行股份的0.00027%。除上述情形及上文披露的齐心共赢计划外，本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概无在本公司或其相联法团（定义见《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的股份、相关股份及债券中拥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而须知会本公司及香港联交所的权益及淡仓（包括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该等章节的规定被视为或当作本公司董事、监事及最高行政人员拥有的权益或淡仓），而该等权益及淡仓属应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52条规定记录于本公司存置的权益登记册的权益及淡仓，或应根据《上市规则》附录C3所载《标准守则》须通知本公司和香港联交所的权益及淡仓。

4、董事及监事服务合约

现任董事及监事与本公司订立书面合约，主要方面如下：

(1) 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和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每份合约的期限详见本节“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部分。

(2) 第十一届执行董事、监事会主席王军先生及职工代表监事在服务合同项下提供服务的报酬，按国家有关规定及公司高层管理人员薪酬实施办法确定。根据前述薪酬实施办法，薪酬由基薪、业绩奖金和中长期激励组成并参考相应人员的职能、责任和公司的业绩确定。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袍金为每年人民币20万元（税前）。非执行董事和非由职工代表出任的监事张昆先生、张晓峰先生、李伟先生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另外，为了保护董事及监事利益，本公司为董事及监事购买责任保险。有关获准许弥偿条文的规定载于为董事购买的责任保险内，有关保险会就董事履职中的过失行为可能面对法律诉讼产生的相关费用而作出赔偿。

本公司各董事及监事概无与本公司签订任何一年内若由本公司终止合约时须作赔偿之服务合约（法定赔偿除外）。

5、董事于竞争业务的利益

本公司部分董事在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有任职情况。详情请参见本报告本节《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6、董事及监事之合约利益

各董事及监事及与董事或监事有关连的实体在本公司、其任何附属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控股公司的附属公司于年内及年度结束时所订立或存在之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约中，概无拥有任何实际直接或间接的重大权益。

7、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特殊待遇

于本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概无获享任何特殊待遇。

8、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本公司薪酬委员会根据董事会确定的年度经营目标、工作管理目标，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和检查，并提交董事会审议，逐步建立并不断尝试完善对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本报告期内，本公司继续实施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依据2024年相关经营目标，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批准了《关于公司领导人员2024年度绩效考核指标分解的议案》。

十三、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2024年，本公司持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加大风险评估力度，优化业务流程，不断提升防范化解重大风险能力；重视内控体系评估，定期（每年至少一次）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汇报内部控制工作情况，并按照董事会部署开展相关工作，确

保内控体系完善，且运行有效。本公司董事会对建立和维护充分的内部控制体系负责。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2024年，董事会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和《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要求对公司本年度的内部控制进行了评价，于2024年12月31日，不存在重要缺陷和重大缺陷。本公司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健全、执行有效。

本公司单独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已于2025年3月18日获董事会批准。有关报告详情请登录香港联交所或上交所网站查阅。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截止2024年12月31日的内部控制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情请参见本公司于2025年3月19日披露的《2024年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十六、执行香港联交所《企业管治守则》

本公司在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内遵守执行了香港联交所《企业管治守则》内的守则条文，并将《企业管治守则》列载的原则应用于企业管治架构及常规实践中，主要情况概述如下：

A.1 董事会

(1) 本公司董事会定期召开会议，履行职责。2024年度董事会共召开九次会议，其中定期会议四次。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会情况详见本章节之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2) 本公司董事会各成员可以提出董事会议案列入会议议程，各位董事有权要求获得其他相关资料。

(3) 本公司董事会定期会议在14天前发出会议通知，其它董事会会议通知通常提前10天发出。

(4) 本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对董事会及其辖下专业委员会会议进行记录并保管会议记录。公司章程规定了会议记录的内容，并规定了会议记录于会后提交董事审阅签署的程序。

(5) 本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持续向董事提供、提醒并确保其了解境内外监管机构有关规定。

A. 2 主席及行政总裁

(1) 吴柏志先生现担任本公司董事长，由本公司董事会选举产生；张建阔先生担任本公司总经理，由本公司董事会聘任。本公司章程明确规定了本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的各自职责。本公司董事、高层管理人员、主要股东相互之间无任何财务、业务、亲属或其他重要关系。

(2) 《董事会议事规则》规定了董事获取决策所需的必要信息和数据的途径和方法。董事可要求总经理或通过总经理要求公司有关部门提供其决策所需要的数据及解释。如独立非执行董事认为必要，可以聘请独立机构出具独立意见作为其决策的依据，聘请独立机构的费用由公司承担。

(3) 董事长提倡公开、积极讨论的文化，鼓励董事在董事会会议上就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充分深入讨论，促进董事间维持良好关系。董事长注重与独立非执行董事的沟通，单独与独立非执行董事每年会面1次，沟通公司发展战略、公司治理、经营管理等情况。

A. 3 董事会组成

(1) 目前，本公司董事会由8名成员组成。各董事会成员均拥有丰富的专业、管治经验。8名成员中，有2名执行董事、3名非执行董事、3名独立非执行董事，2名女性成员、6名男性成员。独立非执行董事人数占董事会总人数超过三分之一。本公司执行董事和非执行董事具有石油石化专业、大型企业管理经验背景；独立非执行董事分别具有财务专家、国际资本运作和经济研究方面的背景。董事会构成合理，体现了多元化的特点。

(2) 各位独立非执行董事对独立性情况进行了自查，向公司提交了年度确认书，确认他们符合香港《上市规则》第3.13条所载有关独立性的规定。本公司董事会认为全体独立非执行董事均为独立人士。本公司董事会的构成及运作机制保障董事会可获得独立且客观的意见，如公司建立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机制，规定应当披露的关联交易等事项需要全体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后，方可提交董事会审议。董事会每年评估有关机制的有效性。

(3) 本公司在所有载有董事姓名的公司通讯中，均明确注明独立非执行董事身份。本公司现任董事会成员名单已载于本公司网站及香港联交所网站。

A. 4 委任、重选和罢免

(1) 本公司所有董事均需经过股东会选举，每届任期均不超过三年，可连选连任。董事会没有权力委任临时董事。

(2) 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连任时间不得超过六年。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的任期请参见详见本章节之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3) 对于新委任的董事，本公司均安排专业顾问，准备详实资料，向其告知各上市地的监管规定，提醒其作为董事的权利、责任和义务。

A.5 提名委员会

(1) 本公司提名委员会由4名董事组成，其中主任委员由独立非执行董事王鹏程先生担任，委员由董事长吴柏志先生、独立非执行董事郑卫军先生、刘江宁女士担任。提名委员会主要对董事会的规模和构成，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标准、程序以及人选等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并每年对董事会的架构、人数及成员多元化进行检讨，以确保董事会的组成符合《上市规则》。《提名委员会工作规则》登载于本公司网站及香港联交所网站，其中说明了提名委员会的角色、授权并规定了本公司董事的提名程序。提名委员会在提名董事候选人时，主要考虑董事候选人技能、知识、经验及是否具备董事任职资格等，同时也评估其可投入的时间和精力以及董事会多元化政策。本报告期内，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共召开3次会议。

(2) 本公司了解并认同董事会成员多元化的裨益，并将实现董事会成员多元化视为支持本公司达到战略目标、维持竞争优势及实现可持续发展的关键因素。本公司已于2015年2月9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董事会多元化政策》，该政策规定了本公司在设定董事会成员组合时，应从多个方面考虑董事会成员多元化，包括但不限于性别、年龄、文化及教育背景、地区、专业经验、技能、知识、服务任期和其他上市地监管要求。目前，本公司董事会成员具有丰富的工作经验，董事的专业特长既包括石油石化企业经营管理，又包括经济学、会计及金融等，有利于科学决策。目前，本公司男性董事占比75%、女性董事占比25%，已达到至少一位女性董事的目标。在潜在董事继任人方面，董事会及提名委员会在有需要时会通过行业自律协会、专业人士推荐等渠道协助挖掘潜在女性董事人选。日后若有适合人选，董事会将继续增加女性董事的比例。

本公司始终致力于构建性别多元化和机会平等的工作场所，积极招聘女性员工，增加队伍的多元化程度，并为所有员工提供平等的就业机会和环境，让员工们都能拥有充分发挥自身个性特点和价值的职业发展空间。考虑到本公司所在行业整体女性从业人员占比较低，2024年本公司女性员工比例为12.9%。本公司坚持男女平等原则，确保女性员工享有与男性员工平等的劳动权利和社会保障权利。具体情况请参见公司《2024年度环境、社会及管治（ESG）报告》。

A.6 董事责任

(1) 本公司所有非执行董事均享有与执行董事同等职权，另外，独立非执行董事具有某些特定职权。本公司《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就董事、非执行董事包括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职权有明确规定，均登载于本公司网站<http://ssc.sinopec.com>。

(2) 本公司全体董事均能付出足够时间及精力处理公司事务。本公司董事因利益冲突需回避表决。

(3) 本公司全体董事已确认其在本报告期内一直遵守《标准守则》。同时本公司编制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定》与《公司雇员证券交易守则》（均不低于《标准守则》要求）以规范有关人员买卖本公司证券的有关活动。

(4) 本公司组织安排董事参加培训，并提供有关经费。本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持续参加专业培训，发展并更新其知识及技能，确保其继续具备全面信息及按照董事会要求对公司作出贡献，主要通过视频方式、阅读材料、参加中国上市公司协会、北京上市公司协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组织的董事、监事培训班及独立非执行董事后续培训。公司组织全体独立董事赴公司胜利工区现场调研，先后前往黄河钻井70183SL钻井队、地质测控技术研究院、高端装备产业基地、石油工程设计研究院等进行调研，登上海洋钻井新胜利一号钻井平台，详细了解重点设备、重点油井施工以及海上油田勘探开发情况。调研期间，独立董事还参加了公司上市十周年投资者交流会，与投资者亲切交流沟通，认真听取投资者对公司的意见和建议。此外，本公司亦定期向董事提供上市公司及其董事持续责任的定期更新以及透过月报表提供本公司的业务及营运的情况。

本公司现任董事接受培训情况如下：

姓名	职位	企业管治/法例、规则及规例之更新		会计/财务/企业管理及公司生产运营情况	
		阅读材料	出席培训、讲座	阅读材料	调研
吴柏志	董事长、执行董事	√	√	√	√
张建阔	执行董事、总经理	√	√	√	√
章丽莉	非执行董事	√	√	√	√
杜坤	非执行董事	√	√	√	√
徐可禹	非执行董事	√	√	√	√
郑卫军	独立非执行董事	√	√	√	√
王鹏程	独立非执行董事	√	√	√	√
刘江宁	独立非执行董事	√	√	√	√

A. 7 数据提供及使用

(1) 本公司定期向各位董事提供公司相关数据，以帮助各位董事进一步了解公司，并在董事提出查询时及时提供其要求的相关数据。

(2) 本公司董事一般于董事会召开前三个工作日获得会议资料及能帮助其作出正确判断的详细说明。

(3) 董事会秘书为所有董事提供持续的服务，所有董事均可随时查阅董事会文件及相关数据。

B. 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

(1) 本公司已成立薪酬委员会，薪酬委员会由独立非执行董事刘江宁任主任委

员，非执行董事杜坤，独立非执行董事郑卫军、王鹏程任委员，并制定了工作规则。薪酬委员会工作规则可在公司网站和香港联交所网站查询。本报告期内，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共召开3次会议。

(2) 根据股东会确定的董事薪酬原则及本公司与各位董事、监事签订的《服务合约》，本公司董事会根据薪酬委员会的提议，并结合年度经营业绩决定本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本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薪酬，详见本章节之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3) 薪酬委员会获董事会授权，负责制定及检讨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及考核事项，并向董事会提出相关建议，以确保有关人员均按本公司战略以及其长期和短期表现获得适当报酬。薪酬委员会成员按规定可咨询董事长或总经理，亦可寻求独立专业意见，并由本公司支付费用。

C. 问责与核数

C.1 财务汇报

(1) 本公司已确保管理层向董事会及审计委员会提供充分的财务数据。管理层每月向董事提供财务、生产经营、资本市场动态、证券监管动态等方面信息，便于董事及时了解公司最新情况和监管最新变化。

(2) 董事负责监督编制每个财政期间的账目，使该账目能真实、公平地反映本公司在该期间的业务状况、业绩及现金流表现。于编制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账目时，董事已选择适合的会计政策并贯彻应用且已作出审慎合理判断及估计，并按持续经营基准编制账目。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本公司已根据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的要求，及时准确地发布年度、中期、季度业绩及其它涉及股价敏感性数据的通告。

(4) 本公司外部核数师在财务报告中的核数师报告书中对其审计责任作出了声明。

C.2 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

(1) 本公司已建立并不断完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以防范经营风险、财务风险和合规风险。该制度旨在管理风险，并无法确保消除未能达到业务目标的风险，且只能就不会有重大失实陈述或损失作出合理而非绝对的保证。董事会是内部控制及风险管理的决策机构，负责检讨本公司内部监控系统及风险管理程序的成效。董事会以及审计委员会定期（每年至少一次）收到管理层有关公司内部控制及风险管理资料。重大的内部控制及风险事项均会向董事会以及审计委员会汇报。本公司已建立内部审计部门，并配备足够的专业人员，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和内部审计部门定期（每年至少两次）向审计委员会汇报。

(2) 内部控制方面，本公司采用国际通行的COSO（反对虚假财务报告委员会的赞助组织委员会）报告提出的内部控制框架结构，以《公司章程》和现行管理制度为基础，结合境内外监管规则，制定并不断完善《内部控制手册》，实现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的全要素内部控制。同时，本公司持续对本公司的内部控制进行监督和评价，通过定期测试、企业自查、审计检查等全方位、各层级检查，将公司本部及各地区公司全部纳入内部控制评价范围，并编制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董事会每年审议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内部控制的有关情况请参见本公司编制的2024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公司制订并实施信息披露制度和内幕知情人登记制度。本公司对制度实施情况定期进行评估并按相关规定披露。信息披露制度的详情请参见本公司网站。

(3) 风险管理方面，本公司采用COSO委员会制定的企业风险管理框架，制定风险管理制度并建立了风险管理组织体系。本公司每年组织开展年度风险评估，识别重大及重要风险，落实风险管理责任，结合内部控制组织制定重大及重要风险应对策略和措施，定期跟踪重大风险应对措施实施情况，以确保本公司重大风险能得到足够的关注、监控与应对。

(4) 本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议评价了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董事会认为本公司在会计、内部审计、财务汇报职能以及环境、社会及管治表现和汇报方面相关的资源、员工资历及经验足够，有关员工所接受的培训课程及相关预算的充足，本公司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有效。

C.3 审计委员会

(1) 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独立非执行董事郑卫军任主任委员，非执行董事章丽莉、独立非执行董事王鹏程及刘江宁任委员。经核实，审计委员会成员不存在曾担任现任核数师合伙人或前任合伙人的情况。

(2) 本公司已制定并公布了审计委员会工作规则。根据其职权范围，审计委员会协助董事会履行其有关财务报告、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的职责。审计委员会的书面职权范围可在公司网站和香港联交所网站查阅。

(3) 审计委员会履行职责时可聘请专业人员，所发生的合理费用由本公司承担。委员会的工作经费列入本公司预算。另外本公司规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部门应积极配合审计委员会的工作。

(4) 本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6次会议，审计委员会审阅了本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2024年半年度财务报告、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及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会议均出具审阅意见，经委员签署后呈报董事会。本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会及审计委员会没有不同意见。

经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出具的建议意见，第十一届董事

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建议继续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香港立信德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2025年度境内外核数师，并建议继续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师。此项建议将提呈2024年年度股东会批准。

关于审计服务薪酬的相关分析载于本年报「重要事项」章节第6项。

D. 董事会权利的转授

(1) 2022年4月26日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办法》，明确规定了董事会权利授予的基本范围、基本程序、监督与变更、责任等内容。有关详情请参见2022年4月27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www.sse.com.cn及2022年4月26日在www.hkexnews.hk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临2022-016）。

(2) 本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各专业委员会根据董事会的授权在各自的职权范围内行使权利，并向董事会汇报。2024年，本公司召开董事长专题会9次，审议董事会授权行使事项4项，包括公司2024年财务预算指标分解方案、2024年投资计划优化方案、中威联合国际能源服务有限公司合资期满注销事宜、公司绩效考核管理办法等，各事项会后由有关部门牵头，确保有序推进。

(3) 本公司董事会、经理层及董事会下设各专业委员会均各自拥有明确的职权范围。本公司《公司章程》及其附件《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董事会议事规则》就董事会、管理层的职权及授权有明确规定。董事会直接及间接透过下设的委员会带领及指导管理层，包括制定战略及监察管理层推行战略。董事会监督本公司运营及财务表现、检讨本公司的薪酬政策及人员任免计划，以及确保本公司制定有效的管治及企业社会责任政策，并设有良好的内部监控和风险管理系统。高级管理层在本公司总经理的领导下负责本公司业务的日常管理，以及推行获董事会批准的战略。

(4)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第十届、第十一届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召开会议及委员出席情况如下：

审计委员会

委员姓名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郑卫军	6	-	-
章丽莉	3	-	-
王鹏程	3	-	-
刘江宁	3	-	-
周美云	2	1	-
陈卫东	3	-	-
董秀成	3	-	-

薪酬委员会

委员姓名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刘江宁	1	-	-
杜坤	1	-	-
郑卫军	3	-	-
王鹏程	1	-	-
陈卫东	2	-	-
樊中海	2	-	-
董秀成	2	-	-

提名委员会

委员姓名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王鹏程	2	-	-
吴柏志	2	-	-
郑卫军	3	-	-
刘江宁	2	-	-
董秀成	1	-	-
陈锡坤	1	-	-
陈卫东	1	-	-

E. 与股东的沟通

(1) 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发行在外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10%以上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要求董事会召开股东会，具体联系方式请见本年报「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章节之「联系人和联系方式」。如董事会未按《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规定同意股东召集会议的要求，股东可以依法自行召集并举行会议，其所发生的合理费用，由本公司承担。前述规定以满足以下条件为前提：股东会提案的内容应当属于股东会职权范围，有明确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并且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 本公司召开股东会时，单独或者合并持有本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以上的股东，可以在股东会召开10日前提出临时提案。

(3)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会在股东大会每项实际独立的事宜均提出单独决议案。所有议案均以投票方式表决，以确保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在股东会召开45日（不含会议召开当天）前向股东发送会议通知。

(4) 在致本公司股东的股东通告中，清楚载明有权出席会议的股东及其权利、会议的议程、投票表决程序等。本公司股东可随时向董事会作出查询及提出所关注事项，具体联系方式请见本年报「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章节之「联系人和联系方式」。本公司有关股东通讯的政策确保股东适时取得全面及相同的本公司资料。该政策获定期检讨以确保其有效性。

(5) 董事长作为股东会会议主席出席会议，并安排出席股东会的本公司董事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的提问。本公司外聘核数师均出席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

F. 公司秘书

(1) 本公司的公司秘书为香港联交所认可的公司秘书，由董事长提名，董事会聘任，对公司和董事会负责。公司秘书向董事会提供公司治理方面的意见，就董事会管治事宜向董事长汇报，并安排董事的入职培训及专业发展。所有董事均可获公司秘书提供意见和服务。

(2)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的公司秘书积极进行职业发展培训，其接受培训时间达15小时以上。

G. 公司的环境政策及表现

(1) 公司的环境政策：本公司以生态文明建设和绿色低碳战略为引领，持续开展清洁生产、节能减排、碳资产盘查与核查和“能效倍增”计划，深入开展碧水蓝天环保专项行动，能源环境工作成效持续提升。

(2) 2024年，本公司未被列入中国环保部门公布的污染严重企业名单，不存在重大环保或其他重大社会安全问题。

(3) 本公司已建立全面的环境影响评估系统，以进一步加强环境管控。2024年本公司没有发生环境污染事故。

H. 法律及规例遵守情况

(1) 对本公司有重大影响的有关法律及规例的详情请参见本公司于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和香港联交所网站日期为2014年10月27日有关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之通函中附录一监管综述对主要法律法规的披露。

(2) 2024年本公司严格遵守了对本公司有重大影响的有关法律及规例，并未因违反重大法律及规例受到投诉、罚款及制裁的情况。

I. 本公司重要雇员、顾客及供货商

(1) 本公司雇员、顾客及供货商对本公司的兴盛没有重大影响。

(2) 本公司主要销售客户及供应商的情况请参见本年报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第五(6)项内容。

J. 投资者关系

本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工作，董事长出席年度和半年度业绩发布会，经理层参加路演推介，介绍公司发展战略、生产经营业绩等投资者关注的问题。独立董事郑卫军先生出席了2024年半年度及三季度网络业绩说明会。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负责组织与投资者沟通，在符合监管规定的情况下，通过机构投资者见面会、反向路演、投资者热线电话和网络平台交流等方式，加强与投资者交流。2024年11月6日，公司在山东东营举办上市十周年投资者交流活动，邀请约40位投资

者、分析师、基金经理、媒体记者参观黄河钻井 70183SL 钻井队、地质测控技术研究院、高端装备产业基地、石油工程设计研究院等，现场管理、技术创新获得投资者一致好评，展现了公司诚信、稳健、负责任的品牌形象。

第六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HSE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人民币万元）	103,597.1

（一）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本公司秉承节能环保和绿色低碳发展理念，在本公司《环境保护管理办法》《污染防治管理办法》《放射管理办法》《节能节水管理办法》等相关能源环境制度的管理下，严格落实节能环保法律法规及作业所在国排放标准和国际公约要求；对于危险废弃物，均交予具有相关资质的单位处置。

目前，本公司排放的污染物主要有尾气、生活污水、生产废水、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危险废物等。尾气包括柴油机尾气和燃气动力尾气，排放指标符合施工所在地标准要求；生活污水包括固定场所生活污水和移动性施工现场生活污水，固定生产场所生活污水交由市政管网集中处置，移动性施工现场生活污水推行现场预处理后循环利用；生产废水包括钻井、作业等生产工艺产生的废水，主要进行重复配浆、压裂液回用等循环利用处置工艺，无法循环使用的交由环保服务商拉运处置，实现零排放；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主要为废弃水基钻井泥浆、包装桶、橡胶件、防渗膜等，危险废物主要有废矿物油、废油桶、含油污泥等，均交由具有资质的环保服务商处置。持续落实《陆上钻井及井下作业现场环境保护标准化建设工作指南》，深化日常监督巡检，严格各类污染物从产生、收集、转运到最终处置全流程监控，确保生产过程依法合规。2024年全年，本公司产生的污染物全部依法合规处置，其中一般工业固废0.9万吨、危险废物0.4万吨、生活污水133.8万方、钻井作业废水68.1万方。

本公司强化现场能效管理，应用节能和清洁生产技术措施，大力实施能效提升项目。2024年全年，工业万元产值综合能耗0.161吨标煤，同比下降11%；本公司积极组织绿色工程公司创建和绿色基层创建，完成钻井、作业、物探、工地、测录定项目部等10个类别绿色基层队复核办法的修订，869支绿色基层队中860支通过年度验收，通过率99%；893套环保卫生间对钻井队伍实施全覆盖，现场使用情况和效果良好，员工工作生活环境持续改善；共有10家子公司获得“2024年度中国石化绿色企业”称号，其中4家子公司复核评审A级。

本公司已建立环境应急管理制度，完善环境应急网络，根据风险评估结果编制环境应急预案并及时修订，同时按要求备案。建立应急救援队伍，定期开展应急预案培训和演练。

（三）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本公司持续修订绿色企业复审评价指标，督导子公司结合自身实际更新完善绿色企业行动计划和评审考核机制，压实责任，规范流程，严格验收，加快绿色基层验收速度，保质保量实施绿色基层建设。

为持续保障空气质量，落实国家有关工作要求，本公司组织6家所属子公司在重点区域严格落实空气质量保障工作方案。区域内员工食堂油烟净化设施正常运行，网电装置更新、钻机电动化升级改造已完成，国III及以下排放标准的营运柴油货车已淘汰，废气排放不能稳定达标的钻井用发电机组已淘汰，相关钻井作业现场已采取抑尘措施，放射源出入库、运输、施工可控在控。

本公司开展井场环保标准化建设，全面分析、识别陆上钻井及井下作业全过程存在的环境风险，季度制定并落实有针对性的环境风险防控措施，坚持源头管控，从强化钻井液和井下压裂返排液循环回用零外排、规范固危废处置全过程监控、淘汰不达标排放设备、严格落实噪声监测整改防范扰民等方面从严落实过程控制和污染防治管理，提升全业务全过程本质环保水平。

（四）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	177万吨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通过网电装置、电动压裂撬应用替代柴油动力，减少柴油消耗，实施变压器节能改造、柴油计量设备远程管理等能效提升项目，实现节能减排；积极推广应用二氧化碳增能压裂技术，减少二氧化碳外环境排放。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精准剖析石油钻探施工过程中的高碳排放关键点，狠抓源头控制，网电装置配套规模持续提升，“油改电”进程不断深化，在积极推动电气化改造过程中，除边缘井、偏远井外，国内市场基本实现以网电为主，柴油发电机组为辅助的清洁能源利用模式。2024年，本公司所属子公司结合生产实际，继续加大网电装置自有率，推广节能技术改造等节能项目，能源利用效率持续提高，共使用网电钻机钻井1,294口，进尺555.8万米，推进变压器节能改造、电动钻机改造等8个能效提升项目，共替代柴油约52.2万吨，节约标煤约63.2万吨，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165.6万吨。公司积极推广应用二氧化碳增能压裂技术，利用高压注入液态二氧化碳造缝，提升储层渗透性，有效解决传统压裂液破胶性能差、返排困难、

地层伤害大、水资源浪费与环境污染等问题，减少二氧化碳外环境排放，2024年在东北、内蒙、中原、胜利、西南等工区共实施92口井、639层，累计注入液态二氧化碳10.4万方，折合气态二氧化碳11.4万吨。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ESG报告

√适用 □不适用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请参见本公司《2024年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二) 社会责任具体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外捐赠、公益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人民币万元)	321.44	1. 中石化胜利石油工程有限公司向湖南省桑植县贺龙中学捐赠150万元，支持学校信息化教学升级、硬件设施提升、设立奖学金教金、“姊妹校”结对、研学活动等，改善了办学条件，提升教学质量，助力学生成长。 2. 中石化中原石油工程有限公司向四川省乐山市马边彝族自治县三河口镇中学捐赠97.65万元，支持学校信息化教学升级、教师培训、研学活动、校园文化建设、设立奖学(教)金等，进一步提升了管理水平、教学水平。 3. 中石化西南石油工程有限公司向四川省乐山市马边彝族自治县三河口镇中心校捐赠73.79万元，配置教学一体机、激光打印机、彩色多功能复印机、大容量电热水器、文体活动设施，开展研学活动，设立奖学金、助学金等，助力教学条件改善、教育教学质量提升、学生全面健康发展。
其中：资金(人民币万元)	321.44	-
物资折款(人民币万元)	-	-
惠及人数(人)	约5,000	无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3,310	
物资折款(万元)	3,310	购买乡村扶贫产品
惠及人数(人)	约6,000	—
帮扶形式(如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教育扶贫等)	—	教育扶贫、产业扶贫

第七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	<p>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p> <p>1、中国石化集团公司承诺不会、且将通过行使股东权利确保下属企业不会从事与本公司的生产、经营相竞争的活动。2、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新星公司如有任何与本公司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新业务机会，将优先将上述商业机会赋予本公司。</p> <p>3、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如果中国石化集团公司或其下属企业发现任何与本公司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新业务机会，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将优先将上述商业机会赋予本公司；如果中国石化集团公司拟向第三方转让、出售、出租、许可使用或以其他方式处置获得的任何可能会与本公司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将赋予本公司优先选择权。以此避免与本公司存在同业竞争。4、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同意依法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上市公司造成的损失。</p>	<p>承诺时间：</p> <p>2014年9月12日</p> <p>期限：</p> <p>长期</p>	否	报告期内，中国石化集团公司未出现违背该承诺的行为。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	<p>出具了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p> <p>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依法规范与本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与本公司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批准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关联交易价格的确定将遵循公平、合理、公允的原则确定。</p>	<p>承诺时间：</p> <p>2014年9月12日</p> <p>期限：</p> <p>长期</p>	否	报告期内，中国石化集团公司未出现违背该承诺的行为。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	出具了《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关于规范关联交易、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1、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继续与本公司保持分开，并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不利用控制权违反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程序，干预本公司经营决策，损害本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2、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不以任何方式违规占用本公司及其控股企业的资金。3、如中国石化集团公司违反上述承诺，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将依法承担及赔偿因此给本公司造成的损失。	承诺时间： 2014年9月12日 期限： 长期	否	报告期内，中国石化集团公司未出现违背该承诺的行为。
--------------	----	----------	--	----------------------------------	---	---------------------------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于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人民币 605 万元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4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金春花、苗颂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4 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香港立信德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人民币 115 万元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4 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人民币 130 万元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说明：

2021年，本公司将境内及境外审计师由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致同（香港）会计师事务所更换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香港立信德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经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提议，并经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本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香港立信德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分别为本公司2024年度境内及境外审计师，并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师。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一）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本公司间接全资子公司厄瓜多尔斑尼亚杜丽公司（“斑尼亚杜丽公司”）与厄瓜多尔国家石油公司（“PAM”），就执行双方签署的《厄瓜多尔I-L-Y油田综合服务项目合同》项下部分增产油付款支付争议所发生的国际仲裁及诉讼事宜，双方已于2023年12月在厄瓜多尔基多市签署关于支付仲裁裁决部分款项的和解协议。根据前述协议，双方同意PAM方面自2023年12月起，分11个月分期支付本次裁决中的部分款项合计约3,498万美元；并同意双方建立协调工作会议机制，以确定有关本次裁决中剩余款项的相应付款计划。2024年1月，PAM方面确认将剩余本金部分2,830万美元，根据其资金预算进行支付。截至2024年底，斑尼亚杜丽公司已实际收到仲裁裁决全部本金款项6,336万美元，相应增加本公司2024年利润人民币4.3亿元。本次裁决结果基本执行完毕，但仍有仲裁费用、律师费及利息等相关费用仍未完全收回。

有关详情请参见分别于2019年8月27日、2022年2月26日、2022年8月16日、2023年5月18日、2023年12月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www.sse.com.cn，以及分别于2019年8月26日、2022年2月25日、2022年8月15日、2023年5月17日、2023年12月7日在www.hkexnews.hk披露的《关于间接全资子公司涉及仲裁的公告》（临2019-033）、《关于间接全资子公司涉及仲裁进展的公告》（临2022-005）、《关于间接全资子公司涉及仲裁进展的公告》（临2022-027）、《关于间接全资子公司涉及仲裁进展的公告》（临2023-016）及《关于间接全资子公司涉及仲裁进展的公告》（临2023-032）。

2、本公司间接控股境外子公司中国石化集团国际石油工程有限公司巴西有限公司（“巴西子公司”）于2019年7月15日（巴西当地时间）收到巴西里约法院批准司法重组方案的裁定，自该日起持续执行司法重组方案，并于本报告期内获得了巴西里约法院就关闭司法重组程序事项的终审裁决。前述裁决认定巴西子公司已履行完毕司法重组义务，司法重组程序终结，并恢复正常经营。本公司于2024年上半年转回预计负债1,336万美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预计负债余额人民币51,893千元（即727万美元）。

有关详情请参见分别于2018年9月4日、2019年7月19日、2021年7月16日、2022年1月22日、2024年7月1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www.sse.com.cn，以及分别于2018年9月3日、2019年7月18日、2021年7月15日、2022年1月21日、2024年7月10日在www.hkexnews.hk披露的《关于间接控股境外子公司拟在境外实施司法重组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56）、《关于间接全资控股境外子公司司法重组方案获得境外法院批准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032）、《关于间接控股境外子公司司法重组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24）、《关于间接控股境外子公司司法重组进展的公告》（临2022-003）、《关于间接控股境外子公司司法重组进展的公告》（临2024-033）。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没有

受到有权机关调查、被司法机关或纪检部门采取强制措施、被移送司法机关或追究刑事责任、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被采取市场禁入、被认定为不适当人选、被其他行政管理部门处罚以及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

十一、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实守信，未发生失信情况。

十二、 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方	交易金额 人民币千元	占同类交易 金额的比例 (%)
采购原材料、设备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联系人	9,575,705	30.5
提供工程服务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联系人	48,479,798	60.9
提供工程服务	国家管网集团	3,978,023	5.0
综合服务支出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1,032,240	56.5
科技研发收入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240,641	95.0
土地和房产租赁支出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70,147	8.9
设备租赁支出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164,314	17.8
利息支出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联系人	662,794	88.5
取得借款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34,012,825	98.7
偿还借款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31,232,463	98.1
安保基金支出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	85,950	100
安保基金返还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	168,263	100

上述本公司于本报告期内进行的持续关联交易详情请参见于2021年9月17日、2024年3月27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www.sse.com.cn披露的《持续性关联交易公告》(临2021-036)、《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临2024-010)及于2021年9月16日、2024年3月26日在www.hkexnews.hk披露的《与石化集团的持续关连交易及须予披露交易及与国家管网集团的持续关联交易》《与国家管网集团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鉴于上述与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联系人的持续关联交易的框架协议于2024年12月31日到期，本公司于2024年9月26日与中国石化集团公司签订了有关上述持续关联交易的新框架协议，并将继续与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附属公司进行上述持续关联交易。有关持续关联交易及截至2027年12月31日止三个年度的年度上限已获得本公司董事会及/或独立股东的批准。新框架协议及其项下持续关联交易详情请参见于2024年9月27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www.sse.com.cn披露的《持续关联交易公告》(临2024-045)及于2024年9月26日在www.hkexnews.hk披露的《与石化集团的持续关连交易及须予披露交易》。

本公司认为进行上述有关的关联交易及选择关联方进行交易是必要的，同时仍将持续发生。关联交易协议的签订也是从本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和市场实际出发。向国家管网集团提供工程服务为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所需要的正常业务往来，向中国

石化集团公司及其附属公司购买原材料及设备将确保本公司原料安全稳定的供应，向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附属公司提供工程服务是由中国石油开发的经营制度以及中国石化集团公司的发展历史决定的，并构成了本公司主要业务收入来源，及向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借入资金可满足本公司在资金短缺时获得必要的财务资源，因而对本公司是有利的。上述交易乃主要按市场价格定价以及根据公开招投标或议标确定合同价格，均符合框架协议定价政策，体现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有利于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有利于确保股东利益最大化。上述关联交易对本公司利润及本公司的独立性没有不利影响。

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已审核本公司各项关联交易，并认为：1、上述交易是本公司于日常业务过程中订立；2、上述交易是按照一般商业条款订立，或如无比较的条款，则以不逊于独立第三者提供或给予独立第三者的条款订立；3、上述交易是按照有关协议执行，条款公平合理并且符合本公司股东的整体利益；4、上述交易的年度总值并不超过经批准的每类关联交易的有关年度限额。

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14A.56条，本公司核数师已就报告期内本公司披露的持续关联交易，发出无保留意见的函件，并载有其发现和结论。

本公司于本报告期内进行的有关关联交易详情见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本年度财务报表之注释十，其中与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联系人进行的重大关联方交易同时构成了香港《上市规则》第14A章所定义的关连交易。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与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联系人的关联交易已符合香港《上市规则》第14A章下的披露规定。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重大关联交易。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单位：人民币千元

关联方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本公司提供资金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11,133,304	2,160,606	13,293,910	6,240,941	2,464,742	8,705,683
中国石化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43,814	-1,033,408	10,406	19,185,000	3,528,925	22,713,925
中国石化盛骏国际投资公司	796,415	-235,150	561,265	722,435	-722,435	0
合计	12,973,533	892,048	13,865,581	26,148,376	5,271,232	31,419,608
关联债权债务形成原因			正常生产经营形成			
关联债权债务对公司的影响			无重大不利影响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1. 存款业务

单位：人民币千元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每日最高存款限额	存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合计存入金额	本期合计取出金额	
中国石化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3,500,000	0.35%	1,043,814	350,488,860	351,522,268	10,406
中国石化盛骏国际投资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0.01%	796,415	33,760,088	33,995,238	561,265
合计	/	/	/	1,840,229	384,248,948	385,517,506	571,671

2. 贷款业务

单位：人民币千元

关联方	关联关系	贷款额度	贷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合计贷款金额	本期合计还款金额	
中国石化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29,000,000	2.70%	19,185,000	33,418,925	29,890,000	22,713,925
中国石化盛骏国际投资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250,000 千美元	TERM SOFR+1.21%	722,435	604,484	1,326,919	0
合计	/	/	/	19,907,435	34,023,409	31,216,919	22,713,925

3. 授信业务或其他金融业务

单位：人民币千元

关联方	关联关系	业务类型	总额	实际发生额
中国石化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保函及票据授信	15,000,000	5,065,352

十三、 重大合同及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本公司	本公司	墨西哥DS公司	1,976,451	2022年6月17日	2022年6月17日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结束之日	连带责任担保	无	否	否	不适用	有	是	合营公司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29,063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1,976,451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3,302,366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24,197,354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26,173,805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302.6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7,334,333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21,849,404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29,183,737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无								
担保情况说明						本公司担保全部是为满足子公司和合营公司履行境内外合同出具履约保函提供的担保，担保金额在本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内。								

经本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本公司于2022年6月17日与墨西哥国家油气委员会订立了担保协议，同意为墨西哥DS公司提供《产量分成合同》项下的担保，保证墨西哥DS公司在失去履约能力时，由本公司代为向墨西哥国家油气委员会履约。合营公司墨西哥DS公司的另一方股东DIAVAZ于2022年6月17日就本公司提供的合营公司履约担保出具了50%担保额的单边保证函。为满足国际市场开拓及日常经营需要，本公司分别于2024年3月26日、2024年6月12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和合营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本公司为所属全资子公司及合营公司墨西哥DS公司提供

担保，担保期限为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时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结束时止。有关详情请参见2022年6月20日、2024年3月27日、2025年1月1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www.sse.com.cn及2022年6月19日、2024年3月26日、2025年1月17日在www.hkexnews.hk披露的《为合营公司提供担保进展公告》（临2022-021）、《为全资子公司和合营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临2024-011）、《关于2024年度对外担保实际发生情况的公告》（临2025-003）。

经本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自2021年11月2日起3年内，本公司就中国石化集团公司为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融资授信额度的连带保证责任提供相应的反担保。经本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本公司在2024年11月1日后继续就中国石化集团公司为本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的融资授信额度下的连带保证责任提供相应的反担保。有关详情请参见2021年9月17日、2024年3月27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www.sse.com.cn及2021年9月16日、2024年3月26日在www.hkexnews.hk披露的《关于公司为控股股东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临2021-037）、《关于公司为控股股东提供反担保暨关联担保的公告》（临2024-012）。

于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为中国石化集团公司提供的反担保余额为人民币0.1亿元。

（三）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委托理财、委托贷款、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事项。

（四）其他重大合同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合同。

十四、 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监事会报告

致各位股东：

2024年，公司监事会及各位监事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严格履行监督职责，认真审议并有效监管了本公司重大决策事项，竭力维护股东权益和公司利益。

一、监事会召开会议情况

2024年，监事会先后召开6次会议，现场召开会议3次，书面召开3次，共审议通过了18项议案，顺利完成了对公司重要议案审议等工作。

2024年3月26日，监事会现场召开了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23年度财务报告》、《2023年年报全文及摘要》、《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等11项议案。

2024年4月22日，监事会以书面议案方式召开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提名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非由职工代表出任的监事候选人。

2024年4月25日，监事会以书面议案方式召开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2024年6月12日，监事会现场召开了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选举王军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主席。

2024年8月20日，监事会现场召开了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24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关于不派发2024年中期股利的议案》3项议案。

2024年10月24日，监事会以书面议案方式召开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监事会参加其他会议及其他工作开展情况

2024年监事会参加股东会4次（含类别股东会2次），列席董事会会议3次，依法履行监督职责，对股东会和董事会的议题、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同时监事出席公司内部相关会议，加强与管理层和相关职能部门的沟通和交流，密切关注公司运营状态及内部改革等重大决策。

2024年11月，公司在胜利工区举办上市十周年投资者交流活动，职工代表监事张宗檩向与会投资者详细介绍中石化胜利石油工程有限公司的科技实力、市场布局、管理模式与未来展望，与会投资者、独立董事对公司生产经营和科技创新给予高度评价。

2024年公司监事积极参加监管机构组织的专业培训，了解新的法律法规、监管规

则、资本市场运作规则，重点关注宏观经济形势、公司经营风险防控等方面内容的更新变化，提升履职能力。

三、监事会关注的重点事项

1、依法规范运作情况

2024年，公司依法依规开展各项生产经营活动。股东会和董事会的会议程序、会议决议等合法有效，对外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完整，未发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本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

2、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2024年，公司持续优化战略型集约化财务管控体系，抓牢预算牵引，抓实成本管控，深化资金管理，突出风险防控，实现了经营效益的有效改善和财务管理水平的持续提升。公司本年度财务报告分别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及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和香港立信德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的财务报表真实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未发现报表编制与审议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行为。

3、关联交易情况

2024年，公司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认真履行关联交易监管要求，全面执行与关联人签订的各项协议和合同，关联交易运行规范，交易条款公平合理。公司各类关联交易额均控制在获得批准的上限之内，未发现损害本公司利益及股东权益的行为。

4、内控体系建设情况

2024年，公司系统推进制度、内控、合规管理体系建设，内控水平持续提升。建立健全了全面风险管理组织体系，持续开展年度重大重要风险识别。本年度内未发现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或遗漏。

四、监事会对公司工作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2024年，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认真落实股东会及董事会决议部署，带领全体员工抢抓机遇、苦干实干、承压奋进。公司聚焦服务保障核心职责和高质量发展首要任务，加大科技投入，加力提速装备升级，“四提”工作成效显著，重点工程优质高效，海外市场量效再攀新高，数智发展取得新进展，改革释放更大红利，员工队伍保持和谐稳定。实现全年新签合同额人民币912亿元，实现利润总额人民币11.3亿元，同比分别增长10.7%、22.0%。公司监事会对2024年度监督事项无异议。

2025年，监事会和各位监事将继续秉承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宗旨，恪尽职守、勤勉诚信地履行监管职责，竭力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

王军
监事会主席
中国北京，2025年3月18日

第九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	-	-	-	-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8,984,340,033	100	-	-	-	-4,928,000	-4,928,000	18,979,412,033	100.0
1、人民币普通股	13,569,378,551	71.48	-	-	-	-	-	13,569,378,551	71.5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5,414,961,482	28.52	-	-	-	-4,928,000	-4,928,000	5,410,033,482	28.50
4、其他	-	-	-	-	-	-	-	-	-
三、股份总数	18,984,340,033	100.0	-	-	-	-4,928,000	-4,928,000	18,979,412,033	100.0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本报告期内，本公司股份总数发生了变化。自2024年8月21日至2024年9月12日期间，本公司累计回购H股股份合计4,928,000股，并于2024年9月19日完成注销。有关详情请参见2024年9月20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www.sse.com.cn及2024年9月19日在www.hkexnews.hk披露的《关于注销已回购H股股份的公告》（临2024-042）。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行股票、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债券（包括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以及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存托凭证及其他衍生证券，也未订立任何股票挂钩协议。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于本报告期内，本公司股份总数由18,984,340,033股变动到18,979,412,033股，共减少了4,928,000股。

为深化中国石化集团公司与中国石油的战略合作，优化本公司股权结构，中国石化集团公司与中国石油于2024年9月20日签署了无偿划转协议。经国务院国资委批准，中国石化集团公司通过国有股份无偿划转方式将其持有的本公司759,170,000股A股股份划转给中国石油。截至2024年12月31日，中国石油持有本公司759,170,000股，持股比例为4.00%。有关详情请参见2024年9月21日、2024年11月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www.sse.com.cn及2024年9月20日、2024年11月1日在www.hkexnews.hk披露的《关于国有股份划转的提示性公告》（临2024-043）、《关于国有股份划转的进展公告》（临2024-051）。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本报告期末，本公司无内部职工股。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7,93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8,437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于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股东总数为107,938户，其中境内A股股东107,621户，境外H股记名股东317户。于2025年3月18日，即本年报刊发前最后实际可行日期，本公司最低公众持股量已满足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的要求。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报告期内增减 ¹ (股)	期末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 股份数量(股)	质押或 冻结的 股份数 量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 ²	国有法人	-759,170,000	9,968,726,364	52.52	0	0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³	境外法人	-4,913,000	5,397,435,694	28.44	0	0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759,170,000	759,170,000	4.00	0	0
中国中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1,057,100	214,412,700	1.13	0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⁴	其他	-43,399,827	68,683,511	0.36	0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5,668,173	58,450,873	0.31	0	0
安徽阳光信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45,000	53,970,000	0.28	0	0
上海同能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478,000	50,000,000	0.26	0	0
李枫	境内自然人	6,177,000	31,300,000	0.16	0	0
何龙	境内自然人	6,008,000	26,008,000	0.14	0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股)	股份种类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9,968,726,364	A股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5,397,435,694	H股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759,170,000	A股
中国中信有限公司					214,412,700	A股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68,683,511	A股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8,450,873	A股
安徽阳光信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3,970,000	A股
上海同能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50,000,000	A股
李枫					31,300,000	A股
何龙					26,008,000	A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一致行动人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无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注：1、与2023年12月31日相比；

2、中国石化集团公司除直接持有本公司9,968,726,364股A股股份外，还通过全资附属公司盛骏公司持有本公司2,595,786,987股H股股份。因此，中国石化集团公司直接和间接共持有本公司12,564,513,351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份的66.20%。

3、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为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之全资附属公司，以代理人身份代其他公司或个人股东持有本公司H股股票；

4、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为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之全资附属公司，作为名义持有人持有香港联交所投资者投资的上海证券交易所本公司A股股票；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 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 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 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 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 合计	比例 (%)	数量 合计	比例 (%)	数量 合计	比例 (%)	数量 合计	比例 (%)
中国农业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中证 500 交易 型开放 式指数 证券 投资基 金	22,782,700	0.12	6,604,300	0.03	58,450,873	0.31	0	0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本报告期 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 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 账户持股以及转融通出借 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 合计	比例 (%)	数量合计	比例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退出	0	0	58,450,873	0.31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10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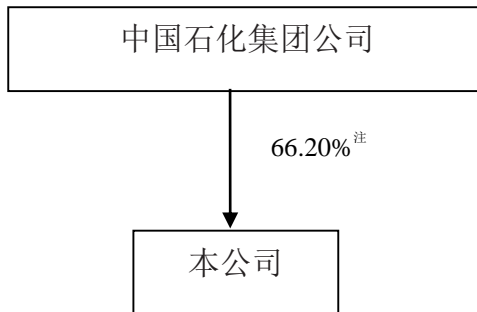
1、法人

名称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马永生
成立日期	1983年9月14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10169286X1
注册资本	人民币3,265.47亿元
主要经营业务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于2000年通过重组，将其石油化工的主要业务投入中国石化，其继续经营保留的若干石化设施、小规模炼油厂；提供钻井服务、测井服务、井下作业服务、生产设备制造及维修、工程建设服务及水、电等公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工程服务及社会服务等。		
	公司名称	持股数（股） ^注	持股比例
	中国石化	83,062,059,096	68.49%
	中石化炼化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687,876,000	61.12%
	中石化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456,756,300	47.77%
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1,095,463,711	13.45%	

注：为中国石化集团公司直接持有5%以上股份的上市公司股份数量，未包括通过其全资或控股子公司持有的股份数量。

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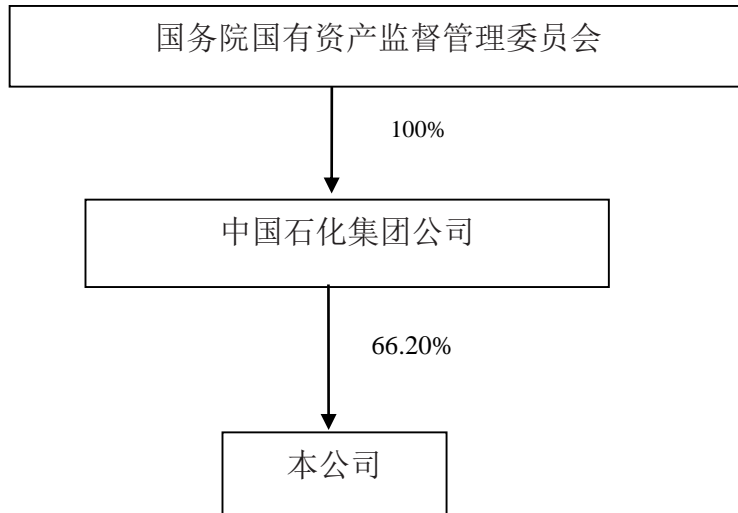
注：中国石化集团公司除直接持有本公司9,968,726,364股A股股份外，还通过全资附属公司盛骏公司持有本公司2,595,786,987股H股股份。因此，中国石化集团公司直接和间接共持有本公司12,564,513,351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份的66.20%。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1、法人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中国石化集团公司，相关情况见本节控股股东部分。

2、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公司无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6月12日，本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2024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及2024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回购公司内资股及/或境外上市外资股的议案》，授权董事会根据市场情况和本公司需要，回购不超过本公司已发行的A股或H股各自数量的10%的股份。

2024年8月20日，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回购部分A股及H股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其中回购A股股份方案已经本公司于2024年12月6日召开的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有关详情请参见2024年12月20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www.sse.com.cn及2024年12月19日在www.hkexnews.hk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A股股份的回购报告书》（临2024-057）。

为增加每股盈利，提振股票价格，强化市值管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自2024年8月21日至2024年9月12日期间，本公司回购H股股份合计4,928,000股，占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0.03%，回购最高价格为港币0.53元/股，回购最低价格为港币0.485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港币2,475,340元（不含交易费用）。该等股份已于2024年9月19日完成注销。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尚未实施A股回购。

H股回购

回购月份	回购数量 (股)	每股买价		价格总额 (港元)
		最高 (港元/股)	最低 (港元/股)	
2024年8月	1,100,000	0.53	0.52	579,660
2024年9月	3,828,000	0.52	0.485	1,895,680

除上述披露之外，本公司或任何附属公司在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十二个月内概无购回、出售或赎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股份。

九、本公司的主要股东和其它人员在公司股份及相关股份的权益和淡仓

据董事所知，于2024年12月31日，除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以外，以下人士于本公司的股份及相关股份中拥有权益或淡仓而须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须予披露：

股东名称	持股数目 (股)	约占本公司已发行股本总数的百分比 (%)	约占本公司已发行内资股总数的百分比 (%)	约占本公司已发行H股总数的百分比 (%)	淡仓 (股)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	9,968,726,364 (A股)	52.52	73.46	不适用	-
	2,595,786,987 (H股) 1	13.68	不适用	47.98	-
中国国有企业结构调整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719,174,495 (H股)	3.79	不适用	13.29	-

注：1、中国石化集团公司通过境外全资附属公司盛骏公司持有本公司2,595,786,987股H股股份。中国石化集团公司被视为拥有盛骏公司持有的H股。

2、中国国有企业结构调整基金股份有限公司通过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401,807,632股H股股份，占本公司已发行H股总数的7.43%；通过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317,366,863股H股股份，占本公司已发行H股总数的5.87%。

除上述所披露者之外，于2024年12月31日，据董事所知，概无其他任何人士（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除外）于本公司的股份及相关股份中拥有权益或淡仓而须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36条的规定须记录于本公司所存置的权益登记册内。

十、管理合约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并无就整体或任何重要业务的管理及行政工作签订或存在任何合约。

十一、优先购买权

本公司《公司章程》或中国法律均无订明关于优先购买权的条款。

十二、股份出售及赎回

具体内容请参见本节第八项“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之财务报告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5]第 ZK10013 号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石化油服”）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石化油服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石化油服，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应对
<p>（一）收入确认</p> <p>石化油服主要向境内外石油公司提供油田工程技术服务，包括地球物理勘探、钻井工程、测录井、井下特种作业和工程建设等服务项目，并取得相关的服务收入。</p> <p>石化油服工程技术服务收入在一段时间内确认，相关服务收入和利润的确认取决于管理层对于合同结果和履约进度的估计，石化油服管理层根据合同采用期望值法或最有可能发生金额估计合同预计总收入，根据历史经验及施工方案评估合同预计总成本，并于合同执行过程中持续评估和修订，涉及管理层的重大会计估计。</p> <p>该等项目在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的情况下，应当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收入的确定主要依赖管理层的重大估计和判断，包括合同预计总收入和预计总成本、可变对价、剩余合同成本、预计完成工作量和合同执行风险等。合同最终结算金额或实际执行情况如有变化，其实际收益都可能与管理层初始估计产生偏差。因此，我们将其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p>关于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收入确认会计政策、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披露，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三）收入、附注三、（三十二）7 收入确认，其他详细信息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五、（三十六）和财务报表附注十六、（四）。</p>	<p>审计应对</p> <p>我们对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收入确认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p> <p>对照公司业务及合同条款具体情况，结合会计准则相关规定，检查收入确认会计政策是否恰当。</p> <p>了解、评估和测试管理层确定合同预计收入、合同预计成本、实际发生的成本和合同剩余成本、以及合同履行进度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执行情况，以确认内部控制的有效性。</p> <p>通过审阅业务合同及与管理层的访谈，了解和评估预计总收入和预计总成本的编制方法及假设的合理性，并检查各类项目的编制方法及假设条件的一致性。对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累计发生的成本与预计总成本进行对比，并检查资产负债表日后入账的大额成本，分析和评估管理层对未来工作量及合同剩余成本估计的合理性。</p> <p>针对合同履行进度的确定进行抽样测试，核对至相关业务合同中主要条款和客户出具的结算书或验收单、完工进度统计表等支持性文件，并对分项工程的预计收入、预计成本和毛利进行分析、计算，以确认其合理性。此外，抽样测试收入确认金额及期间，分析其是否已根据合同履行进度在资产负债表日准确确认，在抽样的基础上将预算成本与截止资产负债表日的实际成本总额进行比较，以检查是否存在成本超支。</p>
<p>（二）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计量</p> <p>石化油服的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以下简称“应收款项”）主</p>	<p>审计应对</p> <p>我们对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p>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应对
<p>要来自于关联方及其他境内外大型石油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石化油服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150.84 亿元、合同资产账面余额 168.21 亿元，石化油服已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及合同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18.46 亿元。</p> <p>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涉及管理层的主观判断，具有固有不确定性。管理层在确定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时需综合评估目前交易对方的信用等级、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以及当前的经营状况、宏观经济环境、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和客户情况的变化等前瞻性信息。</p> <p>由于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存在固有不确定性，涉及到管理层的主观判断，且应收款项金额对石化油服合并财务报表影响重大，我们将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关于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会计政策、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披露，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十）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和财务报表附注三、（三十二）2 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其他详细信息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五、（二）和附注五、（七）。</p>	<p>了解并评估石化油服与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相关的内部控制，并测试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p> <p>复核管理层对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相关考虑及客观证据，通过考虑历史上同类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坏账发生金额及情况，结合客户信用和市场环境等因素，评估管理层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进行预期信用损失评估的方法和计算是否适当。</p> <p>对应收账款余额较大或超过信用期的重大客户，通过公开渠道查询与债务人或其行业发展状况有关的信息，以识别是否存在影响石化油服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评估结果的情形。</p> <p>取得 202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款项账龄明细表，通过核对记账凭证、发票账单等支持性记录，抽样复核账龄，逾期天数等关键信息，检查了应收账款账龄划分的准确性。</p> <p>选取样本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余额实施函证程序，并将函证结果与石化油服记录的金额进行了核对。</p> <p>重新计算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并将我们的计算结果与账面记录金额进行比较。</p> <p>结合期后回款情况检查，评价管理层对预期信用损失计提的合理性。</p>
<p>（三）对墨西哥 DS 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减值</p> <p>如石化油服财务报表附注五、（九）长期股权投资、附注五、（四十五）资产减值损失披露，石化油服持有的对墨西哥 DS 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为 2.02 亿元，石化油服对该项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 2.74 亿</p>	<p>审计应对</p> <p>我们对墨西哥 DS 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p> <p>了解与长期资产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并测试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p> <p>了解管理层聘用的外部估值专家的资质，评估其专业胜任能力。</p>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应对
<p>元。</p> <p>由于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所做的判断与估计，该等估计受到对未来市场以及对经济环境判断的影响，采用不用的估计和假设会对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产生重大影响，减值金额错报风险高，因此我们将对墨西哥 DS 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减值确认为关键审计事项。</p>	<p>评价管理层在减值测试中涉及的重要估计和关键假设的合理性，是否与所在国经济环境、行业状况、经营情况、历史经验、合同约定、运营计划等相符。</p> <p>评价管理层就资产减值测试所采用参数或输入值是否合理，并检查减值测试中有关信息的内在一致性。</p> <p>评价管理层聘用的外部估值专家的工作结果，以及减值测试结果是否基于恰当的会计期间，并充分考虑了期后事项。</p>

四、 其他信息

石化油服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石化油服 2024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石化油服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石化油服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石化油服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石化油服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石化油服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

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金春花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苗颂

中国·上海

二〇二五年三月十八日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资产	附注五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3,648,514	2,816,11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二)	13,294,827	10,602,242
应收款项融资	(三)	2,557,311	2,735,081
预付款项	(四)	595,747	511,443
其他应收款	(五)	2,848,479	2,760,14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	1,009,501	1,204,295
合同资产	(七)	16,763,754	16,203,24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八)	2,616,835	2,492,849
流动资产合计		43,334,968	39,325,41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九)	251,551	553,49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十)	137,441	135,76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十一)	24,238,814	24,870,821
在建工程	(十二)	793,487	695,61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十三)	620,413	799,633
无形资产	(十四)	424,226	442,77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十五)	7,208,900	7,938,767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六)	330,305	400,68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4,005,137	35,837,559
资产总计		77,340,105	75,162,97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董事长: 吴柏志

总经理: 张建阔

总会计师: 程中义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雪平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4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五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十七）	22,870,449	19,907,435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十八）	3,387,769	8,821,760
应付账款	（十九）	28,266,046	26,373,92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二十）	7,909,917	5,361,274
应付职工薪酬	（二十一）	719,036	863,071
应交税费	（二十二）	965,079	1,000,904
其他应付款	（二十三）	3,712,039	3,362,683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二十四）	272,460	436,121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8,102,795	66,127,17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二十五）		318,722
应付债券			
租赁负债	（二十六）	304,333	317,120
长期应付款	（二十七）	90,987	58,82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二十八）	90,365	212,709
递延收益	（二十九）	24,758	18,18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十六）	78,065	87,02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88,508	1,012,596
负债合计		68,691,303	67,139,77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三十）	18,979,412	18,984,340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三十一）	11,720,452	11,717,77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三十二）	30,193	22,618
专项储备	（三十三）	302,874	313,849
盈余公积	（三十四）	200,383	200,383
未分配利润	（三十五）	-22,584,512	-23,215,76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648,802	8,023,202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8,648,802	8,023,20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7,340,105	75,162,97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董事长：吴柏志

总经理：张建阔

总会计师：程中义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雪平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资产	附注十七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571	1,044,457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一)	81,82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二)	24,296,880	20,942,180
存货		51,845	
合同资产		15,65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7,156	11,089
流动资产合计		24,471,933	21,997,72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三)	36,192,571	35,793,47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7,806	3,498
在建工程		12,255	31,97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0,955	13,127
无形资产		66,246	61,76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01	15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6,332,234	35,903,996
资产总计		60,804,167	57,901,72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董事长: 吴柏志

总经理: 张建阔

总会计师: 程中义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雪平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24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十七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313,925	18,207,435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2,995	
应付账款		112,348	7,28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1,886	
应付职工薪酬		76,629	2,602
应交税费		43,000	30,269
其他应付款		11,482,500	11,025,154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7,768	13,752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2,111,051	29,286,50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32,111,051	29,286,50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8,979,412	18,984,340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11,334,100	11,331,42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00,383	200,383
未分配利润		-1,820,779	-1,900,922
所有者权益合计		28,693,116	28,615,22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0,804,167	57,901,72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董事长：吴柏志

总经理：张建阔

总会计师：程中义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雪平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五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81,096,178	79,980,939
其中: 营业收入	(三十六)	81,096,178	79,980,939
二、营业总成本		80,555,042	79,972,426
其中: 营业成本	(三十六)	74,762,298	74,187,497
税金及附加	(三十七)	325,968	329,885
销售费用	(三十八)	84,485	82,689
管理费用	(三十九)	2,405,659	2,394,486
研发费用	(四十)	2,247,111	2,083,796
财务费用	(四十一)	729,521	894,073
其中: 利息费用		749,254	805,017
利息收入		63,109	23,649
加: 其他收益	(四十二)	87,392	350,29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三)	17	55,033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8,593	20,84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四)	465,785	398,99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五)	-133,218	-70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六)	75,400	87,84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36,512	899,969
加: 营业外收入	(四十七)	132,197	138,187
减: 营业外支出	(四十八)	36,186	109,81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32,523	928,340
减: 所得税费用	(四十九)	500,917	339,12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31,606	589,216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31,606	589,216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31,606	589,216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218	17,38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218	17,386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03	939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303	939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915	16,447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915	16,447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38,824	606,60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38,824	606,60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3	0.031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3	0.03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董事长: 吴柏志

总经理: 张建阔

总会计师: 程中义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雪平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十七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四)	495,437	
减：营业成本	(四)	418,095	
税金及附加		7,035	191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93,449	236,487
研发费用		4,717	
财务费用		-128,349	-97,948
其中：利息费用		-163,384	-115,855
利息收入		-17,989	-18,824
加：其他收益		9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	176,072	184,00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五)	-904	1,10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9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7,391	45,277
加：营业外收入		264	19
减：营业外支出		58	1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7,597	45,286
减：所得税费用		-2,245	-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9,842	45,28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9,842	45,28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79,842	45,28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董事长：吴柏志

总经理：张建阔

总会计师：程中义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雪平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五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8,943,570	78,293,372
收到的税费返还		66,335	323,28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十)	4,270,439	4,506,1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3,280,344	83,122,79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4,515,936	52,585,07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150,318	19,028,15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92,513	2,189,38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十)	3,920,723	3,743,2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179,490	77,545,8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00,854	5,576,91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358	6,27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17,557	75,96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1,98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2,915	94,21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681,379	4,153,602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81,379	4,153,6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58,464	-4,059,38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4,289,050	27,351,50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289,050	27,351,50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1,827,424	26,568,09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73,050	712,64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十)	743,931	628,98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244,405	27,909,73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4,645	-558,22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4,435	28,34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52,600	987,64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88,798	1,801,15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41,398	2,788,79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董事长：吴柏志

总经理：张建阔

总会计师：程中义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雪平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十七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94,653	
收到的税费返还		9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37,495	1,193,7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32,247	1,193,70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61,458	62,43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5,642	132,902
支付的各项税费		8,015	19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25,854	291,6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30,969	487,1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98,722	706,52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7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3	1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636	3,079
投资支付的现金		4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3,636	3,07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3,363	-3,06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1,612,825	24,951,50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612,825	24,951,50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9,532,463	23,998,95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00,209	636,33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872	11,57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145,544	24,646,8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7,281	304,63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84	57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35,888	1,008,670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44,457	35,78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569	1,044,45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董事长: 吴柏志

总经理: 张建阔

总会计师: 程中义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雪平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8,984,340				11,717,773		22,618	313,849	200,383		-23,215,761	8,023,202		8,023,20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8,984,340				11,717,773		22,618	313,849	200,383		-23,215,761	8,023,202		8,023,20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928				2,679		7,575	-10,975			631,249	625,600		625,600
（一）综合收益总额							7,218				631,606	638,824		638,82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928				2,679							-2,249		-2,24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928				2,679							-2,249		-2,24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57				-357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357				-357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0,975				-10,975		-10,975
1. 本期提取								1,208,060				1,208,060		1,208,060
2. 本期使用								1,219,035				1,219,035		1,219,035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8,979,412				11,720,452		30,193	302,874	200,383		-22,584,512	8,648,802		8,648,80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董事长：吴柏志

总经理：张建国

总会计师：程中义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雪平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4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项目	上期金额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8,984,340				11,717,773		5,232	326,983	200,383		-23,804,977	7,429,734		7,429,73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8,984,340				11,717,773		5,232	326,983	200,383		-23,804,977	7,429,734		7,429,73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386	-13,134			589,216	593,468		593,46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7,386				589,216	606,602		606,60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3,134				-13,134		-13,134
1. 本期提取								1,230,578				1,230,578		1,230,578
2. 本期使用								1,243,712				1,243,712		1,243,712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8,984,340				11,717,773		22,618	313,849	200,383		-23,215,761	8,023,202		8,023,20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董事长：吴柏志

总经理：张建阔

总会计师：程中义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雪平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项目	本期金额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8,984,340				11,331,421				200,383	-1,900,921	28,615,22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8,984,340				11,331,421				200,383	-1,900,921	28,615,22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928				2,679					80,142	77,893
（一）综合收益总额										79,842	79,84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928				2,679						-2,24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928				2,679						-2,24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300	3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18,979,412				11,334,100				200,383	-1,820,779	28,693,11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董事长：吴柏志

总经理：张建阔

总会计师：程中义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雪平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4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项目	上期金额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8,984,340				11,331,421				200,383	-1,946,210	28,569,93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8,984,340				11,331,421				200,383	-1,946,210	28,569,93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5,288	45,288
（一）综合收益总额										45,288	45,28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8,984,340				11,331,421				200,383	-1,900,922	28,615,22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董事长：吴柏志

总经理：张建阔

总会计师：程中义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雪平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殊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 包含子公司简称本集团)原名称为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是一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股份有限公司, 于1993年12月31日由仪化集团公司(以下简称仪化)独家发起设立。本公司总部位于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北大街22号。

本公司于1994年3月、1995年1月和1995年4月分别发行1,000,000,000股H股、200,000,000股A股和400,000,000股新H股。本公司的H股和新H股分别于1994年3月29日和1995年4月26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 A股于1995年4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于1997年11月19日, 根据国务院以及中国政府有关部门发布的对本公司和仪化在内的有关公司进行重组的指示, 中国东联石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东联集团公司”)承继以前由仪化持有的本公司1,680,000,000股国有法人股股份(占本公司现发行总股份42%), 成为本公司的最大股东。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 原名“中信集团公司”)继续持有其在重组前已持有的占本公司现已发行总股份18%的国有法人股股份计720,000,000股, 而余下的40%股份计1,600,000,000股由国内外公众A股股东和H股股东持有。

根据国务院1998年7月21日批准的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以下简称“石化集团”)的重组方案, 东联集团公司加入石化集团。重组完成以后, 仪化取代东联集团公司持有本公司已发行股份的42%。

于2000年2月25日, 石化集团完成重组, 并成立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石化)。自该日起, 以前由仪化持有的本公司1,680,000,000股国有法人股股份(占本公司现已发行总股份42%)转让给中国石化, 中国石化成为本公司的最大股东。

于2011年12月27日, 中信设立中国中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股份”), 并与其签订了重组协议。根据该重组协议, 中信将其持有的本公司720,000,000股非流通股作为出资额的一部分于2013年2月25日投入中信股份。

根据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国务院国资委)国资产权[2013]442号文《关于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有关问题的批复》和财政部财金函[2013]61号文《财政部关于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批复》, 本公司于2013年进行股权分置改革。本公司全体非流通股股东向股

权分置改革方案所约定的股份变更登记日(2013年8月16日)登记在册的流通A股股东每10股支付5股对价股份,共计支付100,000,000股。该等股份支付之后,中国石化和中信股份持有本公司的股权比例分别自42%和18%下降至40.25%和17.25%。自2013年8月22日起,本公司所有企业法人股即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权。同时根据约定的限售条件,于2016年8月22日,由原非流通股东中信股份所持有的1,035,000,000股企业法人股上市流通。经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本公司以H股记录日期(2013年11月13日)的H股总股本和A股股权登记日(2013年11月20日)的A股总股本为基准,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5股,新增H股股份计700,000,000股和A股股份计1,300,000,000股,该项交易已于2013年11月22日完成。

根据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国资产权[2014]1015号文《关于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资产重组及配套融资有关问题的批复》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1370号文《关于核准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中国石化集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本公司于2014年进行重大资产重组,以现有全部资产和负债(以下简称置出资产)为对价回购中国石化持有的本公司股权并注销,同时本公司向石化集团定向增发股份收购石化集团持有的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100%股权(以下简称置入资产或石油工程有限,合称重大资产重组)。于2014年12月22日,本公司与中国石化签署《置出资产交割确认函》,与石化集团签署《置入资产交割确认函》,本公司将置出资产交割至中国石化,石化集团将置入资产交割至本公司。本公司于2014年12月30日向中国石化购回回购A股股份2,415,000,000股并予以注销,向石化集团发行代价股份9,224,327,662股A股股份。2015年2月13日,本公司向迪瑞资产管理(杭州)有限公司等七名特定投资者发行A股股份1,333,333,333股。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142号《关于核准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文件核准,本公司向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长江盛世华章集合型团体养老保障管理产品进取增利2号组合共2家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A股1,526,717,556股,每股价格人民币2.62元;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130号《关于核准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增发境外上市外资股的批复》文件核准,本公司向中国石化盛骏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中国国有企业结构调整基金股份有限公司等两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H股股份3,314,961,482股。

2024年8月21日至2024年9月12日期间,本公司累计回购H股股份4,928,000股,并于2024年9月19日完成注销,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总数由年初的18,984,340,033股降至18,979,412,033股。为深化战略合作,经国务院国资委批准,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759,170,000

股 A 股股份无偿划转给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其持股比例由年初的 70.2% 降至年末的 66.2%。

本集团经营范围为：为陆上和海洋石油和天然气的勘探开采提供地球物理勘探、钻井、测录井、井下特种作业等石油工程技术服务，以及承包境内外石油工程、天然气工程、化工工程、桥梁工程、公路工程、房屋建筑工程、水利水电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工业装置工程等工程。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经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5 年 3 月 18 日批准。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二) 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累计亏损人民币 22,584,512 千元，流动负债超过流动资产约人民币 24,767,827 千元（2023 年：流动负债已超过流动资产 26,801,761 千元）。本公司董事已作出评估，预计将于未来十二个月能够产生充足的经营活动现金流；且本集团主要借款均来自于中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本集团一直与其保持着长期良好的关系，从而使得本集团能从该等机构获得充足的财务支持，于 2024 年 12 月，本公司从中石化集团所属子公司获得的流动资金贷款额度为人民币 290 亿元及等值 2.5 亿美元，获得的承兑票据开立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120 亿元，开立保函授信额度 60 亿元以及盛骏投资公司非融资类保函额度 5.5 亿美元。本公司管理层及治理层相信，这些授信额度足以确保本公司持续经营。本公司将拓宽融资渠道，发展与各上市及国有金融机构的良好关系，以获得更为充足的授信额度。本集团董事认为上述措施足以满足本集团偿还债务及资本性承诺的资金需要，因此，本集团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本报告期的财务报表。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

计。详见本附注“三、(十四) 固定资产”、“三、(十七) 无形资产”、“三、(十九) 长期待摊费用”和“三、(二十三) 收入”。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自行决定其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六)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处置子公司

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七)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详见本附注“三、(十三)长期股权投资”。

(八)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 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者重新议定合同而且构成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集团认为金融资产在下列情况发生违约：

- （1）借款人不大可能全额支付其对本集团的欠款，该评估不考虑本集团采取例如变现抵押品（如果持有）等追索行动；或
- （2）金融资产逾期超过 90 天。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B、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组合 1：应收关联方

应收账款组合 2：应收其他客户

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合同资产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合同资产组合 1：工程服务

合同资产组合 2：其他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和合同资产，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逾期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备用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2：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3：应收其他款项

对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集团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集团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十一)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合同履行成本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

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集团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库存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5、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二)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6、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十三)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

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十四)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2-50	3	8.08-1.94
机器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4-30	3	24.25-3.23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十六)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

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备注
土地使用权	50 年	直线法	
软件	5 年	直线法	
专利使用权	10 年	直线法	
技术使用权	10 年	直线法	
合同收益权	/	产量法	

3、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公司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支出包括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的相关职工薪酬、耗用材料、相关折旧摊销费用等相关支出，并按以下方式进行归集：

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的相关职工薪酬主要指直接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以及与研发活动密切相关的管理人员和直接服务人员的相关职工薪酬，耗用材料主要指直接投入研发活动的相关材料，相关折旧摊销费用主要指用于研发活动的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折旧或摊销。

4、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本集团研究开发项目在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5、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九) 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石油工程专用钻具、测井工具等，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或按工作量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 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二十一)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

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此外，本公司还参与了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计划/补充养老保险基金。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二十二) 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二十三)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

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

2、按照业务类型披露具体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本集团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提供钻井工程、地球物理勘探服务：本集团在提供钻井工程、地球物理勘探服务的过程中确认收入，已完成履约义务的进度以已执行工程占合同总值的比例确定。对于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即按照各单项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项服务。各项服务的单独售价依据本集团单独销售各项服务的价格得出。

日费合同相关的收入在劳务提供时确认。

井下作业和测录井、固井等工程服务：相关收入在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和相关应收款项结算时予以确认。

提供建筑服务：本集团在提供建筑服务的过程中确认收入，建筑服务的已完成履约义务的进度以投入法确定，建筑服务的已完成履约义务的进度以已发生施工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对于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即按照各单项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项服务。各项服务的单独售价依据本集团单独销售各项服务的价格得出。

当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如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应当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销售商品：当商品运送至客户且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时，客户取得商品的控制权，本集团确认收入。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商品的销售，收入确认以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为限。本集团按照预期退还金额确认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

(二十四)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二十五)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二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二十七)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八）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

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 and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

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3、 售后租回交易

公司按照本附注“三、(二十三)收入”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1) 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公司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会导致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

(2) 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

(二十八) 安全生产费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提取高危行业安全生产费，计入当期相关产品生产成本，同时计入专项储备。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二十九) 回购本公司股份

本公司回购的股份在注销或者转让之前，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作库存股成本。股份回购中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所有者权益，回购、转让或注销本公司股份时，不确认利得或损失。

转让库存股，按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库存股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公

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注销库存股，按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减少股本，按注销库存股的账面余额与面值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三十) 债务重组

1、 本公司作为债权人

本公司在收取债权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力终止时终止确认债权。以资产清偿债务或者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相关资产符合其定义和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

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初始确认受让的非金融资产时，以成本计量。存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资产达到当前位置和状态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等其他成本。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投资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专业人员服务费等其他成本。生物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保险费等其他成本。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的债务重组导致债权人将债权转为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的，本公司按照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计量其初始投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 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重组债权。

以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首先按照本附注“三、(十) 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受让的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然后按照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比例，对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扣除受让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确认金额后的净额进行分配，并以此为基础按照前述方法分别确定各项资产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债务人

本公司在债务的现时义务解除时终止确认债务。

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相关资产和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

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本公司初始确认权益工具时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按照所清偿债务的公允价值计量。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权益工具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重组债务。

以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前述方法确认和计量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所清偿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的确认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一）分部报告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三十二）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集团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

本集团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本集团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与成本和

利润的对价。例如，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2、 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集团通过应收款项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集团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集团使用的指标包括经济下滑的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和客户情况的变化等。本集团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

3、 存货跌价准备

本集团定期估计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并对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确认存货跌价损失。本集团在估计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并以可得到的资料作为估计的基础，其中包括存货的市场价格及本集团过往的营运成本。存货的实际售价、完工成本及销售费用和税金可能随市场销售状况、生产技术工艺或存货的实际用途等的改变而发生变化，因此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可能会随上述原因而发生变化。对存货跌价准备的调整将影响估计变更当期的损益。

4、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长期待摊费用的折旧和摊销

本集团对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等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和摊销。本集团定期审阅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年限，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金额。其中资产使用寿命为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已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改变而确定，长期待摊费用摊销年限为本集团依据各项费用投入的预计受益期限而确定。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5、 开发支出

确定资本化的金额时，管理层必须做出有关资产的预期未来现金的产生、应采用的折现率以及预计受益期间的假设。

6、 未决诉讼

对于诉讼及索赔事项，本集团参考法律顾问的意见，根据案件进展情况和诉讼解决方案，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判断预计承担的损失。预计损失会随着诉讼案件的进展发生变化。

7、 收入确认

本集团提供石油工程技术服务的相关收入在一段时间内确认。相关劳务收入和利润的确认取决于本集团对于合同结果和履约进度的估计。本集团根据合同采用期望值法或最有可能发生金额估计合同预计总收入，并根据历史经验及施工方案评估合同

预计总成本。鉴于工程服务合同周期有可能跨多个会计期间，本集团会随着合同完成进度定期复核并修订预算中的合同收入及合同成本估计。如果实际发生的总收入和总成本金额高于或低于管理层的估计值，将会影响本集团未来期间收入和利润确认的金额。

8、 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集团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如果未来会计期间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低于预期或实际所得税税率高于预期，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将会转回并计入转回期间的利润表。

9、 税项

对复杂税务法规（包括与税收优惠相关的规定）的诠释和未来应税收入的金额和时间存在不确定性。鉴于广泛的国际业务关系和现有契约协议的复杂性，实际的经营成果与所做假定，或该假定的未来变化之间产生的差异，可能需要未来对已确认的税务收入和费用做调整。本集团基于合理估计，对其各经营所在国税务机关审计的可能结果计提税费。该计提税费的金额基于各种因素，如前期税务审计经验，以及应税主体和相关税务机关对税务法规的不同诠释。视本集团各公司的税务居住地的情况的不同，多种事项均可能造成该种诠释的差异。

(三十三)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目	重要性标准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中重要的	单项收回或转回、核销金额占各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总额的10%以上、或金额大于5,000万元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中重要的	单项收回或转回、核销金额占各项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总额的10%以上、或金额大于5,000万元
重要的按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合同资产	单项计提合同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占合同资产总额的10%以上、或金额大于5,000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或当期投资金额大于1亿元
账龄超过一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账龄超过一年，且超过一年部分金额大于5,000万元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长期股权投资金额占期末合并长期股权投资金额20%以上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的重大活动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对当期报表影响大于净资产的10%、或预计对未来现金流影响大于相对应现金流入流出总额的10%的活动

(三十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 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

①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解释第 17 号明确:

- 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的, 该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
- 对于企业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 企业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权利可能取决于企业是否遵循了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以下简称契约条件), 企业在判断其推迟债务清偿的实质性权利是否存在时, 仅应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 不应考虑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
- 对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的负债清偿是指, 企业向交易对手方以转移现金、其他经济资源(如商品或服务)或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的方式解除负债。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 如果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将上述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 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

解释第 17 号要求企业在进行附注披露时, 应当汇总披露与供应商融资安排有关的信息, 以有助于报表使用者评估这些安排对该企业负债、现金流量以及该企业流动性风险敞口的影响。在识别和披露流动性风险信息时也应考虑供应商融资安排的影响。该披露规定仅适用于供应商融资安排。供应商融资安排是指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 一个或多个融资提供方提供资金, 为企业支付其应付供应商的款项, 并约定该企业根据安排的条款和条件, 在其供应商收到款项的当天或之后向融资提供方还款。与原付款到期日相比, 供应商融资安排延长了该企业的付款期, 或者提前了该企业供应商的收款期。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 无需披露可比期间相关信息及部分期初信息。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③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7 号规定，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规定时，应当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财政部于 2023 年 8 月 1 日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 号），适用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为无形资产或存货等资产的数据资源，以及企业合法拥有或控制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但不满足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数据资源的相关会计处理，并对数据资源的披露提出了具体要求。

该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该规定施行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数据资源相关支出不再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该解释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解释第 18 号规定，在对因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

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内容时，如原计提保证类质量保证时计入“销售费用”等的，应当按照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3、 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本公司未发生前期差错更正。

(三十五) 其他

本报告期本公司无其他事项调整。

四、 税项

(一) 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3、6、9 或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1、5、7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5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中石化胜利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15
山东胜工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15
中石化中原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15
中石化江汉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15
中石化中原石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15
中石化石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15
中石化石油工程地球物理有限公司	15
中石化江汉石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15
中石化河南石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15
中石化华北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15
中石化管道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5
华美孚泰油气增产技术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15
中石化江汉油建工程有限公司	15
中石化西南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15
中石化经纬有限公司	15

(二) 税收优惠

1、 自用成品油先征后返消费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对油（气）田企业生产自用成品油先征后返消费税的通知》（财税[2011]7号）规定，自2009年1月1日起，对油（气）田企业在开采原油过程中耗用的内购成品油，暂按实际缴纳成品油消费税的税额，全额返还所含消费税。

2、 企业所得税

本集团所属中石化胜利石油工程有限公司、山东胜工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中石化中原石油工程有限公司、中石化江汉石油工程有限公司、中石化中原石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中石化石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中石化石油工程地球物理有限公司、中石化江汉石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中石化河南石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中石化华北石油工程有限公司、中石化管道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华美孚泰油气增产技术服务有限责任公司、中石化江汉油建工程有限公司、中石化经纬有限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认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203号）相关规定，减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集团所属中石化西南石油工程有限公司符合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2020年第23号）自2021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库存现金	1,100	1,551
银行存款	3,075,742	973,984
其他货币资金		352
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571,672	1,840,229
合计	3,648,514	2,816,11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246,613	1,215,989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以及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末余额
保函保证金	25,850	20,622
信用证保证金		97
冻结质押存款	74,650	3,182
定期存款	3,248	3,000
安全文明施工保证金	11,634	
土地复垦保证金	78,769	
其他	12,965	417
合计	207,116	27,318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不存在为开具银行承兑汇票而向银行质押的存款。

(二)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12,680,660	10,052,406
其中：未逾期	9,083,512	8,167,905
逾期至 1 年以内	3,597,148	1,884,501
1 至 2 年	506,178	505,308
2 至 3 年	191,030	130,018
3 至 4 年	67,742	147,097
4 至 5 年	106,322	170,805
5 年以上	1,531,755	1,829,969
小计	15,083,687	12,835,603
减：坏账准备	1,788,860	2,233,361
合计	13,294,827	10,602,242

2、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48,668	4.96	748,668	100.00		976,229	7.61	976,229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335,019	95.04	1,040,192	7.26	13,294,827	11,859,374	92.39	1,257,132	10.60	10,602,242
其中：										
关联方组合	7,628,930	50.58	62,360	0.82	7,566,570	4,785,203	37.28	51,097	1.07	4,734,106
非关联方组合	6,706,089	44.46	977,832	14.58	5,728,257	7,074,171	55.11	1,206,035	17.05	5,868,136
合计	15,083,687	100.00	1,788,860		13,294,827	12,835,603	100.00	2,233,361		10,602,242

重要的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依据
单位一	662,359	662,359	100.00	债务人资金短缺，款项长期未收回
单位二	47,882	47,882	100.00	债务人资金短缺，款项长期未收回
单位三	25,569	25,569	100.00	债务人资金短缺，款项长期未收回
单位四	9,765	9,765	100.00	债务人资金短缺，款项长期未收回
单位五	3,093	3,093	100.00	债务人资金短缺，款项长期未收回
合计	748,668	748,668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关联方客户	7,628,930	62,360	0.82
应收非关联方客户	6,706,089	977,832	14.58
合计	14,335,019	1,040,192	

财务报表附注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关联方客户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金额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1 年以内	7,232,824	25,744	0.36	4,483,889	15,292	0.34
其中：						
未逾期	6,175,382	18,526	0.30	3,956,527	11,870	0.30
逾期至 1 年以内	1,057,442	7,218	0.68	527,362	3,422	0.65
1 至 2 年	236,369	8,973	3.80	213,331	9,256	4.34
2 至 3 年	111,091	8,065	7.26	35,842	2,779	7.75
3 至 4 年	15,119	2,328	15.40	20,199	3,581	17.73
4 至 5 年	13,328	4,583	34.39	10,501	4,459	42.46
5 年以上	20,199	12,667	62.71	21,441	15,730	73.36
合计	7,628,930	62,360	0.82	4,785,203	51,097	1.07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非关联方客户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金额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1 年以内	5,447,836	48,706	0.89	5,568,517	50,693	0.91
其中：						
未逾期	2,908,130	8,725	0.30	4,211,378	12,634	0.30
逾期至 1 年以内	2,539,706	39,981	1.57	1,357,139	38,059	2.80
1 至 2 年	269,809	40,220	14.91	291,977	65,868	22.56
2 至 3 年	79,939	30,658	38.35	94,176	44,739	47.51
3 至 4 年	52,623	26,788	50.91	126,898	78,574	61.92
4 至 5 年	92,994	68,573	73.74	160,304	133,862	83.51
5 年以上	762,888	762,887	100.00	832,299	832,299	100.00
合计	6,706,089	977,832	14.58	7,074,171	1,206,035	17.05

3、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2,233,361	- 23,613	-412,323	4,006	4,559	1,788,860
合计	2,233,361	- 23,613	-412,323	4,006	4,559	1,788,86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单位 A	230,276	收回款项	银行存款
单位 B	143,761	收回款项	银行存款
合计	374,037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006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一	6,075,263	6,794,081	12,869,344	40.60	84,285
单位二	1,419,363	1,622,582	3,041,945	9.53	62,762
单位三	362,278	639,725	1,002,003	3.14	9,135
单位四	794,084		794,084	2.49	7,067
单位五	662,359		662,359	2.08	662,359
合计	9,313,347	9,056,388	18,369,735	57.84	825,608

(三)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票据	2,539,690	2,693,269
数字化应收账款债权凭证	17,621	41,812
合计	2,557,311	2,735,081

本集团所属部分子公司视其日常资金管理的需要将一部分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进行贴现和背书转让，并基于已将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相关交易对手之情况终止确认已贴现或背书的应收票据，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为 5,948,660 千元（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7,472,930 千元）。相关子公司管理应收票据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故将该子公司的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是由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或财务公司等承兑，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和财务公司等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本集团期末无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四)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85,163	98.22	509,374	98.86
1 至 2 年	9,600	1.61	739	0.14
2 至 3 年	105	0.02	485	0.09
3 年以上	879	0.15	4,709	0.91
小计	595,747	100.00	515,307	100.00
减：坏账准备			3,864	
合计	595,747		511,443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按预付对象集中度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 262,305 千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44.03%。

(五)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股利	424	433
其他应收款项	2,848,055	2,759,708
合计	2,848,479	2,760,141

1、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明细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潜江市恒运机动车综合性能检测有限公司	424	433
小计	424	433
减：坏账准备		
合计	424	433

2、 其他应收款项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2,347,286	2,193,288
1 至 2 年	180,351	359,365
2 至 3 年	158,275	120,444
3 至 4 年	93,483	49,571
4 至 5 年	38,154	57,874
5 年以上	573,407	570,308
小计	3,390,956	3,350,850
减：坏账准备	542,901	591,142
合计	2,848,055	2,759,708

(2) 按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金额	金额	金额	金额	金额
备用金	1,642	224	1,418	4,728	126	4,602
保证金	1,743,401	106,523	1,636,878	1,153,100	107,117	1,045,983
代垫款项	697,282	172,306	524,976	934,741	207,872	726,869
暂付款	600,190	219,766	380,424	899,349	237,994	661,355
代管款项	4,770	125	4,645	5,271	49	5,222
押金	29,145	3,963	25,182	42,785	2,776	40,009
应收出口退税	1,222	32	1,190	5,386	76	5,310
其他	313,304	39,962	273,342	305,490	35,132	270,358
合计	3,390,956	542,901	2,848,055	3,350,850	591,142	2,759,708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期末，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率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728,925	1.71	46,622	2,682,303
- 备用金	1,418	0.07	1	1,417
- 保证金、押金	1,660,093	1.12	18,672	1,641,421
- 其他应收款项	1,067,414	2.62	27,949	1,039,465
合计	2,728,925		46,622	2,682,303

期末，处于第二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信用损失率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7,082	7.23	10,632	136,450
- 备用金				
- 保证金、押金				
- 其他应收款项	147,082	7.23	10,632	136,450
合计	147,082		10,632	136,450

期末，处于第三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信用损失率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14,949	94.31	485,647	29,302
- 备用金	224	99.55	223	1
- 保证金、押金	112,453	81.65	91,814	20,639
- 其他应收款项	402,272	97.85	393,610	8,662
合计	514,949		485,647	29,302

(4)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103,419		487,723	591,142
上年年末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6,346	6,346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1,915	4,286	81,961	118,162
本期转回	79,184		68,827	148,011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201	201
其他变动	3,182		15,009	18,191
期末余额	46,622	10,632	485,647	542,901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本期核销坏账准备 201 千元。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一	保证金、押金	529,980	一年以内至 3-4 年	15.63	11,046
单位二	保证金、押金	300,029	一年以内至 3-4 年	8.85	3,375
单位三	保证金、押金	296,057	一年以内	8.73	9,191
单位四	暂付款	166,288	5 年以上	4.90	166,288
单位五	代垫款项	147,082	一年以内至 5 年以上	4.34	10,632
合计		1,439,436		42.45	200,532

(六) 存货

1、 存货分类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00,380	14,824	785,556	949,128	14,824	934,304
周转材料	33,732		33,732	12,078		12,078
在产品	3,852	1,671	2,181	5,731	1,671	4,060
库存商品	92,857	797	92,060	92,117		92,117
合同履约成本	95,972		95,972	161,736		161,736
合计	1,026,793	17,292	1,009,501	1,220,790	16,495	1,204,295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4,824					14,824
在产品	1,671					1,671
库存商品		797				797
合计	16,495	797				17,292

(七)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16,821,077	57,323	16,763,754	16,402,808	199,560	16,203,248
合计	16,821,077	57,323	16,763,754	16,402,808	199,560	16,203,248

本集团提供石油工程技术服务通常根据合同约定的完工进度分期进行结算，开票结算后 30 至 180 天收取工程款。工程建设业务部分项目按工程价款结算总额 5% 左右的比例预留质量保证金，在质保期满后取得无条件收款权利。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本期无对收入进行累积追加调整导致的合同资产重大变动。

3、 合同资产按减值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13,566	0.08	6,783	50.00	6,783	144,307	0.88	144,307	100.00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16,807,511	99.92	50,540	0.30	16,756,971	16,258,501	99.12	55,253	0.34	16,203,248
其中：										
石油工程技术服务	8,587,026	51.05	25,719	0.30	8,561,307	8,632,396	52.63	32,304	0.37	8,600,092
工程建设	8,220,485	48.87	24,821	0.30	8,195,664	7,626,105	46.49	22,949	0.30	7,603,156
合计	16,821,077	100.00	57,323		16,763,754	16,402,808	100.00	199,560		16,203,248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本年无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

(八)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增值税留抵税额	969,601	1,030,914
待认证进项税额	84,727	53,422
预交增值税	1,504,051	1,403,186
预交所得税	58,456	5,327
合计	2,616,835	2,492,849

(九)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被投资单位	上年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1. 合营企业												
中威联合国际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9,892				-904						8,988	
EBAPAN 有限责任公司	1,024				525						1,549	
中国石化集团国际石油工程墨西哥 DS 合资公司	507,045				-36,343	5,915			274,419		202,198	274,419
小计	517,961				-36,722	5,915			274,419		212,735	274,419
2. 联营企业												
鄂尔多斯市华北瑞达油气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0,588				2,944				-2,100		11,432	
新疆华北天翔油气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3,715				1,283				-1,000		3,998	
潜江市恒运机动车综合性能检测有限公司	1,780				471				-423		1,828	
镇江华江油气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438				349				-213		2,574	
河南中原石油天然气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673				23				-69		2,627	
河南省中友石油天然气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8,281				2,285				-1,043		9,523	
北京石工智控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6,060				774						6,834	
小计	35,535				8,129				-4,848		38,816	
合计	553,496				-28,593	5,915			-4,848	274,419	251,551	274,419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国石化集团国际石油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工公司”）与 DIAVAZ 成立之合营公司墨西哥 DS 公司于 2024 年度亏损人民币 7,269 万元，出现明显减值迹象。国工公司对合营公司墨西哥 DS 公司采用权益法核算。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相关规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应当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对合营公司墨西哥 DS 公司股东权益可收回金额进行了减值测试。经评估，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人民币 2.74 亿元。国工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DS 合资公司”计提减值人民币 2.74 亿元。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包括以下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取值和假设
评估期	至 2048 年，根据该公司运行项目签订的合同期确定（2018 年签订 30 年）
联合体产量	根据胜利森诺评估报告中对该项目采用的基础方案进行预估，并反映了基础方案中各年产量（增长量及减少量）
油价	预计为 58.1 美元/桶。（根据合同约定，综合考虑布伦特油价、WTI 油价、玛雅原油价格、玛雅原有贴水、EBANO 原油销售常数等预测综合得出。）
成本	公司基于历史经验和对未来市场判断预估。
税前折现率	8.28% ~ 10.59%（根据基础方案，未来带息负债比例会随着项目进度的变化而变化，进而影响合同期内各年度的带息负债比例及最终的各年度加权平均资本成本，即各年度税前折现率）

(十)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东营市科威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58						持股比例过低，不具有重大影响
胜利油田牛庄石油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0,396	9,284	1,112		8,396		500	持股比例过低，不具有重大影响
中石化碳产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7,045	126,421	624		2,045			持股比例过低，不具有重大影响
合计	137,441	135,763	1,736		10,441		500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项目名称	转入留存收益的 累计利得	转入留存收益的 累计损失	终止确认的原因
东营市科威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357	本年已注销

(十一)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及固定资产清理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固定资产	24,153,815	24,793,685
固定资产清理	84,999	77,136
合计	24,238,814	24,870,821

2、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设备及其他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上年年末余额	1,647,918	66,456,674	68,104,592
(2) 本期增加金额	93,923	2,606,949	2,700,872
—购置		118,386	118,386
—在建工程转入	93,923	2,488,563	2,582,486
(3) 本期减少金额	4,841	2,957,964	2,962,805
—处置或报废	4,841	2,957,964	2,962,805
(4) 期末余额	1,737,000	66,105,659	67,842,659
2. 累计折旧			
(1) 上年年末余额	736,791	41,501,684	42,238,475
(2) 本期增加金额	67,678	2,982,239	3,049,917
—计提	67,678	2,982,239	3,049,917
(3) 本期减少金额	4,325	2,543,219	2,547,544
—处置或报废	4,325	2,543,219	2,547,544
(4) 期末余额	800,144	41,940,704	42,740,848
3. 减值准备			
(1) 上年年末余额	654	1,071,778	1,072,432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124,436	124,436
—处置或报废		124,436	124,436
(4) 期末余额	654	947,342	947,996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36,202	23,217,613	24,153,815
(2) 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910,473	23,883,212	24,793,685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房屋共计 19 宗，账面原值 190,167 千元，已计提累计折旧 46,957 千元，账面净值 143,210 千元。

4、 固定资产清理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设备	84,999	77,136
合计	84,999	77,136

(十二)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及工程物资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796,763	3,502	793,261	699,065	3,502	695,563
工程物资	226		226	51		51
合计	796,989	3,502	793,487	699,116	3,502	695,614

2、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基建改造支出	3,890	3,502	388	3,890	3,502	388
石油工程大型设备	789,373		789,373	695,175		695,175
其他工程项目	3,500		3,500			
合计	796,763	3,502	793,261	699,065	3,502	695,563

3、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资金来源
科威特 6 台钻机	436,960		418,954	222,100		196,854	95.84	95.84		自筹及贷款
2024 年沙特阿美 MGS 管线 6 包、7 包施工装备购置项目（注 1）	198,250		196,353	196,353			100.00	100.00		自筹
2024 年陆上地震采集设备更新项目	190,920		179,964	179,964			94.40	94.40		自筹
2024 年 30 型钻机更新项目（注 1）	123,124		123,120	81,182		41,938	100.00	100.00		自筹
2024 年高寒高海拔 70 型钻机新购项目	90,000		90,000	44,482		45,518	49.42	49.42		自筹
2024 年修井机更新项目	106,530		87,940			87,940	82.55	82.55		自筹
2024 年测井绞车及拖撬更新购置	77,184		77,181	77,181			100.00	100.00		自筹
2023 年页岩油开发全自动钻机购置项目（注 1）	83,735	30,000	53,730	5,505		78,225	100.00	100.00		自筹
2024 年钻修井辅助设备更新项目（注 2）	48,782		48,780	41,145		7,635	100.00	100.00		自筹
2024 年 6000 马力 LNG 双燃料支持船（OSV）项目	46,000		44,594			44,594	96.94	96.94		自筹
合计		30,000	1,320,616	847,912		502,704				

注 1：该项目目前在安装调试阶段，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尚未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

注 2：该项目技术参数测试未达标，返厂整改，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未达到预计可使用条件。

4、 工程物资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材料	226		226	51		51
合计	226		226	51		51

(十三)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	房屋及建筑物	设备及其他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上年年末余额	141,103	1,152,791	656,604	1,950,498
(2) 本期增加金额	72,736	318,272	223,553	614,561
— 新增租赁	68,514	288,714	185,702	542,930
— 租赁负债调整	4,222	29,558	37,851	71,631
(3) 本期减少金额	62,562	292,391	454,877	809,830
— 租赁负债调整	293	29,616	136,779	166,688
— 到期核销或合同提前终止	62,269	262,775	318,098	643,142
(4) 期末余额	151,277	1,178,672	425,280	1,755,229
2. 累计折旧				
(1) 上年年末余额	109,844	671,159	369,862	1,150,865
(2) 本期增加金额	49,921	383,388	193,784	627,093
— 计提	49,921	383,388	193,784	627,093
(3) 本期减少金额	62,269	262,775	318,098	643,142
— 到期核销或合同提前终止	62,269	262,775	318,098	643,142
(4) 期末余额	97,496	791,772	245,548	1,134,816
3. 减值准备				
(4) 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3,781	386,900	179,732	620,413
(2) 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31,259	481,632	286,742	799,633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确认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相关的租赁费用为人民币 549,793 千元。

(十四)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使用权	合同收益权	其他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上年年末余额	150,387	300,742	869,289	77,418	1,397,836
(2) 本期增加金额	13,789	48,322	126,811	25	188,947
—购置	13,789	42,797		25	56,611
—建造完成			126,811		126,811
—从其他长期资产转入		2,829			2,829
—分类调整		2,696			2,696
(3) 本期减少金额		9,560		3,501	13,061
—处置		9,560		805	10,365
—分类调整				2,696	2,696
(4) 期末余额	164,176	339,504	996,100	73,942	1,573,722
2. 累计摊销					
(1) 上年年末余额	38,190	187,687	672,263	56,918	955,058
(2) 本期增加金额	3,562	37,426	158,407	8,104	207,499
—计提	3,562	33,956	158,407	8,104	204,029
—从其他长期资产转入		774			774
—分类调整		2,696			2,696
(3) 本期减少金额		9,560		3,501	13,061
—处置		9,560		805	10,365
—分类调整				2,696	2,696
(4) 期末余额	41,752	215,553	830,670	61,521	1,149,496
3. 减值准备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22,424	123,951	165,430	12,421	424,226
(2) 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112,197	113,055	197,026	20,500	442,778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于2024年12月31日，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共计1宗，账面原值6,551千元，已计提累计折旧2,620千元，账面净值3,931千元。

(十五)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石油工程专用工具	5,891,516	1,674,518	2,160,821	17,240	5,387,973
其他石油工程工具	1,173,764	728,138	775,393	15,194	1,111,315
野营房	835,494	125,894	305,165	5,495	650,728
其他长期待摊费用	37,993	28,184	7,293		58,884
合计	7,938,767	2,556,734	3,248,672	37,929	7,208,900

(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及折旧影响	960,200	156,372	1,084,637	175,082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683,645	112,977	826,068	146,341
递延收益	10,966	1,645	8,179	1,227
可抵扣亏损	354,178	53,127	458,612	68,792
租赁负债	513,176	82,358	627,046	99,105
小计	2,522,165	406,479	3,004,542	490,547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互抵金额	480,979	76,174	569,878	89,860
合计	2,041,186	330,305	2,434,664	400,687

2、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折旧	502,624	75,394	565,286	84,793
其他权益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10,441	2,610	8,705	2,176
使用权资产	481,356	76,235	570,262	89,918
小计	994,421	154,239	1,144,253	176,887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互抵金额	480,979	76,174	569,878	89,860
合计	513,442	78,065	574,375	87,027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181,353	2,196,367
可抵扣亏损	14,976,406	14,421,209
合计	17,157,759	16,617,576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备注
2024 年		132,055	
2025 年	355,367	450,104	
2026 年	8,777,789	9,010,277	
2027 年	2,276,758	2,277,758	
2028 年	296,996	296,996	
2029 年及以后	3,269,496	2,254,019	
合计	14,976,406	14,421,209	

(十七)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币种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信用借款	人民币	22,846,524	19,185,000
信用借款	美元		722,435
应计利息	人民币	23,925	
合计		22,870,449	19,907,435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借款利率区间为 2.70%-3.60%（2023 年 12 月 31 日：2.90%-3.75%）。

(十八) 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384,091	8,821,760
商业承兑汇票	3,678	
合计	3,387,769	8,821,760

本期末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无以银行存款作为质押的应付票据。

(十九)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材料款	6,609,501	6,133,102
工程款	7,417,200	6,882,583
劳务款	8,892,165	8,396,477
设备款	4,427,808	4,108,661
其他	919,372	853,105
合计	28,266,046	26,373,928

2、 账龄超过一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单位一	37,806	未结算款
单位二	30,336	未结算款
单位三	20,099	未结算款
单位四	18,569	未结算款
单位五	17,341	未结算款
合计	124,151	

(二十)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石油工程技术服务项目	2,820,056	2,335,587
工程建设项目	5,089,861	3,025,687
合计	7,909,917	5,361,274

期初合同负债在本期确认的收入金额为 4,423,291 千元。

(二十一)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861,169	16,658,305	16,802,173	717,301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902	2,314,006	2,314,173	1,735
辞退福利		33,972	33,972	
合计	863,071	19,006,283	19,150,318	719,036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78,983	11,128,519	11,284,876	522,626
(2) 职工福利费		1,166,629	1,166,629	
(3) 社会保险费	989	1,205,255	1,191,789	14,455
其中：医疗保险费	873	1,028,581	1,015,089	14,365
工伤保险费	64	81,175	81,174	65
生育保险费	36	32,773	32,784	25
其他保险费	16	62,726	62,742	
(4) 住房公积金	1,420	1,137,045	1,137,021	1,444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73,336	339,400	339,283	173,453
(6) 其他短期薪酬	6,441	1,681,457	1,682,575	5,323
合计	861,169	16,658,305	16,802,173	717,30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1,284	1,498,207	1,498,209	1,282
失业保险费	40	62,244	62,244	40
企业年金缴费	578	753,555	753,720	413
合计	1,902	2,314,006	2,314,173	1,735

本集团在职职工参加由当地政府机构设立及管理的社会统筹基本养老金保险及基本医疗保险，并按照规定供款比例提取并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基本医疗保险。此外，本集团按照不超过员工工资 8% 的比例为员工提供补充养老金计划。本集团员工在本集团服务达一年或以上的均可参与。该计划项下资金由员工以及本集团代表所组成的委员会管理，并与本集团之资金分开处理。所参与补充养老金计划的员工于退休后可按照其退休前工资的一定比例自补充养老金计划中领取退休金。除基本养老保险保险以及补充养老金保险外，本集团没有支付其他重大退休福利的责任。本报告期间，本集团与职工解除劳动关系，向辞职员工支付补偿金 33,972 千元。

(二十二)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增值税	474,306	414,317
企业所得税	135,592	206,715
城市维护建设税	35,074	29,172
房产税	1,588	1,331
土地使用税	11,278	11,341
个人所得税	197,652	204,310
教育费附加	22,169	18,487
其他税费	87,420	115,231
合计	965,079	1,000,904

(二十三)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利息		20,006
其他应付款项	3,712,039	3,342,677
合计	3,712,039	3,362,683

1、 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2,42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7,586
合计		20,006

2、 其他应付款项

(1) 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保证金	1,145,101	1,056,429
押金	172,753	157,375
代垫款项	865,540	725,937
暂收款	531,755	474,728
代管款项	33,876	45,194
代扣代缴款项	53,179	57,811
其他	909,835	825,203
合计	3,712,039	3,342,677

(2) 账龄超过一年或逾期的的重要其他应付款项

于2024年12月31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其他应付款为680,839千元(2023年12月31日:693,544千元),主要为应付工程质保金、押金、保证金等,由于工程项目质保期尚未结束,或未到结算期,该类款项尚未结清。

(二十四)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72,460	436,121
合计	272,460	436,121

(二十五) 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利率期间	上年年末余额	利率期间
信用借款			318,722	7.19%
合计			318,722	

(二十六) 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土地及房屋	393,882	467,639
设备及其他	182,911	285,602
小计	576,793	753,241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72,460	436,121
合计	304,333	317,120

(二十七) 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长期应付款	90,987	58,829
合计	90,987	58,829

1、 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其他长期应付款	90,987	58,829
小计	90,987	58,829
减：一年内到期长期应付款		
合计	90,987	58,829

(二十八) 预计负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51,893	司法重组结束后尚存未决诉讼
司法重组预计损失	150,743		司法重组预计支付费用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3,948	1,412	建造合同预计亏损
预计境外税费支出	58,018	37,060	预计税费支出
合计	212,709	90,365	

(二十九) 递延收益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8,189	54,914	48,345	24,758	收到政府补助
合计	18,189	54,914	48,345	24,758	

(三十) 股本

本年数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增 (+) 减 (-)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股份回购	其他	小计	
内资法人股 (A 股)	11,786,046				-	-	11,674,989
人民币社会公众股 (A 股)	1,783,333				111,057	111,057	1,894,390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H 股)	5,414,961			-4,928		-4,928	5,410,033
股份总额	18,984,340			-4,928		-4,928	18,979,412

上年数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增 (+) 减 (-)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股份回购	其他	小计	
内资法人股 (A 股)	11,786,046						11,786,046
人民币社会公众股 (A 股)	1,783,333						1,783,333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H 股)	5,414,961						5,414,961
股份总额	18,984,340						18,984,340

(三十一) 资本公积

本年数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11,649,804	2,679		11,652,483
其他资本公积	67,969			67,969
合计	11,717,773	2,679		11,720,452

上年数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11,649,804			11,649,804
其他资本公积	67,969			67,969
合计	11,717,773			11,717,773

(三十二)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减：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171	1,736		433	1,303		-357	7,831
其中：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171	1,736		433	1,303		-357	7,831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447	5,915			5,915			22,362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447	5,915			5,915			22,362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2,618	7,651		433	7,218		-357	30,193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本期发生额为 7,218 千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本期发生额为 7,218 千元。

(三十三) 专项储备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313,849	1,208,060	1,219,035	302,874
合计	313,849	1,208,060	1,219,035	302,874

2024 年度本集团按照国家规定提取安全生产费 1,208,060 千元，计入当期相关产品的生产成本，同时计入专项储备。2024 年度本集团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共计 1,219,035 千元，均属于费用性支出。

(三十四) 盈余公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00,383			200,383
合计	200,383			200,383

(三十五)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年初未分配利润	-23,215,761	-23,804,97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31,606	589,216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35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期末未分配利润	-22,584,512	-23,215,761
其中：子公司当年提取的盈余公积归属于母公司的金额	37,328	70,123

(三十六)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9,997,739	74,022,836	78,925,046	73,537,336
其他业务	1,098,439	739,462	1,055,893	650,161
合计	81,096,178	74,762,298	79,980,939	74,187,497

2、 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本集团主营业务分为六个报告分部，分别为地球物理勘探、钻井工程、测录井工程、井下作业、工程建设和其他业务。本集团认为将收入按照客户类型、主要经营地区、以及收入确认时间进行分类并披露相关信息，能够反映相关经济因素对于企业的收入和现金流量的性质、金额、时间分布以及不确定性的影响。本期主营业务收入分解信息如下：

财务报表附注

报告分部	地球物理勘探	钻井工程	测录井工程	井下作业	工程建设	其他	合计
主要经营地区							
境内	4,138,953	27,792,057	3,509,117	9,749,150	15,245,439	1,458,230	61,892,946
境外	1,760,227	12,386,286	82,896	1,216,229	2,564,381	94,774	18,104,793
合计	5,899,180	40,178,343	3,592,013	10,965,379	17,809,820	1,553,004	79,997,739
客户类型							
关联方	3,308,257	25,077,301	3,119,886	8,766,925	11,686,388	470,434	52,429,191
非关联方	2,590,923	15,101,042	472,127	2,198,454	6,123,432	1,082,570	27,568,548
合计	5,899,180	40,178,343	3,592,013	10,965,379	17,809,820	1,553,004	79,997,739
收入确认时间							
商品（在某一时点转让）		2,377		924	37,383	523,358	564,042
服务（在某一时段内提供）	5,899,180	40,175,966	3,592,013	10,964,455	17,772,437	1,029,646	79,433,697
合计	5,899,180	40,178,343	3,592,013	10,965,379	17,809,820	1,553,004	79,997,739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本集团收入确认政策详见附注三、(二十三)。本集团与客户签署石油工程技术服务合同或建筑工程承包合同，向客户提供地球物理勘探、钻井、测录井、井下作业及地面工程建设服务，并通常于双方约定的期间内完成劳务或交付建筑工程。客户在合同履约期间内分期对已完成工作量进行结算，并于结算后 30-180 天内支付进度款，于工程完工交付及竣工验收后进行最终结算及付款。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集团工程建设业务为所建造的资产提供质量保证，该类质量保证为向客户保证所建造的资产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本集团按照附注三、(二十三)所述会计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本集团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集团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集团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集团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

本集团与若干客户签署工程服务合同，提供石油工程技术服务及建筑工程承包服务，并在未来某一时段内履行，这些合同通常整体构成单项履约义务。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部分石油工程技术服务及建筑工程项目尚在履约过程中，分摊至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总额约 461.62 亿元，该项金额与每个合同的履约进度相关，并将于每个合同的未来履约期内按履约进度确认为收入

(三十七)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52,905	47,810
教育费附加	41,285	38,355
境外税费	100,847	120,057
房产税	10,823	10,177
土地使用税	51,060	51,078
车船使用税	7,287	7,785
印花税	59,052	51,722
其他	2,709	2,901
合计	325,968	329,885

(三十八)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62,314	60,076
折旧费	630	670
差旅费	4,551	4,629
业务宣传费	1,616	5,347
租赁费	599	1,980
办公费用	7,521	2,773
其他	7,254	7,214
合计	84,485	82,689

(三十九)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维修费	63,791	14,963
职工薪酬	1,636,526	1,621,224
信息系统运行维护费	57,356	76,498
业务招待费	18,412	24,125
差旅费	53,280	59,575
租赁费	16,737	20,167
折旧及摊销	124,479	125,449
咨询费	22,715	23,450
财产保险费	2,247	2,239
其他	410,116	426,796
合计	2,405,659	2,394,486

(四十)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人工费	830,110	757,642
材料费	1,062,521	958,002
技术协作费	82,162	59,179
科研实验费	21,738	31,182
折旧费	53,997	63,534
其他	196,583	214,257
合计	2,247,111	2,083,796

(四十一)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借款利息费用	710,257	762,561
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38,997	42,456
利息收入	-63,109	-23,649
汇兑损益	-61,836	34,952
手续费及其他	105,212	77,753
合计	729,521	894,073

(四十二)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国家科研专项拨款	20,670	20,075
企业发展补助资金	19,449	12,495
稳岗补贴	12,949	13,662
政府奖励款	3,817	1,173
自用成品油消费税返还	582	262,534
国家科研专项拨款(与资产相关)	39	814
进项税加计抵减	24,939	35,249
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4,947	4,291
合计	87,392	350,293

(四十三)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8,593	20,84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02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500	1,200
债务重组产生的投资收益	28,110	34,011
合计	17	55,033

(四十四)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35,936	-134,408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9,849	-264,586
合计	-465,785	-398,994

(四十五)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38,134	-4,250
存货跌价损失	797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274,419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4,957
其他	-3,864	
合计	133,218	707

(四十六)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损失以“-”填列）	62,853	85,168
其他	12,547	2,675
合计	75,400	87,843

(四十七)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无需支付款项利得	31,200	20,509	31,200
违约金赔偿	7,685	3,489	7,685
罚没利得	3,223	2,508	3,223
资产盘盈利得	44		44
保险赔偿款	8,357	1,159	8,357
资产报废利得	77,535	90,682	77,535
其他	4,153	19,840	4,153
合计	132,197	138,187	132,197

(四十八)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捐赠支出	3,214	966	3,214
赔偿金、违约金支出	4,053	17,339	4,053
罚款支出	3,236	2,067	3,236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29,586	22,011	29,586
预计司法重组损失	-95,214		-95,214
其他	91,311	67,433	91,311
合计	36,186	109,816	36,186

(四十九)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39,932	351,598
递延所得税费用	60,985	-12,474
合计	500,917	339,12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金额
利润总额	1,132,523
按法定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83,13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1,59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3,283
权益法核算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收益的所得税费用影响	7,926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96,82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0,853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97,118
研究开发费加成扣除的纳税影响	-128,353
所得税费用	500,917

(五十)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代垫款项	1,405,500	1,420,025
政府补助款	93,961	358,519
暂收暂付款	1,507,283	1,244,829
保证金	1,029,924	944,204
赔偿款	25,531	15,793
押金	10,093	23,944
其他	198,147	498,828
合计	4,270,439	4,506,142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暂收暂付款	163,008	118,304
保证金	1,029,924	901,768
综合服务费	109,662	107,167
修理费	691,339	758,356
其他期间费用	1,814,066	1,762,852
其他	112,724	94,817
合计	3,920,723	3,743,264

2、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支付租赁费	676,704	588,713
票据承兑手续费	668	793
支付担保及承诺费	62,992	39,483
股份回购	3,567	
合计	743,931	628,989

(五十一)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31,606	589,216
加：信用减值损失	-465,785	-398,994
资产减值准备	133,218	707
固定资产折旧	3,050,357	3,040,217
使用权资产折旧	627,093	601,525
无形资产摊销	204,029	183,93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228,352	2,649,29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5,400	-87,84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0,842	-68,671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53,975	846,43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	-55,03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0,382	-30,67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396	18,19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3,997	-87,95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14,847	-4,409,54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764,894	2,799,223
安全生产费	-10,974	-13,1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00,854	5,576,913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现金的期末余额	3,441,398	2,788,79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788,798	1,801,15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52,600	987,648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现金	3,441,398	2,788,798
其中：库存现金	1,100	1,55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440,298	2,786,89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52
二、现金等价物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41,398	2,788,798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 供应商融资安排

(1) 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条款和条件（如延长付款期限和担保提供情况等）

本公司与易派客和银行等供应链融资机构签订协议，约定其为公司提供代理付款及应付账款保理业务，公司需于供应链融资机构实际付款日的一定期限内（通常不高于 18 个月）支付实际已付款项。该融资安排无担保、质押等情况。

(2) 属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金融负债

列报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账款	4,613,342	
其中：供应商已从融资提供方收到的款项	4,086,075	
短期借款	156,524	
其中：供应商已从融资提供方收到的款项	156,524	

(3) 付款到期日区间

	期末
属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金融负债	按需

(4) 供应商融资安排的金融负债账面金额中不涉及现金收支的当期变动的类型和影响

类型	本期金额
融资方直接支付给供应商账户，显示为应付账款内部客商变化	156,524

(五十二)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07,116	保证金、冻结款项
合计	207,116	

(五十三)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1,242,358
其中：美元	103,839	7.19	746,434
科威特第纳尔	3,492	23.33	81,467
沙特阿拉伯里亚尔	45,852	1.93	88,421
阿尔及利亚第纳尔	641,804	0.05	33,979
其他外币			292,057
应收账款			4,331,228
其中：美元	437,528	7.19	3,145,126
科威特第纳尔	15,710	23.33	366,550
沙特阿拉伯里亚尔	277,903	1.93	535,913
阿尔及利亚第纳尔	228,083	0.05	12,075
其他外币			271,564
其他应收款			1,219,869
其中：美元	90,464	7.19	650,295
科威特第纳尔	7,922	23.33	184,834
沙特阿拉伯里亚尔	135,930	1.93	262,129
阿尔及利亚第纳尔	83,609	0.05	4,427
其他外币			118,184
应付账款			1,422,722
其中：美元	71,710	7.19	515,479
科威特第纳尔	5,472	23.33	127,674
沙特阿拉伯里亚尔	300,673	1.93	579,823
阿尔及利亚第纳尔	187,378	0.05	9,920
其他外币			189,826
其他应付款			455,894
其中：美元	29,652	7.19	213,149
科威特第纳尔	3,892	23.33	90,808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沙特阿拉伯里亚尔	47,686	1.93	91,959
阿尔及利亚第纳尔	596,671	0.05	31,590
其他外币			28,388

(五十四) 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38,997	42,456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1,832,209	1,451,349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2,485,937	2,148,964

本公司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未来潜在现金流出主要来源于承租人已承诺但尚未开始的租赁。

本公司已承诺但尚未开始的租赁预计未来年度现金流出的情况如下：

剩余租赁期	未折现租赁付款额
1 年以内	139,535
1 至 2 年	2,210
2 至 3 年	2,210
3 年以上	210
合计	144,165

2、 作为出租人

(1) 经营租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经营租赁收入	70,214	58,916

于资产负债表日后将收到的未折现的租赁收款额如下：

剩余租赁期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年以内	164,020	128,288
1 至 2 年	24,334	11,170
2 至 3 年	5,774	5,575
3 至 4 年	5,546	5,498
4 至 5 年	3,014	5,498
5 年以上	101	3,039
合计	202,789	159,068

六、 研发支出

(一) 研发支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人工费	830,110	757,642
材料费	1,062,521	958,002
技术协作费	82,162	59,179
科研实验费	21,738	31,182
折旧费	53,997	63,534
其他	196,583	214,257
合计	2,247,111	2,083,796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2,247,111	2,083,796
资本化研发支出		

(二) 开发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资本化研发支出。

七、 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本报告期新设三级子公司长江石油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中国	北京	石油工程技术服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石化胜利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	山东东营	石油工程技术服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石化中原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	河南濮阳	石油工程技术服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石化江汉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	湖北潜江	石油工程技术服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石化华东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	江苏南京	石油工程技术服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石化华北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	河南郑州	石油工程技术服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石化西南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	四川成都	石油工程技术服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石化石油工程地球物理有限公司	中国	北京	地球物理勘探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石化石油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	北京	工程建设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石化海洋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	上海	海洋石油工程技术服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国石化集团国际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	北京	石油工程技术服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石化经纬有限公司	中国	山东青岛	开采专业及辅助性活动	100.00		设立

(二)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中国石化集团国际石油工程墨西哥 DS 合资公司	墨西哥	墨西哥	油田技术服务	50.00		权益法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期末余额/本期金额		上年年末余额/上期金额	
	中国石化集团国际石油工程墨西哥 DS 合资公司		中国石化集团国际石油工程墨西哥 DS 合资公司	
流动资产	887,379		904,431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32,404		233,975	
非流动资产	1,965,090		2,250,768	
资产合计	2,852,469		3,155,199	
流动负债	1,068,947		1,144,987	
非流动负债	830,289		996,123	
负债合计	1,899,236		2,141,110	
净资产	953,233		1,014,089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476,617		507,045	
调整事项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476,617		507,045	
营业收入	248,027		378,141	
财务费用	-48,737		21,602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72,686		25,294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72,686		25,294	
本期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3、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期末余额/本期金额	上年年末余额/上期金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0,537	10,916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379	1,345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379	1,345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38,816	35,535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8,129	6,850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8,129	6,850

九、 政府补助

(一) 政府补助的种类、金额和列报项目

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资产负债表列报项目	政府补助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递延收益	153	39	814	其他收益
合计	153	39	814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列报项目	政府补助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其他收益	111,999	87,353	349,479
合计	111,999	87,353	349,479

政府补助明细

补助项目	种类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结转计入损益金额	期末金额	本期结转计入损益的列报项目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财政拨款		4,946	4,946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国家科研专项拨款	财政拨款	9,786	27,549	20,670	16,665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国家科研专项拨款-与资产相关	财政拨款	153		39	114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企业发展补助资金	财政拨款	8,153	19,277	19,449	7,981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财政拨款	97	12,852	12,949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加计抵减	财政拨款		24,939	24,939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政府奖励款	财政拨款		3,817	3,817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自用成品油消费税返还	财政拨款		583	583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8,189	93,963	87,392	24,760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租赁负债以及长期应付款。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已于相关附注内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集团的风险水平。本集团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集团经营活动的改变。本集团的内部审计部门也定期或随机检查内部控制系统的执行是否符合风险管理政策。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商品价格风险）。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集团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集团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集团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集团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集团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集团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集团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集团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集团的审计委员会。

本集团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二)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等。

本集团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集团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和长期应收款，本集团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集团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集团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集团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集团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集团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集团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集团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集团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集团应收账款总额的 61.74%（2023 年：55.35%）；本集团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集团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42.45%（2023 年：30.46%）。

(三)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集团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集团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此外，本集团也会考虑与供应商协商，要求其调减部分债务金额，以减轻公司的现金流压力。

本集团通过经营业务产生的资金及银行及其他借款来筹措营运资金。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尚未使用的银行借款额度为 7,829,785 千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13,147,147 千元）。

期末，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期末余额				合计
	1年以内	1-2年	2-5年	5年以上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3,648,514				3,648,514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3,294,827				13,294,827
应收款项融资	2,557,311				2,557,311
其他应收款	2,848,479				2,848,479
长期应收款					
其他流动资产	2,616,835				2,616,835
金融资产合计	24,965,966				24,965,966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23,438,618				23,438,618
应付票据	3,387,769				3,387,769
应付账款	28,266,046				28,266,046
其他应付款	3,712,039				3,712,03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79,393				279,393
长期借款					
租赁负债		173,712	88,610	45,543	307,865
长期应付款		90,987			90,987
金融负债和或有负债合计	59,083,865	264,699	88,610	45,543	59,482,717

项目	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上年年末余额				
	1年以内	1-2年	2-5年	5年以上	合计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2,816,116				2,816,116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0,602,242				10,602,242
应收款项融资	2,735,081				2,735,081
其他应收款	2,760,141				2,760,141
长期应收款					
其他流动资产	2,492,849				2,492,849
金融资产合计	21,406,429				21,406,429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20,492,465				20,492,465
应付票据	8,821,760				8,821,760
应付账款	26,373,928				26,373,928
其他应付款	3,362,683				3,362,68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89,392				489,392
长期借款		341,646			341,646
租赁负债		153,117	130,398	62,520	346,035
长期应付款		58,829			58,829
金融负债和或有负债合计	59,540,228	553,592	130,398	62,520	60,286,738

(四)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如某些贷款承诺)。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本集团密切关注利率变动对本集团利率风险的影响。本集团目前并未采取利率对冲政策。但管理层负责监控利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利率风险。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集团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费用，并对本集团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于2024年度及2023年度本集团并无利率互换安排。由于定期存款为短期存款，故银行存款的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并不重大。

本集团持有的计息金融工具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固定利率金融工具		
金融资产：	223,827	52,500
货币资金	223,827	52,500
金融负债：	23,447,242	19,938,241
短期借款	22,870,449	19,185,000
租赁负债	576,793	753,241
浮动利率金融工具		
金融资产：	3,424,687	2,763,616
货币资金	3,424,687	2,763,616
金融负债：		1,041,157
短期借款		722,435
长期借款		318,722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的金融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的影响是假设在资产负债表日利率发生变动，按照新利率对上述金融工具进行重新计量后的影响。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的浮动利率非衍生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的影响是上述利率变动对按年度估算的利息费用或收入的影响。上一年度的分析基于同样的假设和方法。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汇率风险可源于以记账本位币之外的外币进行计价的金融工具。

本集团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集团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沙特里亚尔、科威特第纳尔）依然存在外汇风险。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外币负债		外币资产	
	期末数	期初数	期末数	期初数
美元	728,628	2,034,471	4,541,855	5,027,517
沙特里亚尔	671,782	499,153	886,464	700,553
科威特第纳尔	218,482	230,640	632,851	812,779
其他外币	259,724	224,688	732,286	779,061
合计	1,878,616	2,988,952	6,793,456	7,319,910

本集团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集团汇率风险的影响。本集团持续监控集团外币交易

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为此，本集团可能会以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的方式来达到规避外汇风险的目的。

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本年外币兑人民币汇率的可能合理变动对本集团当期损益的税后影响如下：

税后利润上升（下降）	本年数		上年数	
美元汇率上升	5%	142,996	5%	112,239
美元汇率下降	-5%	-142,996	-5%	-112,239
沙特里亚尔汇率上升	5%	8,051	5%	7,553
沙特里亚尔汇率下降	-5%	-8,051	-5%	-7,553
科威特第纳尔汇率上升	5%	15,539	5%	21,830
科威特第纳尔汇率下降	-5%	-15,539	-5%	-21,830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应收款项融资			2,557,311	2,557,31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37,441	137,441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694,752	2,694,752

（二）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范围区间（加权平均值）
应收款项融资	2,557,311	资产价值或现金流量折现模型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非上市股权投资	137,441	净资产价值	不适用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上年年末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

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1、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的调节信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转入第三层次	转出第三层次	当期利得或损失总额		购买、发行、出售和结算				期末余额	对于在报告期末持有的资产，计入损益的当期未实现利得或变动	
				计入损益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购买	发行	出售	结算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35,763				1,736					58	137,441	
合计	135,763				1,736					58	137,441	

(三) 其他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披露其公允价值的项目和金额

本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应付款和长期借款等。本集团不存在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较大的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	石油、天然气勘探、开采、销售；石油炼制；	3,265.47	52.52	66.20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本公司 52.52% 股权，通过其全资子公司中国石化盛骏国际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13.68% 股权，合计表决权比例为 66.20%。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三)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潜江市恒运机动车综合性能检测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鄂尔多斯市华北瑞达油气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新疆华北天翔油气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镇江华江油气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河南中原石油天然气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河南省中友石油天然气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四)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石化集团控制
中国石化集团胜利石油管理局有限公司	同受石化集团控制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中国石化集团中原石油勘探局有限公司	同受石化集团控制
中国石化集团江汉石油管理局有限公司	同受石化集团控制
中国石化集团河南石油勘探局有限公司	同受石化集团控制
中国石化集团江苏石油勘探局有限公司	同受石化集团控制
中国石化集团新星石油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石化集团控制
中国石化集团华东石油局	同受石化集团控制
中国石化集团华北石油局有限公司	同受石化集团控制
中国石化集团西南石油局有限公司	同受石化集团控制
中国石化集团东北石油局有限公司	同受石化集团控制
中国石化集团管道储运公司	同受石化集团控制
中国石化集团上海海洋石油局有限公司	同受石化集团控制
中国石化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石化集团控制
中国石化盛骏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同受石化集团控制
中国石化集团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石化集团控制
太平石化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中石化集团的合营企业
中国石化集团国际石油勘探开发有限公司	中石化集团的联营企业
国家石油天然气管网集团有限公司	中石化集团的联营企业
董事、经理、总会计师及董事会秘书	关键管理人员

(五)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①采购商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中国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材料设备采购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相关协议	9,575,704	10,383,595
中石化集团之联合营企业	材料设备采购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相关协议	1	48

②出售商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中国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产品销售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相关协议	117,205	59,011
中石化集团之联合营企业	产品销售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相关协议	6,818	212
本集团之联营和合营企业	产品销售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相关协议	454	

③提供工程服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中国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石油工程技术服务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相关协议	48,295,689	48,946,921
中石化集团之联合营企业	石油工程技术服务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相关协议	4,162,131	4,649,684
本集团之联营和合营企业	石油工程技术服务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相关协议	16,797	31,031

④接受劳务服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中国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接受劳务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相关协议	264,171	
中石化集团之联合营企业	接受劳务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相关协议	171,100	148,202
本集团之联营和合营企业	接受劳务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相关协议	2,128,316	2,101,454

⑤提供综合服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中国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提供综合服务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相关协议	116,567	70,088
中石化集团之联合营企业	提供综合服务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相关协议	970	1,534
本集团之联营和合营企业	提供综合服务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相关协议	919	

⑥接受综合服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中国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接受综合服务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相关协议	1,032,240	976,587
中石化集团之联合营企业	接受综合服务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相关协议	2,471	2,612

⑦提供研发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中国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研发服务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相关协议	240,641	237,410
中石化集团之联合营企业	研发服务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相关协议	418	4,701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益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益
中国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设备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相关协议	2,499	1,194
中国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房屋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相关协议	4,109	1,742
中石化集团之联合营企业	设备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相关协议	1,417	1,417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支付的租金	上期支付的租金
中国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土地及房产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相关协议	70,147	283,338
	其中：短期租赁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相关协议	70,147	30,017
	使用权资产租赁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相关协议		253,322
中国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设备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相关协议	138,503	125,331
	其中：短期租赁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相关协议	138,294	122,673
	使用权资产租赁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相关协议	209	2,658
中石化集团之联合营企业	设备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相关协议	25,811	49,961
	其中：短期租赁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相关协议	25,811	8,118
	使用权资产租赁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相关协议		41,843

3、 关联担保情况

被担保方	担保类型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终止日	担保是否已履行完毕
为子公司提供担保 中国石化集团国际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履约担保	61,830 千美元	2015 年 9 月	2025 年 6 月	否

被担保方	担保类型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终止日	担保是否已履行完毕
中原乌干达公司	履约担保	174,000 千美元	2023 年 1 月	2028 年 2 月	否
中国石化集团国际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履约担保	611,000 千美元	2021 年 6 月	2029 年 10 月	否
中国石化集团国际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履约担保	91,664 千美元	2022 年 2 月	2029 年 10 月	否
中国石化集团国际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履约担保	118,000 千美元	2022 年 7 月	2025 年 9 月	否
中国石化集团国际石油工程有限公司为关联方提供担保					
中国石化集团国际石油工程墨西哥 DS 合资公司	履约担保	274,950 千美元	2022 年 6 月	2048 年 12 月	否
中石化集团	反担保	5,549 千元	2024 年 6 月	2026 年 6 月	否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中国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存款利息收入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相关协议	37,194	7,658
	贷款利息支出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相关协议	662,794	682,830
	取得借款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相关协议	34,012,825	27,351,504
	偿还借款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相关协议	31,232,463	26,398,951

5、 安全保障基金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中国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安保基金支出	按相关协议	85,950	84,290
	安保基金返还	按相关协议	168,263	114,933

6、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本期从本公司获得报酬的关键管理人员 14 人，上期关键管理人员 15 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劳务薪酬	9,851	9,860
退休金供款	604	608
合计	10,455	10,468

(六) 关联方应收应付等未结算项目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存款	中国石化财务公司	10,406	1,043,814
	中国石化盛骏国际投资公司	561,265	796,415
应收账款	中国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6,075,263	3,927,454
	本集团之联营和合营企业	17,534	20,354
	中石化集团之联合营企业	1,536,133	837,396
合同资产	中国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6,794,081	6,829,354
	中石化集团之联合营企业	1,756,518	1,737,126
预付账款	中国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123,112	93,764
其他应收款	中国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301,453	282,732
	本集团之联营和合营企业	147,228	139,194
	中石化集团之联合营企业	115	372,366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中国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4,603,046	2,481,469
	本集团之联营和合营企业	16,891	90,398
	中石化集团之联合营企业	685	3,636
合同负债	中国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3,952,285	3,664,743
	中石化集团之联合营企业	2,333,776	679,837
其他应付款	中国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125,043	69,875
	本集团之联营和合营企业	1,289	172
	中石化集团之联合营企业	458,870	157,703
短期借款	中国石化财务公司	22,713,925	19,185,000
	中国石化盛骏国际投资公司		722,435
应付利息	中国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17,586
租赁负债	中国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25,297	7,256
	中石化集团之联合营企业	403	403
长期应付款	中国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12	12

(七) 资金集中管理

1、 本公司参与和实行的资金集中管理安排的主要内容如下：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石化集团”）为规范所属各控股子公司的资金运作、加速资金周转、提高资金营运效率、完善内部控制机制、确保集团整体效益的最大化，根据相关法规制度，通过中国石化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财务公司”）及中国石化盛骏国际投资公司（“盛骏公司”）对石化集团公司及成员单位资金实行集中统一管理。

2、 本公司归集至集团的资金

本公司未归集至集团母公司账户而直接存入财务公司及盛骏公司的资金：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存入财务公司及盛骏公司款项合计为 571,671 千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1,840,229 千元），作为“货币资金”列示，不存在支取受限或减值情况。

3、 本公司从集团母公司或成员单位拆借的资金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从财务公司及盛骏公司拆借资金余额为 22,713,925 千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19,907,435 千元）。

十三、 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资本承诺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221,811	138,720
对外投资承诺	129,625	129,625

2、 前期承诺履行情况

本集团 2024 年 12 月 31 日之资本性支出承诺及经营租赁承诺已按照之前承诺履行。

（二）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本集团于日常业务过程中会涉及一些与客户、分包商、供应商等之间的纠纷、诉讼或索偿。管理层已经评估了这些或有事项、法律诉讼或其他诉讼出现不利结果的可能性，并相信任何由此导致的负债不会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业绩或现金流量构成重大的负面影响。

（1） 巴西子公司司法重组及财务影响

2018 年 8 月 16 日，本公司间接控股境外子公司中国石化集团巴西有限公司（简称“巴西子公司”）按照巴西当地相关法律向巴西里约热内卢州第三商业企业州府法院（以下简称“巴西里约法院”）申请司法重组。2018 年 8 月 31 日，巴西里约法院公告批准巴西子公司司法重组申请的决定，并指定 Nascimento & Rezende Advogados 律师事务所为司法重组管理人。

为顺利获得债权人大会及巴西里约法院批准，巴西子公司编制了重组计划，包括全额支付该项目的劳工欠款，偿还一定比例的三商债务，并需支付履行司法重组程序所涉及的律师费、司法机关费等相关的服务费用，本公司管理层评估影响后根据重组计划于 2018 年计提预计司法重组支出 6,925 万美元（当年折合人民币约 4.75 亿元）。

巴西子公司结合巴西司法重组实践，根据已获批准的司法重组方案，持续推进司法重组工作，与相关债权人沟通协商，并按照巴西相关法律规定，向管辖法院申请关

闭司法重组程序。2024年6月25日，巴西子公司收到巴西里约法院终审裁决，裁决认定其已履行完毕司法重组义务，司法重组程序终结，并恢复正常经营。

截至终审裁决之日，巴西第三化肥厂项目涉及的劳工诉讼和三商诉讼大部分已获处理。截至2024年6月30日，巴西子公司已就司法重组方案累计支付约3,779万美元（折合人民币约2.59亿元），其中：累计支付1,474个债权人合计约2,898万美元（折合人民币约1.99亿元）、司法重组涉及的其他费用约881万美元（折合人民币约0.60亿元）。该等其他费用包括重组专业机构和债权人谈判的费用、运行费用等。公司根据巴西子公司的司法重组计划及初步估计，于2018年度计提了预计司法重组支出6,925万美元（当年折合人民币约4.75亿元），并根据司法重组方案的进展情况，于2021年底转回预计负债1,083万美元（当年折合人民币约0.69亿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巴西子公司在司法重组中已实际支出3,779万美元，根据测算巴西子公司预计还需支付尚存纠纷事项的债权人共计727万美元，因此，2024年上半年转回预计负债1,336万美元。

鉴于巴西子公司已恢复正常经营，公司将司法重组结束后尚存未决诉讼根据案件最新进展计提预计负债。截止2024年12月31日，预计负债余额51,893千元。

（2）境外税收处罚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中国石化集团国际石油工程有限公司（简称“国工”）子公司中国石化集团国际石油工程阿尔及利亚有限公司（简称“阿尔及利亚子公司”）自成立以来在阿尔及利亚开展业务。阿尔及利亚税务部门在对阿尔及利亚子公司2018-2020年度实施的业务收入产生的税费进行税务稽查，国工阿尔及利亚子公司及各项目部在收到初步调查结果后，聘请当地中介机构进行税务抗辩。本公司管理层根据以往年度稽查结果以及对项目税务风险的评估，于2023年对可能涉及的相关税费计提预计负债49,366千元。2024年中，本公司先行支付其中20%款项。截止2024年12月31日，预计负债余额为人民币36,186千元。

国工哥伦比亚子公司因历史期间业务收入的税务稽查事项，已聘请当地中介机构进行税务抗辩。基于对历史税务稽查结果及项目税务风险的评估，公司管理层对可能产生的相关税费计提了预计负债。截至2024年12月31日，相关预计负债余额为人民币874千元。

（3）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止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金额为1,056,494千美元。

本集团为中国石化集团国际石油工程墨西哥DS合资公司（DS Servicios Petroleros,

S.A.de C.V.)与受益人墨西哥国家油气委员会签署的墨西哥 EBANO 项目《产量分成合同》项下的履约义务提供担保, 保证墨西哥 DS 公司在失去履约能力时由本集团代为履约。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在本次担保期限内为此承担的连带担保责任最高限额不超过等值 274,950 千美元。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 2025 年 3 月 18 日, 本集团不存在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五、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集团能够持续经营, 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 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 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 本集团可能会调整融资方式、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与其他权益工具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集团利用资本负债比率监控其资本。该比率按照债务净额除以总资本计算。债务净额为总借款(包括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长期借款和长期应付款等)减去列示于现金流量表的现金余额。总资本为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列示的股东权益与债务净额之和。股东权益总额则包括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权益。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短期借款	22,870,449	19,907,435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72,460	436,121
长期借款		318,722
租赁负债	304,333	317,120
减: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的现金余额	3,441,398	2,788,798
债务净额	20,005,844	18,190,600
股东权益	8,648,802	8,023,202
总资本	28,654,646	26,213,802
资本负债比率	69.82%	69.39%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一)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无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二) 年金计划

年金计划主要内容详见附注三、(二十一)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三) 终止经营

本报告期无终止经营业务。

(四)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根据本集团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集团的经营业务划分为地球物理工程、钻井工程、测录井工程、井下作业工程、工程建设等五个报告分部。这些报告分部是以公司日常内部管理要求的财务信息为基础确定的。集团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报告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本集团报告分部包括：

- (1) 地球物理勘探分部，地球物理勘探工程技术服务；
- (2) 钻井分部，钻井工程承包及技术服务；
- (3) 测录井分部，测井和录井技术服务；
- (4) 井下特种作业分部，提供完井、试油（气）测试、修井、侧钻、压裂酸化等工程技术服务；
- (5) 工程建设分部，提供油气田建设、长输管道工程等工程建设服务。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可比市场价格确定。资产根据分部的经营以及资产的所在位置进行分配。

由于对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及投资(损失)/收益、所得税费用和各分部共享资产相关的资源由本公司统一使用和核算，因此未在各分部之间进行分配。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本期或本期期末	地球物理勘探	钻井	测录井	井下特种作业	工程建设	其他	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6,019,291	42,251,239	6,635,314	11,536,751	17,909,414	9,310,822	-12,566,653	81,096,178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5,899,180	40,178,343	3,592,013	10,965,379	17,809,820	2,651,443		81,096,178
分部间交易收入	120,111	2,072,896	3,043,301	571,372	99,594	6,659,379	-12,566,653	-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6,019,291	42,251,239	6,635,314	11,536,751	17,909,414	7,577,210	-11,931,480	79,997,739
营业成本	5,536,284	39,688,218	6,000,954	10,740,268	16,550,362	8,812,865	-12,566,653	74,762,298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5,536,284	39,688,218	6,000,954	10,740,268	16,550,362	7,557,552	-12,050,802	74,022,836
营业费用	330,002	1,703,004	282,953	538,264	930,502	1,675,452		5,460,177
营业利润/(亏损)	161,373	960,689	361,458	263,175	453,190	-1,163,373		1,036,512
资产总额	6,391,939	11,289,518	4,477,704	8,463,778	27,642,305	20,762,789	-1,687,928	77,340,105
负债总额	5,431,227	7,468,074	2,568,453	4,697,820	25,826,311	24,387,346	-1,687,928	68,691,303
补充信息：								
1. 资本性支出	360,767	1,534,753	235,135	292,601	404,154	647,557		3,474,967
2. 折旧和摊销费用	530,496	4,216,123	392,953	1,049,670	335,633	604,835		7,129,710
3. 资产减值损失	5,285	-241,509	-27,398	-108	-61,685	-7,152		-332,567

财务报表附注

上期或上期期末	地球物理勘探	钻井	测录井	井下特种作业	工程建设	其他	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5,780,324	42,174,596	6,644,487	11,249,485	17,852,120	9,734,623	-13,454,696	79,980,939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5,672,348	39,803,724	3,555,682	10,697,995	17,817,700	2,433,490		79,980,939
分部间交易收入	107,976	2,370,872	3,088,805	551,490	34,420	7,301,133	-13,454,696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5,780,324	42,174,596	6,644,486	11,249,486	17,852,120	8,017,017	-12,792,983	78,925,046
营业成本	5,315,417	39,902,326	6,019,064	10,509,678	16,522,473	9,373,235	-13,454,696	74,187,497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5,315,417	39,902,326	6,019,064	10,509,678	16,522,473	8,166,414	-12,898,036	73,537,336
营业费用	303,151	2,073,513	348,500	451,279	771,777	1,438,422		5,386,642
营业利润/(亏损)	182,027	463,320	296,881	357,146	632,166	-1,031,571		899,969
资产总额	6,249,564	10,614,355	4,457,471	8,124,855	22,914,821	24,186,553	-1,384,645	75,162,974
负债总额	5,251,583	7,995,911	2,970,292	4,437,053	22,098,107	25,771,471	-1,384,645	67,139,772
补充信息：								
1. 资本性支出	302,077	1,859,562	360,851	517,434	339,507	626,646		4,006,077
2. 折旧和摊销费用	531,856	3,901,456	378,679	807,081	320,163	535,741		6,474,976
3. 资产减值损失	-3,179	-66,123	-7,958	-7,219	-303,129	-10,679		-398,287

3、 其他分部信息

(1) 产品和劳务对外交易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地球物理勘探	5,899,180	5,672,348
钻井	40,178,343	39,803,724
测录井	3,592,013	3,555,682
井下特种作业	10,965,379	10,697,995
工程建设	17,809,820	17,817,700
其他	2,651,443	2,433,490
合计	81,096,178	79,980,939

(2) 地区信息

本期或本期期末	中国境内	其他国家或地区	抵销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62,866,445	18,229,733		81,096,178
非流动资产	26,190,899	7,814,238		34,005,137

上期或上期期末	中国境内	其他国家或地区	抵销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63,835,888	16,145,051		79,980,939
非流动资产	28,152,481	7,685,078		35,837,559

(3) 对主要客户的依赖程度:

从某一客户处, 所获得的地球物理勘探、钻井工程、测录井工程、井下作业工程以及工程建设收入占本集团总收入的 50%以上。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81,826	
小计	81,826	
减：坏账准备		
合计	81,826	

2、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1,826	100			81,826					
其中：										
关联方组合	81,826	100			81,826					
合计	81,826	100			81,826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关联方组合-应收全资子公司款项	81,826		
合计	81,826		

3、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中石化胜利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63,712	5,438	69,150	70.94	16
中石化中原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9,213	1,137	10,350	10.62	3
中石化华北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6,483	85	6,568	6.74	
中石化华东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1,870	3,031	4,901	5.03	9
中石化西南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548		548	0.56	
合计	81,826	9,691	91,517	93.88	28

(二)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项	24,296,880	20,942,180
合计	24,296,880	20,942,180

1、其他应收款项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年以内	24,131,548	19,564,599
1至2年		1,377,469
2至3年	165,333	7
3至4年	7	109
4至5年	109	
小计	24,296,997	20,942,184
减：坏账准备	117	4
合计	24,296,880	20,942,18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4,296,997	100	117		24,296,880	20,942,184	100	4		20,942,180
其中:										
关联方组合	24,295,362	100			24,295,362	20,941,818	100			20,941,818
非关联方组合	1,635		117	7.16	1,518	366		4	1.09	362
合计	24,296,997	100	117		24,296,880	20,942,184	100	4		20,942,180

(3)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全资子公司往来款	24,295,362	20,941,818
其他	1,635	366
合计	24,296,997	20,942,184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石化石油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往来款	9,100,221	1年以内	37.45	
中石化中原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往来款	5,833,333	1年以内、2-3年	24.01	
中石化石油工程地球物理勘探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往来款	3,100,230	1年以内	12.76	
中石化华东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往来款	2,824,000	1年以内	11.62	
中石化胜利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往来款	2,175,764	1年以内	8.95	
合计		23,033,548		94.79	

(三)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6,183,582		36,183,582	35,783,582		35,783,58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8,989		8,989	9,893		9,893
合计	36,192,571		36,192,571	35,793,475		35,793,475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上年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中石化经纬有限公司	892,995		400,000				1,292,995	
中石化胜利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5,205,033						5,205,033	
中石化江汉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1,493,285						1,493,285	
中石化石油工程地球物理有限公司	1,757,237						1,757,237	
中石化中原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4,741,156						4,741,156	
中石化西南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3,153,948						3,153,948	
中石化华北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2,445,771						2,445,771	
中石化华东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2,912,441						2,912,441	
中石化石油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8,810,288						8,810,288	
中国石化集团国际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871,691						871,691	
中石化海洋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3,499,737						3,499,737	
合计	35,783,582		400,000				36,183,582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上年年末 余额	减值准备 上年年末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 额	减值准备期 末余额	
			追加投 资	减少投 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 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 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 他
1. 合营企业												
中威联合国国际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9,893				-904						8,989	
合计	9,893				-904						8,989	

(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77,460	415,838		
其他业务	17,977	2,257		
合计	495,437	418,095		

(五)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76,976	182,906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04	1,101
合计	176,072	184,007

十八、 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26,24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3,987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74,842	
债务重组损益	28,11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5,169	
小计	618,350	
所得税影响额	120,231	
合计	498,119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 益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58	0.0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0	0.007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净利润		净资产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按中国会计准则	631,606	589,216	8,648,802	8,023,202
按国际会计准则调整 的项目及金额:				
专项储备	-10,975	-13,133		
按国际会计准则	620,631	576,083	8,648,802	8,023,202

2、 相关事项说明

根据中国企业会计准则，按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记入当期损益并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专项储备单独反映。发生与安全生产相关的费用性支出时，直接冲减专项储备。使用形成与安全生产相关的固定资产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相关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而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费用性支出于发生时计入损益，资本性支出于发生时确认为固定资产，按相应的折旧方法计提折旧。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加盖公章)
二〇二五年三月十八日

二、按国际财务报告会计准则编制之财务报告

独立核数师报告

致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见

本核数师（以下简称「我们」）已审计列载于第 224 至 354 页的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统称「贵集团」）的合并财务报表，此合并财务报表包括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表与截至该日止年度的合并综合收益表、合并权益变动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以及合并财务报表附注，包括主要会计政策概要。

我们认为，该等合并财务报表已根据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颁布的国际财务报告会计准则真实与公允地反映 贵集团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及截至该日止年度的合并财务表现及合并现金流量，并已遵照香港《公司条例》的披露规定妥为编制。

意见的基础

我们已根据《国际审计准则》进行审计。我们在该等准则下承担的责任已在本报告「核数师就审计合并财务报表承担的责任」部分中作进一步阐述。根据香港会计师公会颁布的专业会计师道德守则（以下简称「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 贵集团，并已履行道德守则中的其他专业道德责任。我们相信，我们所获得的审计凭证能充足及适当地为我们的审计意见提供基础。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根据我们的专业判断，认为对本期合并财务报表的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此等事项是在我们审计整体合并财务报表及出具意见时进行处理的。我们不会对这些事项提供单独的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的关键审计事项概述如下：

收入确认

有关相关事项的披露及会计政策，请分别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19（收入确认）、附注 4(6)（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附注 5（营业收入及分部资料）及附注 23(a)&(b)（合同资产及合同履约成本／合同负债）。

贵集团向海内外油气勘探开发企业提供油田工程技术服务，包括地球物理、钻井、测录井、井下特种作业、工程建设等服务项目，并取得相关的劳务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

该等项目在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的情况下，应当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履约进度在某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收入的确定主要依赖管理层的重大估计和判断，包括合同预计总公司有权收取的总对价和预计总成本、剩余合同成本和迄今为止预计完成的工作量等。合同最终结算金额或实际执行情况如有变化，其实际收益都可能与管理层初始估计产生偏差。因此，我们将其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的回应:

就确认工程服务收入和成本而言，我们执行的主要程序包括：

- 对照公司业务及合同条款具体情况，结合国际会计准则第 15 号「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的规定，检查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应用是否恰当；
- 了解、评估和测试了管理层确定合同预计收入、合同预计成本、实际发生的成本、合同剩余成本及合同履约进度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执行，以确认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 通过审阅业务合同及与管理层的访谈，了解和评估了预计总收入和预计总成本的编制方法及假设的合理性，并检查各类项目的编制方法及假设条件的一致性；
- 对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累计发生的成本与预计总成本进行对比，并检查资产负债表日后入账的大额成本，分析和评估管理层对未来工作量及合同剩余成本估计的合理性；
- 针对合同履约进度的应用进行了抽样测试，核对至相关业务合同中主要条款和客户出具的结算书或验收单、完工进度统计表等支持性文件；
- 对分项工程的预计收入、预计成本和毛利进行分析、计算，以确认其合理性；
- 抽样测试收入确认金额及期间，分析其是否已根据合同履约进度在资产负债表日准确确认，在抽样的基础上将预算成本与截止资产负债表日的实际成本总额进行比较，以检查是否存在成本超支。

贸易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

有关相关事项的披露及会计政策，请分别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7(金融工具)、附注 4(2)(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附注 21(应收票据及贸易应收款项)及附注 23(a)(合同资产及合同履约成本/合同负债)。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贵集团贸易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的总额分别为人民币 150.8 亿元及人民币 168.2 亿元，合计占资产总额约 39%，金额重大。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贵集团贸易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的累计预期信用损失拨备分别为人民币 17.9 亿元及人民币 0.6 亿元。

由于贸易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存在固有不确定性，涉及到管理层的主观判断，且该等金额对贵集团合并财务报表影响重大，我们将贸易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的回应：

我们就管理层对贸易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执行的主要程序包括：

- 评估和测试管理层对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相关的内部控制，并测试了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 评估管理层计算贸易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相关考虑及客观证据（包括考虑历史上同类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坏账发生金额及情况、客户信用和市场环境等因素），以及评估其对贸易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的划分为若干组合进行预期信用损失评估的方法和计算是否适当；
- 对余额较大或超过信用期的重大客户，我们通过公开渠道查询与债务人或其行业发展状况有关的信息，以识别是否存在影响贵集团贸易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评估结果的情形；
- 取得了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贸易应收款项明细表，通过核对记账凭证、发票账单等支持性记录，抽样复核了账龄、逾期天数、关联关系等关键信息，检查了贸易应收款项划分的准确性；
- 选取样本对金额重大的贸易应收款项余额实施了函证程序，并将函证结果与贵集团记录的金额进行了核对；
- 重新计算了贸易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并将计算结果与账面记录金额进行比较；及
- 检查期后收回金额，评价管理层对预期信用损失测算的合理性。

对墨西哥 DS 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有关相关事项的披露及会计政策，请分别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 合营企业)，附注 2.6 (非金融资产减值) 及附注 19(a) (于合营公司的权益)。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集团在合营公司-墨西哥 DS 公司的投资账面净值为人民币 2.02 亿元。集团在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年度内，对其在墨西哥 DS 公司的投资确认了人民币 2.74 亿元的减值损失。

由于对合营企业投资的减值评估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这些估计受到对未来市场和经济状况评估的影响。使用不同的估计和假设可能对减值评估产生重大影响，导致减值金额存在高风险的误报。因此，我们将对墨西哥 DS 公司投资的减值评估确定为一项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的回应:

我们对墨西哥 DS 公司投资减值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 了解减值评估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并测试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 了解管理层聘用的外部估值专家的资质，评估其专业胜任能力;
- 评价管理层在减值测试中涉及的重要估计和关键假设的合理性，是否与所在国经济环境、行业状况、经营情况、历史经验、合同约定、运营计划等相符;
- 评价管理层就资产减值测试所采用参数或输入值是否合理，并检查减值测试中有关信息的内在一致性;及
- 评价管理层聘用的外部估值专家的工作结果，以及减值测试结果是否基于恰当的会计期间，并充分考虑了期后事项。

其他信息

贵公司董事须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报内的所有信息，但不包括合并财务报表及我们的核数师报告。

我们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意见并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亦不对该等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合并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所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抵触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误陈述的情况。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认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误陈述，我们需要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没有任何报告。

董事就合并财务报表须承担的责任

贵公司董事须负责根据国际财务报告会计准则及香港《公司条例》的披露要求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并对其认为为使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不存在由于欺诈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误陈述所需的内部控制负责。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董事负责评估 贵集团持续经营的能力，并在适用情况下披露与持续经营有关的事项，以及使用持续经营为会计基础，除非董事有意将 贵集团清盘或停止经营，或别无其他实际的替代方案。

董事获审计委员会协助履行其监督 贵集团财务报告流程的责任。

核数师就审计合并财务报表承担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合并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欺诈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误陈述取得合理保证，并出具包括我们意见的核数师报告。我们仅向 阁下（作为整体）报告，除此之外本报告别无其他目的。我们不会就本报告的内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负上或承担任何责任。

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不能保证按照《国际审计准则》进行的审计总能发现重大错误陈述。错误陈述可以由欺诈或错误引起，如果合理预期它们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合并财务报表使用者依赖合并财务报表所作出的经济决定，则有关的错误陈述可被视作重大。

在根据《国际审计准则》进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专业判断，保持了专业怀疑态度。我们亦：

- 识别和评估由于欺诈或错误而导致合并财务报表存在重大错误陈述的风险，设计及执行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以及获取充足和适当的审计凭证，作为我们意见的基础。由于欺诈可能涉及串谋、伪造、蓄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发现因欺诈而导致的重大错误陈述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因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误陈述的风险。
-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适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贵集团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 评价董事所采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及作出会计估计和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对董事采用持续经营会计基础的恰当性作出结论。根据所获取的审计凭证，确定是否存在与事项或情况有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从而可能导致对 贵集团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如果我们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则有必要在核数师报告中提请用户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假若有关的披露不足，则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是基于核数师报告日止所取得的审计凭证。然而，未来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 贵集团不能持续经营。
- 评价合并财务报表的整体列报方式、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以及合并财务报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项。

- 计划和执行集团审计，以获取有关集团内实体或业务单位财务信息的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对集团财务报表形成意见的基础。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审查为集团审计目的而开展的工作。我们对我们的审计意见负全部责任

我们与审计委员会沟通了（其中包括）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重大审计发现等，包括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内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们还向审计委员会提交声明，说明我们已符合有关独立性的相关专业道德要求，并与他们沟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认为会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在适用的情况下为消除威胁所采取的行动或所应用的防范措施。

从与审计委员会沟通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合并财务报表的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核数师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不允许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端罕见的情况下，如果合理预期在我们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产生的公众利益，我们决定不应在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香港立信德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执业会计师

陈子鸿
执业证书编号 P06693

香港，2025 年 3 月 18 日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合并综合收益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注	2024 人民币千元	2023 人民币千元
营业收入	5	81,096,178	79,980,939
营业成本及税金及附加		(75,099,241)	(74,530,517)
毛利		5,996,937	5,450,422
销售费用		(84,485)	(82,689)
管理费用		(2,405,659)	(2,394,486)
研究费用		(2,247,111)	(2,083,796)
财务费用 — 净额	6	(729,521)	(894,073)
预期信用损失回拨		603,919	403,244
其他回拨		3,864	-
可变现净值的存货减记		(797)	-
预期信用损失回拨及其他减值并将存货减记至可变现净值	7	606,986	403,244
合营企业权益减值损失		(274,419)	
投资收益	8	500	1,200
分占合营公司利润	19(a)	(36,722)	13,992
分占联营公司利润	19(b)	8,129	6,850
其他收入	9	323,099	609,315
其他支出 — 净额	10	(36,186)	(114,772)
税前利润	11	1,121,548	915,207
所得税费用	12	(500,917)	(339,124)
年内利润		620,631	576,083
年内其他综合收入，扣除税项			
<i>其后不会重新分类至损益的项目：</i>			
按公允价值列入其他综合收益之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不可回收）		1,302	938
<i>其后不或会重新分类至损益的项目：</i>			
境外合营公司财务报表汇率兑换差额		5,915	16,447
年内综合收益总额		627,848	593,468
本公司权益持有人应占利润的每股盈利 (以每股人民币元列示)	13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基本及摊簿		0.033	0.030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状况表

于2024年12月31日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币千元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币千元
资产			
非流动资产			
物业、厂房及设备	17 (a)	25,690,139	26,401,129
其他长期资产	17 (b)	7,208,900	7,938,767
无形资产	18	301,802	330,581
于合营公司的权益	19 (a)	212,735	517,961
于联营公司的权益	19 (b)	38,815	35,535
按公允价值列入其他综合收益之金融资产	20	137,441	135,763
递延所得税资产	35	330,305	400,687
非流动资产总额		33,920,137	35,760,423
流动资产			
存货	24	913,530	1,042,559
按公允价值列入其他综合收益之金融资产	20	2,557,311	2,735,081
贸易应收款项	21	13,294,827	10,602,242
预付款项及其他应收款项	22	6,146,060	5,841,569
合同资产及合同履约成本	23 (a)	16,859,726	16,364,984
受限制现金	25	207,116	27,31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6	3,441,398	2,788,798
流动资产总额		43,419,968	39,402,551
资产总额		77,340,105	75,162,974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状况表（续）
于2024年12月31日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币千元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币千元
权益			
股本	27	18,979,412	18,984,340
储备		(10,330,610)	(10,961,138)
权益总额		<u>8,648,802</u>	<u>8,023,202</u>
负债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4	304,333	635,842
递延收益	31	24,758	18,189
递延所得税负债	35	78,065	87,028
预计负债	38	90,365	212,709
非流动负债总额		<u>497,521</u>	<u>953,768</u>
流动负债			
应付票据及贸易应付款项及供货商融资安排下的负债	32	31,653,814	35,195,688
其他应付款项	33	5,351,550	5,078,771
合同负债	23(b)	7,909,917	5,361,274
短期借款	34	23,142,909	20,343,556
即期所得税负债		135,592	206,715
流动负债总额		<u>68,193,782</u>	<u>66,186,004</u>
负债总额		<u>68,691,303</u>	<u>67,139,772</u>
权益及负债总额		<u>77,340,105</u>	<u>75,162,974</u>
流动负债净额		<u>(24,773,814)</u>	<u>(26,783,453)</u>
总资产减流动负债		<u>9,146,323</u>	<u>8,976,970</u>

代表董事会：

董事长：
吴柏志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合并权益变动表

	本公司权益持有人应占								
	股本 人民币千元	股份溢价 人民币千元	其他资本公 积 人民币千元	盈余公积 人民币千元	专项储备 人民币千元 (附注 29(iii))	外汇储备 人民币千元	其他综合收益 储备(不可转 回) 人民币千元	累计亏损 人民币千元	权益总额 人民币千元
	(附注 27)	(附注 29(i))	(附注 29(i))	(附注 29(ii))	(附注 29(iii))		(附注 29(iv))		
于2023年1月1日	18,984,340	11,622,283	95,490	200,383	326,705	-	5,232	(23,804,699)	7,429,734
年内利润	-	-	-	-	-	-	-	576,083	576,083
年内其他综合亏损：									
按公允价值列入其他综合收益之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	-	-	-	-	-	938	-	938
境外合营公司财务报表汇率兑换差额	-	-	-	-	-	16,447	-	-	16,447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16,447	938	576,083	593,468
与持有人交易：									
提取专项储备	-	-	-	-	1,230,578	-	-	(1,230,578)	-
应用专项储备	-	-	-	-	(1,243,712)	-	-	1,243,712	-
与持有人交易合计	-	-	-	-	(13,134)	-	-	13,134	-
于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月1日	18,984,340	11,622,283	95,490	200,383	313,571	16,447	6,170	(23,215,482)	8,023,202
年内利润	-	-	-	-	-	-	-	620,631	620,631
年内其他综合亏损：									
按公允价值列入其他综合收益之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	-	-	-	-	-	1,302	-	1,302
境外合营公司财务报表汇率兑换差额	-	-	-	-	-	5,915	-	-	5,915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5,915	1,302	620,631	627,848
与持有人交易：									
提取专项储备	-	-	-	-	1,208,060	-	-	(1,208,060)	-
应用专项储备	-	-	-	-	(1,218,757)	-	-	1,218,757	-
购买自有股份	(4,928)	2,680	-	-	-	-	-	-	(2,248)
转移其他综合收益储备	-	-	-	-	-	-	358	(358)	-
与持有人交易合计	(4,928)	2,680	-	-	(10,697)	-	358	10,616	(2,248)
于2024年12月31日	18,979,412	11,624,963	95,490	200,383	302,874	22,362	7,830	(22,584,235)	8,648,802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注	2024 人民币千元	2023 人民币千元
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经营所得现金	37 (a)	5,563,923	6,069,661
已收利息		63,109	23,649
已付所得税		(2,526,178)	(516,397)
经营活动所得现金净额		<u>3,100,854</u>	<u>5,576,913</u>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购买物业、厂房及设备，无形资产及其他长期资产		(3,681,379)	(4,153,602)
处置物业、厂房及设备收回的款项		217,557	75,961
出售合营公司收回的款项		-	11,217
已收合营公司股息		-	766
已收联营公司股息		4,849	4,203
其他投资收回的款项		509	2,072
投资活动所用现金净额		<u>(3,458,464)</u>	<u>(4,059,383)</u>
融资活动现金流量			
所得借款	37 (b)	34,289,050	27,351,504
偿还借款		(31,827,424)	(26,568,095)
已付租赁负债		(665,479)	(628,989)
已付利息		(749,254)	(712,646)
回购股份		(2,248)	-
融资活动所用现金净额		<u>1,044,645</u>	<u>(558,226)</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减少)净额		687,035	959,304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4,435)	28,344
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788,798	1,801,150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6	<u>3,441,398</u>	<u>2,788,798</u>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1 公司概况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是一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注册办事处位于中国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北大街22号及总部地址为中国北京市朝阳区吉士口9号。

本公司的母公司及最终控股公司为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石化集团公司」），是一家在中国成立的国有独资企业。

本集团之主要业务变更为为陆上和海洋石油、天然气及其他地质矿产的勘察、勘探、钻井及开采提供服务他各类建设工程提供总承包、设计及施工服务。

除另有说明外，本合并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报。本合并财务报表已经由董事会于2025年3月18日审批及授权签发。

2 会计政策概要

下文档有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

2.1 呈列基准

(1) 遵循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告所载合并财务报表是遵照国际会计准则委员会颁布的国际财务报告会计准则编制。本合并财务报表亦符合香港《公司条例》的适用披露规定，及联交所证券上市规则（「上市规则」）的适用披露条例。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及持续经营假设

合并财务报表按照历史成本法编制，并按公允价值对按公允价值列入其他综合收益之金融资产和的重估作出修正后列示。

编制符合国际财务报告会计准则的合并财务报表需要使用若干重要的会计估计，同时也需要管理层在应用本集团会计政策的过程中作出判断。合并财务报表涉及高度判断或复杂程度的范畴，或有重要假设及估计的范畴，已于下文附注4中披露。

于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净流动负债约为人民币24,773,814,000元，已承诺的资本性支出约为人民币221,811,000元（见附注36(a)）。这些情况可能对本集团持续经营的能力产生重大疑问。考虑到以下事件和措施，本公司董事已对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2个月进行了评估：

- (i) 于2025年2月24日，本集团已从中国石化集团子公司续发授信额度，授信额度为人民币430亿元及美元1亿元（合计约人民币436亿元），以及信用额度本票及保函分别为人民币113亿元及美元6亿元（合计约人民币153亿元）。该笔贷款有效期至2026年2月28日。
- (ii) 如附注34所披露，本集团主要借款约人民币227亿元均来自于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本集团一直与其保持着长期良好的关系，从而使得本集团能从该等机构获得充足的财务支持；及

2 会计政策概要 (续)

2.1 呈列基准 (续)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及持续经营假设 (续)

(iii) 本集团将拓宽融资渠道, 发展与各上市及国有金融机构的良好关系, 以获得更为充足的授信额度。

本公司董事认为, 上述措施足以满足预期的流动性、日常营运和资金需求, 预计本集团未来十二个月将能产生经营性现金流量净流入。因此, 本公司董事认为持续经营会计基础适合编制该等综合财务报表。

2 会计政策概要 (续)

2.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合并范围

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附属公司

附属公司为本集团对其有控制权的实体。附属公司在控制权转移至本集团之日起全面合并入账。附属公司在本集团控制终止之日起不再合并入账。

联营公司

联营公司为本集团有重大影响但并无控制权，且一般拥有20%至50%投票权表决权的股份的所有实体。于联营公司的投资采用权益法入账，并于初始时按成本确认。本集团于联营公司的投资包括收购时确认的商誉，并扣除任何累计减值亏损。本集团分占收购后联营公司的损益在合并综合收益表中确认，而分占收购后其他综合收益的变动则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累计的收购后变动会根据投资账面值而作调整。

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2 会计政策概要（续）

2.3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本集团发生外币业务，按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于呈报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但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汇兑差额亦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于呈报日，对境外附属公司外币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合并综合收益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

现金流量表所有项目均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现金流量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外汇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项目反映。

由于合并财务报表折算而产生的差额，在外币财务状况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反映。

2 会计政策概要 (续)

2.4 物业、厂房及设备 (包括其他非流动资产)

(1) 确认条件

本集团物业、厂房、设备及其他非流动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本集团物业、厂房、设备及其他非流动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按实际成本减累计折旧及累计减值亏损列账。

(2) 折旧方法、预计使用寿命及残值

本集团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集团确定各类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房屋及建筑物	12 - 50年
石油工程专用设备及其他	4 - 30年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其他非流动资产，例如特定的钻井和测井设备，按其估计使用寿命或生产单位折旧。其他不能产生未来利益的非流动资产，在相关成本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每年年度终时，本集团对物业、厂房、设备及其他非流动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预计数及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资产使用寿命及净残值。

2 会计政策概要（续）

2.4 物业、厂房及设备（续）

(3) 大修理费用

本集团对物业、厂房、设备及其他非流动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物业、厂房、设备及其他非流动资产成本，不符合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物业、厂房、设备及其他非流动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4) 在建工程

本集团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其他类别的物业、厂房及设备。

2 会计政策概要 (续)

2.5 无形资产

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软件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自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摊销方法如下：

软件	5年
其他	10年/产量法

本集团于呈报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于呈报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 会计政策概要 (续)

2.6 非金融资产减值

资产每年均会进行减值测试。对必须摊销的资产而言，于事件或状况转变显示可能无法收回其账面值时，需进行资产减值测试。当资产账面值超逾其可收回金额，则就超出的数额确认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指资产公允价值减出售成本与使用价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就减值测试而言，资产按独立可识别现金流量的最低层面（现金产生单位）进行分类。出现减值的非金融资产会于每一呈报期日进行复核以确定减值是否可以拨回。

对附属公司、联营公司和合营公司、物业、厂房及设备（包含使用权资产、其他长期资产）及无形资产等非金融资产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呈报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本集团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2 会计政策概要 (续)

2.7 金融工具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乃于集团实体成为工具合同条文的订约方之一时，在合并财务状况表中确认。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无重大融资部分的贸易应收款项除外）初步按公允价值计量，加上（就并非按公允价值计入损益的项目而言）与其收购或发出直接相关的交易成本计量。无重大融资部分的贸易应收款项初步按交易价计量。

(1) 金融资产的分类及计量

于初步确认时，金融资产被分类为：按摊销成本计量；按公允价值列入其他综合收益—债务投资；按公允价值列入其他综合收益—股本工具；或按公允价值列入损益计量。

若金融资产符合以下条件，且并非指定为按公允价值计入损益，则该金融资产以摊销成本计量：

- (i) 该资产为在持有资产以收取合约现金流量为目标的业务模式下持有；及
- (ii) 该金融资产的合约条件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仅为支付本金及未偿还本金的利息。

于初步确认并非持作买卖之股权投资时，本集团不可撤回地选择于其他综合收益中呈列投资公允价值之后续变动。该项选择乃按投资逐项目作出。

2 会计政策概要 (续)

2.7 金融工具 (续)

(1) 金融资产的分类及计量 (续)

金融资产：后续计量和损益

以摊销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贸易应收款项、其他应收款项、受限制现金及现金及现金等价物随后以实际利息法按摊销成本计量。减值亏损直接冲减摊销成本。利息收入、汇兑损益和减值于损益中确认。凡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或亏损于损益中确认。

指定为按公允价值列入其他综合收益之权益工具 - 股权投资

指定为按公允价值列入其他综合收益之权益工具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收益及亏损于其他综合收益确认，并于其他综合收益储备（不可转回）累计；及无须作减值评估。累计损益将不会重新分类至出售股本投资之损益，并将继续于其他综合收益储备（不可转回）内持有。

当本集团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9号确立收取股息的权利时，该等权益工具投资的股息于损益中确认，除非股息明确表示收回部分投资成本。股息计入损益中「其他收入」的项目中。

指定为按公允价值列入其他综合收益之权益工具 - 债务投资

本集团持有的应收票据按公允价值列入其他综合收益。应收票据初始按公允价值加交易成本计量。其后，因汇兑损益、减值损益及使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而导致的账面值变动计入损益。计入损益的金额与倘该等应收票据以摊余成本计量本应计入损益的金额相同。其账面值的所有其他变动均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并在其他综合收益（回收）项下累计。当这些应收票据被终止确认时，之前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累计损益将重新分类至损益。

2 会计政策概要 (续)

2.7 金融工具 (续)

(2) 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当金融资产现金流的合约权利届满,或当本集团转让某宗交易中收取合约现金流的权利,而金融资产的绝大部分拥有权风险和回报已获转让,或本集团既无转让亦无保留绝大部分的拥有权风险和回报,且并无持有金融资产的控制权时,本集团便会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3) 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确认按摊销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减值拨备。本集团有以下适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9 的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资产类型:

- 应收票据及贸易应收款项
- 合同资产
-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受限制现金
- 其他应收款项

本集团一般以先等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拨备,但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在这种情况下,按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是金融资产预期寿命内信用损失(即所有现金短缺的现值)的概率加权估计。

就应收票据及贸易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而言,本集团应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 9 号规定的简化方法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并根据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使用准备矩阵计算预期信用损失。拨备矩阵乃根据过往观察所得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票据及贸易应收款项预计年期违约率而厘定,并就前瞻性估计作出调整。于各报告日期,更新过往观察所得违约率,并分析前瞻估计变动。

2 会计政策概要 (续)

2.7 金融工具 (续)

(3) 金融资产减值 (续)

在确定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以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时，本集团考虑相关且无需付出不当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可支持的信息。这包括基于集团历史经验和知情信用评估的定量和定性信息和分析，包括前瞻性信息，特别是，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以下数据：

- 财务工具的外部（如有）或内部信用评级的实际或预期显著恶化；
- 外部市场信用风险指标的显著恶化，如信贷利差大幅增加、债务人的信用违约掉期价格；
- 预计会导致债务人偿还债务能力大幅下降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现有或预测的不利变化；
- 债务人经营业绩的实际或预期显著恶化；
- 导致债务人偿还债务能力大幅下降的债务人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的实际或预期的重大不利变化。

2 会计政策概要 (续)

2.7 金融工具 (续)

(3) 金融资产减值 (续)

信用减值之金融资产

于各报告日期,本集团以前瞻性基准评估按摊销成本列账的金融资产是否出现信用减值。当发生对金融资产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有不利影响之一项或多项事件时,金融资产出现「信用减值」。

金融资产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以下事项之可观察数据:

- (i) 借款人或发行人出现严重财政困难;
- (ii) 违反合约,如拖欠或逾期事件;
- (iii) 本集团于其他情况下不会考虑重组本集团提供的贷款或垫款之条款;
- (iv) 借款人将有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或
- (v) 因财务困难而导致质押失去活跃市场。

本集团通过调整所有财务工具账面值确认减值亏损于损益中,除贸易应收款项、其他应收款款项、合约资产、受限制现金及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相应调整于亏损备抵账中确认之外。就按公允价值列入其他综合收益计量的债务工具投资而言,亏损拨备于其他综合收益确认,并于其他综合收益储备(转回)累计,并无扣减该等债务工具的账面值。

撤销

倘日后收回不可实现时,本集团则会撤销金融资产的全部或部分总账面金额。该情况通常出现于本集团确定债务人并无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以产生充足现金流量来偿还应撤销的金额。然而,已撤销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执行活动的影响,以符合本集团收响应收款项的程序。

撤销构成取消确认事件。收回全数或部分已撤销财务资产将产生减值收益。

2 会计政策概要 (续)

2.7 金融工具 (续)

(4) 金融负债之分类及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票据及贸易应付款项、其他应付款项、长期借款及短期借款。金融负债（租赁负债除外）被分类为以摊销成本计量或按公允价值计入损益计量。租赁负债之会计政策，请看附注2.20。

(5) 终止确认金融负债

本集团在合约责任获解除、取消或届满时，终止确认金融负债。

2 会计政策概要（续）

2.8 存货

本集团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呈报日后事项的影响，以此类事件确认报告期末存在的条件为限。

于呈报日，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存货减记至可变现净值。原减记存货的因素已经消失的，以新的账面价值与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为限，转回减记金额。

2 会计政策概要 (续)

2.9 合同资产及合同负债

合同资产为本集团对于其转让客户服务交换代价的权利，仅当收取代价的条件为时间流逝时，合同资产方会转移至贸易应收款项。

本集团预计合同资产与应收票据及贸易应收款项具有相同的风险特征。

合同负债乃由于客户不可退还的预付款项。该等负债由于不同项目期限而浮动。合同负债是本集团向本集团已收到代价的客户提供服务的责任。倘客户支付代价前本集团已确认为收入，该代价应该确认合同负债。

对于单项合同，合并财务状况表将呈列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净额。对于多项合同，不同项目的合同资产及合同负债将不会以净额呈列。

2.1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2.11 股本

普通股归类为权益。直接归属于发行新股或购股权的递增成本扣除税项后，在权益中列为从发行所得款项的扣减项目。

2 会计政策概要（续）

2.12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集团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集团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 会计政策概要（续）

2.13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附属公司、合营安排及联营公司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附属公司、合营安排及联营公司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集团也对与第二支柱所得税（即因司法管辖区实施经合组织第二支柱示范规则而产生的所得税）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信息的确认和揭露应用了强制性例外。

于呈报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2 会计政策概要 (续)

2.14 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2) 短期薪酬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3)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企业年金计划等。

除了基本养老保险之外，本集团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企业年金计划（「年金计划」），员工可以自愿参加该年金计划。除此之外，本集团并无其他重大职工社会保障承诺。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会计政策概要 (续)

2.15 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1. 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2.16 研究开发支出

本集团研究阶段支出包括油气勘探开发理论研究、油气勘探开发技术实验研究、油气勘探先导试验、软件研究等；开发阶段支出包括油气勘探开发技术应用研究、油气开发先导试验、技术推广过程中的适应性开发、成品软件开发等。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2 会计政策概要 (续)

2.16 研究开发支出 (续)

本集团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2.17 政府补贴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其中，对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应收金额计量；否则，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用于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递延收益，于费用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会计政策概要 (续)

2.18 合同履约成本

本集团首先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15以外的其他相关会计评估该等成本是否合资格确认为资产，倘不合资格，仅在符合以下标准后将该等成本确认为资产：

- (i) 有关成本与本集团可明确识别的合同或预期合同有直接关系；
- (ii) 有关成本令本集团将用于履行（或持续履行）日后履约义务之资源得以产生或有所增加；及
- (iii) 有关成本预期可收回。

由此确认的资产随后按系统性基准于损益摊销，与转让予客户商品或服务（与资产相关）相符。资产须进行减值审阅。

资本化合同履约成本按成本减累计摊销及减值亏损列账。减值亏损于合同履约成本的账面值超出以下项目净额时确认：(i) 本集团预期换取货品或服务而收取资产相关的代价的余额，减(ii) 直接与提供该等货品或服务有关且尚未确认为开支的任何成本。

2 会计政策概要 (续)

2.19 收入确认及其他收入 (续)

(1) 销售商品

当产品的控制权已转移,即产品已交付客户,且无未履行责任可能影响客户接收产品时,产品销售收益将予以确认。

(2) 建造合同和服务合同相关的收入

钻井工程和地球物理工程服务

钻井工程和地球物理工程服务合同采用产出法随时间累进确认收入,由于客户接受服务的同时亦使用服务,按已完成履约义务的进度以已执行工程占合同总值的比例确定。

工程建设

工程建设建造合同采用投入法随时间累进确认收入,已完成履约义务的进度以已发生施工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由于本集团履约创造或增强一项于本集团履约时由客户控制的资产。

当合同的结果无法合理计量时,仅在预计将收回的合同成本的范围内确认收入。

井下作业工程和测录井工程

井下作业工程和测录井工程等劳务合同收入于提供服务时在某一时间内确认,由于客户接受服务的同时亦使用服务。

2 会计政策概要 (续)

2.19 收入确认及其他收入 (续)

(3) 股息收入

股息收入在收取款项的权利确定时确认。

(4)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使用实际利率法按时间比例基准确认。倘贷款及应收款项出现减值，本集团会将其账面值减至可收回金额(即估计的未来现金流量按该工具的原实际利率折现值)，并继续将该折现计算并确认为利息收入。已减值贷款及应收款项的利息收入使用原实际利率确认。

2.20 租赁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签订合同时，本集团会评估该合同是否包含租赁部分。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满足以下三个关键条件：

- (i) 合同包含一项已识别的资产，即该资产在合同中明确说明，或在提供资产给本集团时确认；
- (ii) 在整个使用期间，本集团有权利从使用已识别资产的过程中获得实质上所有的经济利益，且考虑其在合同规定范围内的权力；及
- (iii) 本集团有权利在整个使用期间自行安排使用已识别资产。本集团评估其是否有权决定该资产在整个使用期间的使用方式和用途。

就含有租赁组成部分以及一项或多项额外租赁或非租赁组成部分的合同而言，本集团跟据租赁组成部分的相对独立售价及非租赁组成部分的合计独立售价基准将合同对价分配至各项租赁组成部分。

2 会计政策概要 (续)

2.20 租赁 (续)

(1) 租赁的定义及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续)

承租人租赁的计量和确认

在租赁初始日,本集团在合并财务状况表中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按成本计量,其组成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本集团发生的任何初始直接成本、租赁结束时拆除和移除相关资产的任何成本估算,以及在租赁开始日前支付的任何租赁款项(扣除已收到的任何租赁优惠)。

使用权资产随后使用直线法从初始日至使用权资产的可使用年期完结或租赁期结束(以较早者为准)计提折旧。本集团亦会评估使用权资产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首次应用当日,本集团以该日未支付的租赁付款现值计量租赁负债,采用租赁中隐含的利率(尚可厘定该利率),该利率难以厘定,或本集团的增量借款利率进行贴现。

在初始计量后,已支付的租赁款项减少租赁负债,利息成本增加租赁负债。租赁负债重新计量以反映任何重新评估或租赁更改,或实质性固定付款的变化。不依照指数或利率计算的可变租赁付款在触发付款事件或条件发生期间却认为费用。

2 会计政策概要 (续)

2.20 租赁 (续)

(1) 租赁的定义及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续)

承租人租赁的计量和确认 (续)

倘出现以下情况，本集团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租期有所变动或行使购买选择权的评估发生变化，在此情况下，相关租赁负债透过使用重新评估日的经修订贴现率贴现经修订租赁付款而重新计量。
- 由于指数或利率的变化或保证残值下的预期付款发生变化而导致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化，在这种情况下，租赁负债通过使用不变的折现率对修订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重新计量（除非租赁付款额变化是由于浮动利率的变化，在这种情况下使用修订后的贴现率）。
- 租赁合同被修改，就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入账的租赁修订而言，在这种情况下，根据经修改租赁的租期重新计量租赁负债时，透过使用修改生效日的经修订贴现率贴现经修订租赁付款。

在重新计量租赁时，相应的调整在使用权资产中反映；倘使用权资产已调减至零，则在损益里反映。

对于剩余租赁期少于12个月的租赁，本集团已选择应用实际权宜方法核算。与这些租赁相关的付款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以直线法在损益里确认费用。短期租赁是租期为12个月或以下。

本集团将使用权资产于「物业、厂房及设备」中呈列，即将呈列相应相关资产（倘拥有）的同一分列项目内。

(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倘本集团作为出租人，其于租赁开始时厘定各租赁为融资租赁或经营租赁。

倘租赁转移相关资产所有权附带之绝大部分风险及回报至承租人，则该租赁分类为融资租赁；否则，该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3 新订及经修订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3.1 应用新订或应修订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国际会计准则委员会已颁布大量经修订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本集团已采用所有该等于2024年1月1日或之后开始的会计期间生效及与本集团有关的经修订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国际会计准则第1号之修订	负债的流动和非流动分类
国际会计准则第1号之修订	附有契约的非流动负债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6号之修订	售后回租中的租赁责任
国际会计准则第7号及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7号之修订	供应商融资安排

国际会计准则第1号之修订 - 负债的流动和非流动分类

修订内容明确了以下几点：

- 企业有权将负债清偿推迟至报告期后至少十二个月，该权利必须具有实质，且在报告期末存在。
- 如果企业推迟清偿负债的权利受契约约束，则仅当企业必须在报告期末或之前遵守契约时，该契约才会影响该权利在报告期末是否存在。
- 负债分类为流动或非流动并不受企业行使其延期结算权利的可能性的影响。
- 如果某项负债可由交易对手选择通过转让企业自身的权益工具来清偿，则仅当该选择权被归类为权益工具时，此类清偿条款才不影响该负债为流动或非流动的分类。

采用该等修订不会对合并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国际会计准则第1号之修订 - 附有契约的非流动负债

该修订处理了带有契约的长期贷款安排的分类，规定报告日后遵守的契约不会影响报告日贷款安排为流动或非流动的分类。

采用该等修订不会对合并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6号之修订 - 售后回租中的租赁责任

该修订增加了售后租回交易的后续计量要求，其中资产转移满足《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5号—客户合同收入》的要求，应作为销售进行会计处理。

采用该等修订不会对合并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3 新订及经修订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续）

3.1 应用新订或应修订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续）

国际会计准则第7号及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7号之修订 - 供应商融资安排

修订要求企业提供与供应商融资安排相关的特定披露（定性和定量）。修订还提供了有关供应商融资安排特征的指导。

采用该等修订不会对合并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3.2 已发布但尚未生效且未提前采用的新的及修订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下列于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颁布但尚未生效的经修订及新订会计准则与本集团有关，但未获提早采纳：

国际会计准则第21号及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号之修订	缺乏可交换性 ¹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9号及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7号之修订	金融工具的分类和计量 ²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9号及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7号之修订	参考依赖自然的电力的合同 ²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号，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7号，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9号，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0号及国际会计准则第7号之修订	国际会计准则年度改进 - 第11卷 ²
国际会计准则第18号	财务报表的列报和披露 ³
国际会计准则第19号	不承担公共责任的子公司：披露 ³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0号及国际会计准则第28号之修订	投资者与其联营公司或合资企业之间的资产出售或出资

¹ 于2025年1月1日或之后开始的年度期间生效

² 于2026年1月1日或之后开始的年度期间生效

³ 于2027年1月1日或之后开始的年度期间生效

⁴ 该修订应适用于在待确定日期或之后开始的年度期间发生的资产出售或出资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8号《财务报表中的列报和披露》取代了国际会计准则第1号，并将导致对国际会计准则做出重大修订，包括取代了国际会计准则第8号《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由《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错误》更名而来）。尽管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8号不会对合并财务报表中项目的确认和计量产生任何影响，但预计会对某些项目的列报和披露产生重大影响。这些变化包括损益表中的分类和小计、信息的汇总/分解和标签以及管理层定义的绩效指标的披露。

本公司董事预期，应用上述新订及经修订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将不会对本集团的业绩及财务状况造成重大影响。

3 新订及经修订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续）

3.2 已发布但尚未生效且未提前采用的新的及修订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续）

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9号是可选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9号规定了企业可以采用的披露要求，以替代其他国际会计准则的披露要求。本公司的股份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及交易。因此，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9号，本公司负有公共责任，不符合选择采用该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资格。

本集团预计，应用其他新的及修订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不会对本集团的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

4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

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集团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

本集团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本集团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与成本和利润的对价。例如，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2) 贸易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

本集团根据违约风险和预期损失率的假设，对受预期信用损失影响的应收款项（附注21）及合同资产（附注23）进行评估。本集团根据过往收款历史数据、现有市场状况及前瞻性估计，作为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假设及估计。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内，贸易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回拨为人民币435,936,000元（2023年12月31日：贸易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回拨为人民币134,408,000元）及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回拨为人民币138,134,000元（2023年12月31日：预期信用损失为人民币4,250,000），已计入损益。

4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续）

(3) 减记存货

本集团定期估计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并对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确认减记存货。本集团在估计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并以可得到的数据作为估计的基础，其中包括存货的市场价格及本集团过往的营运成本。存货的实际售价、完工成本及销售费用和税金可能随市场销售状况、生产技术工艺或存货的实际用途等的改变而发生变化。对存货账面价值的调整将影响估计变更当期的损益。存货的账面值可见附注 24。

(4) 研究及开发支出

研究成本均于产生时作为费用列支。当能够证明开发中产品之可行性及有意完成该产品，而亦有资源协助，成本可予识别，及有能力出售或使用该资产而能在未来产生经济效益，则将新产品或改良产品之设计及测试相关的开发计划所涉及之成本确认为无形资产。资本化开发成本须有重大的判断。确认作资产的开发成本，以直线法摊销，以反映将相关经济效益确认之模式。不符合上述条件的开发成本在发生时作为费用支出。

(5) 物业、厂房及设备、无形资产及其他长期资产的折旧和摊销

本集团对物业、厂房及设备、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和摊销。本集团定期审阅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年限，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金额。其中资产使用寿命为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已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改变而确定，其他长期资产摊销年限为本集团依据各项费用投入的预计受益期限而确定。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物业、厂房及设备及其他非流动资产及无形资产的账面值可见附注 17 及 18。

4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续）

(6) 收入确认

本集团提供石油工程技术服务的相关收入在一段时间内确认。相关收入的确认取决于本集团对于合同结果和履约进度的估计。本集团采用期望值法估计本集团将获得的对价总额，并根据历史经验及施工方案评估合同预计总成本。代价于合约订立时作估计，直至已确认的累计收益金额不大可能出现重大收益拨回，其可变代价的相关不确定性随即获解决。鉴于工程服务合同周期有可能跨多个会计期间，本集团会随着合同履行进度定期复核并修订本集团有权收取的对价估计金额、估计合同成本及履行履约义务的进度。如果实际发生的本集团有权收取的总代价和总合同成本金额高于或低于管理层的估计值，将会影响未来期间收入确认的金额。

(7) 未决诉讼

对于诉讼及索赔事项，本集团参考法律顾问的意见，根据案件进展情况和诉讼解决方案，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判断预计承担的清偿支出。预计损失会随着诉讼案件的进展发生变化。相关资料可见附注39。

(8) 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集团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该等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的可用性，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税资产的金额。如果未来会计期间取得的应纳税利润低于预期或实际所得税税率低于预期，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将会转回并计入转回期间的合并综合收益表。相关资料可见附注35。

4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续）

(9) 税项

对复杂税务法规（包括与税收优惠相关的规定）的诠释和未来应税利润的金额和时间存在不确定性。鉴于广泛的国际业务和现有契约协议的复杂性，可能需要未来对已确认的税务收入和费用做调整。本集团基于合理估计，对其各经营所在国计提税费。该计提税费的金额基于各种因素，如前期税务审计经验，以及相关税务机关的不同诠释。视本集团各公司的税务居住地的情况的不同，多种事项均可能造成该种诠释的差异。相关资料可见附注12。

(10) 持续经营基础

本综合财务报表乃按持续经营基准编制，其有效性取决于本综合财务报表附注2.1详述所评估的融资计划。然而，由于并非所有未来事件或情况都可以预测，因此该假设不能保证本集团和公司持续经营的能力。

5 营业收入及分部资料

本集团的收入如下：

	2024 人民币千元	2023 人民币千元
地球物理	5,899,180	5,672,348
钻井工程	40,178,343	39,803,724
测录井工程	3,592,013	3,555,682
井下作业工程	10,965,379	10,697,995
工程建设	17,809,820	17,817,700
其他	2,651,443	2,433,490
	81,096,178	79,980,939

分部资料

根据本集团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集团的经营业务划分为地球物理工程、钻井工程、测录井工程、井下作业工程及工程建设等五个报告分部。这些报告分部是以公司日常内部管理要求的财务信息为基础确定的。本公司管理层定期审阅不同分部的财务信息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评价业绩。

五个可呈报经营分部如下：

- 地球物理工程，提供陆地、海洋地球物理勘探开发技术服务；
- 钻井工程，为客户提供陆地、海洋钻井设计、施工、技术服务及钻井仪器装备；
- 测录井工程，在陆地与海洋提供包括对井筒油气、地质、工程信息进行采集、监测、传输、处理解释、评价等的工程承包与技术服务；
- 井下作业工程，为油气勘探开发提供完井、试油（气）测试、修井、侧钻、压裂、酸化和海上作业等石油工程技术服务和工程施工；
- 工程建设，为客户提供陆地及海洋油气田建设、长输管道工程、油气集输处理工程、储运工程、石油化工配套工程、房屋建筑、水利水电、港口与航道、送变电工程、压力容器制造、LNG工程、新型煤化工、地热利用、节能环保、路桥市政等工程领域的项目可行性研究、设计、采办、施工、试运行「一揽子」服务。

5 营业收入及分部资料（续）

分部资料（续）

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可比市场价格确定。资产根据分部的经营以及资产的所在位置进行分配。

所有资产已获分配予可报告分部，惟不包括若干物业、厂房及设备、部分无形资产、部分其他长期资产、部分存货、部分合同资产及合同履行成本、部分应收票据及贸易应收款项、部分预付款项及其他应收款项、部分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及部分递延税项资产。

所有负债已获分配予可报告分部，惟不包括若干借款、部分递延收益、部分递延所得税负债、部分应付票据及贸易应付款项、其他应付款项、部分合同负债及部分即期所得税负债。

由于利息收入、利息费用、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投资以及投资收益、所得税费用和各分部共享资产相关的资源由本公司统一使用和核算，因此未在各分部之间进行分配。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与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提供给高级管理层的报告分部的数据如下：

5 营业收入及分部资料（续）

分部资料（续）

(a) 分部业绩、资产及负债

于2024年12月31日及截至该日止年度的分部业绩、资产及负债如下：

	地球物理 人民币千元	钻井工程 人民币千元	测录井工程 人民币千元	井下作业工程 人民币千元	工程建设 人民币千元	未分配 人民币千元	抵销 人民币千元	总计 人民币千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分部收入及业绩								
来自外间客户的收入	5,899,180	40,178,343	3,592,013	10,965,379	17,809,820	2,651,443	-	81,096,178
分部间的收入	120,111	2,072,896	3,043,301	571,372	99,594	6,024,207	(11,931,481)	-
分部收入	6,019,291	42,251,239	6,635,314	11,536,751	17,909,414	8,675,650	(11,931,481)	81,096,178
分部业绩利润/(亏损)								
其他收入	9,897	166,080	11,577	7,073	38,638	89,834	-	323,099
其他支出	(5,585)	(68,348)	(7,947)	(8,017)	83,853	(30,142)	-	(36,186)
税前利润 / (亏损)	203,058	1,004,719	318,490	258,258	561,356	(1,224,333)	-	1,121,548
所得税费用								(500,917)
年内利润								620,631
其他分部项目								
折旧及摊销								
— 物业、厂房及设备	347,808	1,947,828	225,455	530,249	314,644	314,588	-	3,680,572
— 其他长期资产	182,510	2,267,266	166,621	511,344	8,767	112,164	-	3,248,672
— 无形资产	178	1,029	878	8,077	12,222	181,553	-	203,937

5 营业收入及分部资料（续）

分部资料（续）

(a) 分部业绩、资产及负债（续）

于2024年12月31日及截至该日止年度的分部业绩、资产及负债如下：（续）

	地球物理 人民币千元	钻井工程 人民币千元	测录井工程 人民币千元	井下作业工程 人民币千元	工程建设 人民币千元	未分配 人民币千元	抵销 人民币千元	总计 人民币千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资本开支								
— 物业、厂房及设备	360,743	1,530,249	232,272	292,601	394,191	545,409	—	3,355,465
— 无形资产	25	4,504	2,863	—	9,963	157,803	—	175,158
— 其他长期资产	52,493	1,612,916	144,337	540,844	27,019	179,125	—	2,556,734
贸易应收款项预期信用（回拨）／贸易应收款项 预期信用—净值	3,659	(248,034)	(26,336)	14	(25,342)	(139,897)	—	(435,936)
其他应收款项预期信用（回拨）／其他应收款项 预期信用—净值	819	7,075	(1,013)	(10)	(35,160)	(1,560)	—	(29,849)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回拨）／合同资产预期 信用损失—净值	806	(551)	(49)	(112)	1,884	(140,112)	—	(138,134)
于2024年12月31日								
资产								
分部资产	6,391,939	11,289,518	4,477,704	8,463,778	27,642,305	20,762,759	(1,687,928)	77,340,105
负债								
分部负债	5,431,227	7,468,074	2,568,453	4,697,820	25,826,311	24,387,346	(1,687,928)	68,691,303

5 营业收入及分部资料（续）

分部资料（续）

(a) 分部业绩、资产及负债（续）

于2023年12月31日及截至该日止年度的分部业绩、资产及负债如下：

	地球物理	钻井工程	测录井工程	井下作业工程	工程建设	未分配	抵销	总计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分部收入及业绩								
来自外间客户的收入	5,672,348	39,803,724	3,555,682	10,697,995	17,817,700	2,433,490	-	79,980,939
分部间的收入	107,976	2,370,872	3,088,804	551,490	34,420	6,639,421	(12,792,983)	-
分部收入	5,780,324	42,174,596	6,644,486	11,249,485	17,852,120	9,072,911	(12,792,983)	79,980,939
分部业绩（亏损）／利润	177,706	114,220	248,443	281,902	579,917	(981,524)	-	420,664
其他收入	23,287	344,965	20,860	77,134	106,567	36,502	-	609,315
其他支出	(12,440)	(69,061)	(6,520)	(3,670)	(5,477)	(17,604)	-	(114,772)
税前利润／（亏损）	188,553	390,124	262,783	355,366	681,007	(962,626)	-	915,207
所得税费用								(339,124)
年内利润								576,083
其他分部项目								
折旧及摊销								
-- 物业、厂房及设备	359,971	1,951,469	204,290	530,992	297,357	301,228	-	3,645,307
-- 其他长期资产	171,697	1,949,614	173,755	267,620	10,092	69,673	-	2,642,451
-- 无形资产	191	373	634	8,470	12,714	157,991	-	180,373

5 营业收入及分部资料（续）

分部资料（续）

(a) 分部业绩、资产及负债（续）

于2023年12月31日及截至该日止年度的分部业绩、资产及负债如下：（续）

	地球物理 人民币千元	钻井工程 人民币千元	测录井工程 人民币千元	井下作业工程 人民币千元	工程建设 人民币千元	未分配 人民币千元	抵销 人民币千元	总计 人民币千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资本开支								
— 物业、厂房及设备	302,077	1,857,162	354,838	512,720	321,345	519,116	—	3,867,258
— 无形资产	—	2,400	—	4,714	18,162	107,530	—	132,806
— 其他长期资产	50,898	2,570,035	137,244	386,021	126,956	77,370	—	3,348,524
贸易应收款项预期信用／（回拨）—净值	(3,463)	(67,040)	(7,913)	(5,049)	(37,620)	(13,323)	—	(134,408)
其他应收款项预期信用／（回拨）—净值	983	2,655	(477)	(1,608)	(268,648)	2,509	—	(264,586)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回拨）—净值	(699)	(6,697)	432	(561)	3,139	136	—	(4,250)
于2023年12月31日								
资产								
分部资产	6,249,564	10,614,355	4,457,471	8,124,855	22,914,821	24,186,553	(1,384,645)	75,162,974
负债								
分部负债	5,251,583	7,995,911	2,970,292	4,437,053	22,098,107	25,771,471	(1,384,645)	67,139,772

5 营业收入及分部资料（续）

分部资料（续）

(b) 地区资料

下表列示有关地理位置的信息。收入乃根据取得收入的所在地呈列。指定非流动资产包括物业、厂房及设备、其他长期资产、无形资产、于合营公司的权益及于联营公司的权益，其资料乃根据资产的地理位置呈列。

	来自外间客户的收入	
	2024	2023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中国	62,866,445	63,835,888
中东(附注)	12,385,368	9,830,963
其他国家	5,844,364	6,314,088
	81,096,178	79,980,939

	指定非流动资产	
	2024	2023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中国	26,393,096	28,152,480
沙特阿拉伯	5,148,372	4,608,373
其他国家	1,910,923	2,463,120
	33,452,391	35,223,973

附注：中东和其他国家主要代表为沙特阿拉伯和科威特。

(c) 有关主要客户资料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内，占本集团收入总额10%以上的客户及来自其收入如下：

	2024	2023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客户甲	48,987,648	54,004,946

从该客户，所获得的收入占本集团总收入的60%。该客户的收入分别来自地球物理工程、钻井工程、测录井工程、井下作业工程、及工程建设分部。

5 营业收入及分部资料（续）

分部资料（续）

(d) 合同收入分析

截至 2024 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内，本集团的收入来源于以下客户群体在某个时间点和一段时间内的货物和服务转让，包括地球物理工程、钻井工程、测录井工程、井下作业工程及工程建设业务。

	地球物理	钻井工程	测录井工程	井下作业工 程	工程建设	未分配	总计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收入确认时间							
在某一时间点确认	-	2,377	-	924	37,383	790,174	830,858
在某一段时间内确认	5,899,180	40,175,966	3,592,013	10,964,455	17,772,437	1,861,269	80,265,320
合计	5,899,180	40,178,343	3,592,013	10,965,379	17,809,820	2,651,443	81,096,178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收入确认时间							
在某一时间点确认	-	7,359	-	6,120	20,432	633,433	667,344
在某一段时间内确认	5,672,348	39,796,365	3,555,682	10,691,875	17,797,268	1,800,057	79,313,595
合计	5,672,348	39,803,724	3,555,682	10,697,995	17,817,700	2,433,490	79,980,939

(e) 与客户的合同之履约义务

本集团与客户签署石油工程技术服务合同或建筑工程承包合同，向客户提供地球物理勘探、钻井、测录井、井下作业及地面工程建设服务，并通常于双方约定的期间内完成劳务或交付建筑工程。客户在合同履约期间内分期对已完成工作量进行结算，并于结算后 30-180 天内支付进度款，于工程完工交付及竣工验收后进行最终结算及付款。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集团工程建设业务为所建造的资产提供质量保证，该类质量保证为向客户保证所建造的资产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

6 财务费用—净额

	2024	2023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财务收入		
利息收入		
-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之子公司	37,194	7,658
- 第三方及其他金融机构	25,915	15,991
	<u>63,109</u>	<u>23,649</u>
财务费用		
须于五年内悉数偿还的借款利息支出		
-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	(662,794)	(682,830)
- 第三方及其他金融机构	(47,463)	(79,730)
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	(9,287)	(15,854)
-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之联营和合营企业	(155)	(7,399)
- 第三方	(29,555)	(19,203)
汇兑净收入/(损失)，净额	61,836	(34,952)
银行及其他费用	(105,212)	(77,754)
	<u>(792,630)</u>	<u>(917,722)</u>
	<u>(729,521)</u>	<u>(894,073)</u>

7 预期信用损失及存货撇减至可变现净值

	2024	2023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贸易及其他应收款项预期信用回拨—净值	(465,785)	(398,994)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回拨)/损失—净值	(138,134)	(4,250)
存货撇减至可变现净值	797	-
其他的	(3,864)	-
	<u>(606,986)</u>	<u>(403,244)</u>

8 投资收益

	2024	2023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持有按公允价值列入其他综合收益之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u>500</u>	<u>1,200</u>

9 其他收入

	2024 人民币千元	2023 人民币千元
物业、厂房及设备处置利得净额	62,853	85,168
其他长期资产处置利得净额	12,547	2,675
债务重组利得	28,110	34,011
政府补助（附注）	87,392	350,293
无需支付的款项	31,200	20,509
罚没利得	3,223	2,508
违约金赔偿	7,685	3,489
保险赔偿款	8,357	1,159
资产盘盈	77,535	90,682
其他	4,197	18,821
	323,099	609,315

附注：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政府补助主要是从政府部门获得的且无附加条件的财政补贴和非所得税税收返还。

10 其他支出一净额

	2024 人民币千元	2023 人民币千元
资产报废损失	29,586	22,011
罚款损失	3,236	2,067
对外捐赠	3,214	966
赔偿金支出	4,053	1,314
物业、厂房及设备减值损失	111	4,957
出售合资公司的损失	-	13,003
司法重组损失准备的冲销（附注 38）	(95,214)	
其他	91,200	70,454
	36,186	114,772

11 税前利润

税前利润已扣除／（计入）下列各项：

	2024 人民币千元	2023 人民币千元
员工成本、包括董事及监事酬金（附注16）	19,007,330	19,130,017
退休计划供款（包含于上述员工成本）		
— 政府退休金计划	1,498,206	1,449,372
— 补充养老保险计划	753,555	722,845
制成品及在制品存货变动	(1,140)	(3,815)
已用原材料及消耗品	30,974,027	30,961,028
折旧及摊销		
— 物业、厂房及设备	3,680,572	3,645,307
— 其他长期资产	3,248,672	2,642,451
— 无形资产	203,937	180,373
12个月或以内结束的短期租赁	2,490,508	2,953,666
预期信用损失 — 净额：		
— 贸易应收及其它应收款项	(465,785)	(398,994)
— 合同资产	(138,134)	(4,250)
资产减值 — 净额：		
— 存货撇减至可变现净值	797	-
— 物业、厂房及设备	111	4,957
物业、厂房及设备之租金收入减相关支出	(28,248)	(24,330)
出售物业、厂房及设备收益净值	(62,853)	(85,168)
出售其他长期资产收益净额	(12,547)	(2,675)
核数师薪酬	7,200	7,200
汇兑(收入)/损失, 净额	(61,836)	34,952

12 所得税费用

	2024	2023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经重列)
即期税项		
中国企业所得税	160,730	109,339
海外企业所得税	279,202	242,259
	<u>439,932</u>	<u>351,598</u>
递延税项		
暂时差异的产生及转回(附注35)	60,985	(12,474)
所得税费用	<u>500,917</u>	<u>339,124</u>

根据中国企业所得税法，截至 2024 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各年之适用所得税税率为 25%。

根据相关中国企业所得税法及有关法规，除本集团若干附属公司享受于西部大开发优惠政策或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认证，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外，截至 2024 年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各年度，现组成本集团的大部分成员公司须按 25%的税率缴纳所得税。

其他国家的税项乃根据本集团内相关公司其经营所在国家的税务法律计算。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本集团经营所在科威特颁布了第二支柱立法。然而，该法案到 2024 年 12 月 31 日尚未生效，因此对本年度当期所得税没有影响。

本集团正在评估影响。由于税法的复杂性，本集团尚未完成评估，因此尚未合理估计其影响。

12 所得税费用（续）

所得税费用与税前利润采用法定税率计算所得金额之对账：

	2024 人民币千元	2023 人民币千元
税前利润	1,121,548	915,207
按法定税率计算的税项	280,387	228,802
下列各项的所得税影响：		
海外所得税税率差异	(11,598)	(11,339)
不可扣减开支	99,573	91,560
动用以前年度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0,853)	(28,915)
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97,118	248,619
以前期间当期所得税的调整	(13,283)	(38,439)
权益法核算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损益	7,926	(4,552)
研究开发费加成扣除的纳税影响	(128,353)	(146,612)
所得税费用	500,917	339,124

13 每股盈利

(a) 基本

截至 2024 年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各年度每股基本盈利是根据本公司权益持有人应占利润计算。

	2024	2023
年内利润归属于本公司权益持有人（人民币千元）	620,631	576,083
已发行普通股加权平均数（股）	18,982,939,727	18,984,340,033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币元）	0.033	0.030

(b) 摊薄

截至 2024 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每股摊薄盈利与每股基本盈利相同，该两个年度并无具摊薄作用之潜在普通股。

14 股息

本公司董事会建议截至 2024 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不派发任何股息。

15 董事、监事及五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

根据上市规则及公司条例，董事、监事及最高薪酬人士的酬金披露如下：

15 董事、监事及五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续）

(a) 董事及监事薪酬

本公司之董事及监事如下：

(i)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袍金	薪金、津 贴及奖金	退休计划供 款	以股份支 付之支出	合计
	人民币千 元	人民币千 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 元	人民币千 元
执行董事：					
吴柏志 (i)	-	519	34	-	553
张建阔 (i)	-	1,011	66	-	1,077
陈锡坤 (ii)	-	522	33	-	555
	-	2,052	133	-	2,185
非执行董事：					
杜坤 (i)	-	444	34	-	478
徐可禹 (i)	-	-	-	-	-
章丽莉 (i)	-	-	-	-	-
樊中海 (ii)	-	-	-	-	-
魏然 (ii)	-	-	-	-	-
周美云 (ii)	-	-	-	-	-
赵金海 (i), (iii)	-	-	-	-	-
	-	444	34	-	478

15 董事、监事及五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续）

(a) 董事及监事薪酬（续）

本公司之董事及监事如下：

独立非执行董事：					
刘江宁 (i)	100	-	-	-	100
王鹏程 (i)	100	-	-	-	100
陈卫东 (ii)	100	-	-	-	100
董秀成 (ii)	100	-	-	-	100
郑卫军	200	-	-	-	200
	600	-	-	-	600
高级管理人员：					
程中义	-	890	66	-	956
杜广义	-	524	33	-	557
柯越华	-	256	23	-	279
孙丙向	-	874	66	-	940
孙永壮	-	522	20	-	542
王军	-	907	66	-	973
王中红	-	513	34	-	547
张百灵	-	734	41	-	775
张从邦	-	988	66	-	1,054
张琴	-	30	-	-	30
张宗櫟	-	516	21	-	537
	-	6,754	436	-	7,190
	600	9,250	603	-	10,453

附注：

- (i) 于2024年6月12日任命。
- (ii) 于2024年6月12日离任。
- (iii) 于2024年12月10日离任。

15 董事、监事及五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续）

(a) 董事及监事薪酬（续）

本公司之董事及监事如下：

(ii)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袍金	薪金、津 贴及奖金	退休计划供 款	以股份支 付之支出	合计
	人民币千 元	人民币千 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 元	人民币千 元
执行董事：					
陈锡坤	-	1,030	63	-	1,093
袁建强	-	1,030	63	-	1,093
	-	2,060	126	-	2,186
非执行董事：					
路保平(ii)	-	35	-	-	35
樊中海	-	-	-	-	-
魏然	-	-	-	-	-
周美云	-	-	-	-	-
	-	35	-	-	35
独立非执行董 事：					
陈卫东	200	-	-	-	200
董秀成	200	-	-	-	200
郑卫军	200	-	-	-	200
	600	-	-	-	600
监事：					
杜江波	-	-	-	-	-
张剑波(iii)	-	-	-	-	-
张琴	-	55	-	-	55
孙永壮	-	971	41	-	1,012
张百灵	-	821	40	-	861
杜广义	-	1,029	63	-	1,092
王军	-	876	63	-	939
	-	3,752	207	-	3,959
	600	5,847	333	-	6,780

15 董事、监事及五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续）

(a) 董事及监事薪酬（续）

本公司之董事及监事如下：（续）

(ii)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续）

附注：

(i) 于2023年12月8日离任。

(ii) 于2023年7月27日离任。

(iii) 于2023年2月13日离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袁建强先生亦为本公司总经理，上述的披露之其薪酬包括其担任总经理提供服务的薪酬。

15 董事、监事及五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续）

(b) 五位最高薪酬人士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5位最高薪酬人士中的董事及监事以及非董事／监事的数目载列如下：

	2024	2023
董事或监事	5	4
非董事或非监事	-	1
	<u>5</u>	<u>5</u>

最高薪酬中非董事或非监事的薪酬总额如下：

	2024 人民币千元	2023 人民币千元
薪金、津贴及奖金	-	987
退休计划供款	-	63
	<u>-</u>	<u>1,050</u>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五名非董事或监事薪酬最高的人士中的一名属于以下范围：

	2024	2023
0至1,000,000港元	-	1
1,000,001至1,500,000港元	-	-
	<u>-</u>	<u>-</u>

16 雇员福利

	2024	2023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薪金、工资及其他福利	16,755,569	16,957,800
退休计划供款（附注）		
—政府退休金计划	1,498,206	1,449,372
—补充养老保险计划	753,555	722,845
	19,007,330	19,130,017

附注：

退休福利

据中国法规，本集团参加了所在地政府统筹的基本定额供款退休福利计划。于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和员工按员工工资及薪酬的16%和8%（2023年12月31日：16%和8%）的比率向基本设定提存计划供款。

此外，本集团按照不超过员工工资8%（2023年12月31日：8%）的比例为员工提供补充养老金计划。本集团员工在本集团服务达一年或以上的均可参与。该计划项下资金由员工以及本集团代表所组成的委员会管理，并与本集团之资金分开处理。

所参与补充养老金计划的员工于退休后可按照其退休前工资的一定比例自补充养老金计划中领取退休金。除基本养老金保险以及补充养老金保险外，本集团没有支付其他重大退休福利的责任。

17 物业、厂房及设备及其他非流动资产

(a) 物业、厂房及设备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房屋及 建筑物	石油工程 专用设备 及其他	土地	预付租赁	在建工程	合计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成本						
于2024年1月1日	2,800,709	67,113,289	141,104	150,387	699,115	70,904,604
添置	288,714	304,088	68,514	13,789	2,680,360	3,355,465
重新计量的租赁	-	(52,570)	3,928	-	-	(48,642)
到期核销或合同提前终止	(262,833)	(364,456)	(62,269)	-	-	(689,558)
出售/撤销	(4,841)	(2,957,964)	-	-	-	(2,962,805)
划拨自在建工程	93,923	2,488,563	-	-	(2,582,486)	-
于2024年12月31日	2,915,672	66,530,950	151,277	164,176	796,989	70,559,064
累计折旧及减值						
于2024年1月1日	1,408,610	42,943,329	109,844	38,190	3,502	44,503,475
折旧	451,066	3,176,023	49,921	3,562	-	3,680,572
减值损失	-	111	-	-	-	111
到期核销或合同提前终止	(262,775)	(318,098)	(62,269)	-	-	(643,142)
出售/撤销	(4,325)	(2,667,766)	-	-	-	(2,672,091)
于2024年12月31日	1,592,576	43,133,599	97,496	41,752	3,502	44,868,925
账面净值						
于2024年12月31日	1,323,096	23,397,351	53,781	122,424	793,487	25,690,139

17 物业、厂房及设备及其他非流动资产（续）

(a) 物业、厂房及设备（续）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房屋及 建筑物	石油工程 专用设备 及其他	土地	预付租赁	在建工程	合计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成本						
于2023年1月1日	2,709,818	66,641,561	152,116	137,876	470,886	70,112,257
添置	231,906	296,345	11,834	12,511	3,270,814	3,823,410
重新计量的租赁	2,535	36,042	5,272	-	-	43,849
到期核销或合同提前终止	(148,660)	(474,759)	(28,118)	-	-	(651,537)
出售/撤销	(8,362)	(2,415,013)	-	-	-	(2,423,375)
划拨自在建工程	13,472	3,029,113	-	-	(3,042,585)	-
于2023年12月31日	<u>2,800,709</u>	<u>67,113,289</u>	<u>141,104</u>	<u>150,387</u>	<u>699,115</u>	<u>70,904,604</u>
累计折旧						
于2023年1月1日	1,125,971	41,229,668	86,484	34,626	-	42,476,749
折旧	414,706	3,175,592	51,445	3,564	-	3,645,307
到期核销或合同提前终止	(126,018)	(441,755)	-	-	-	(567,773)
出售/撤销	(6,703)	(2,091,954)	(28,085)	-	-	(2,126,742)
于2023年12月31日	<u>1,407,956</u>	<u>41,871,551</u>	<u>109,844</u>	<u>38,190</u>	<u>-</u>	<u>43,427,541</u>
累计减值						
于2023年1月1日	654	1,199,270	-	-	3,502	1,203,426
减值	-	4,957	-	-	-	4,957
出售/撤销	-	(132,449)	-	-	-	(132,449)
于2023年12月31日	<u>654</u>	<u>1,071,778</u>	<u>-</u>	<u>-</u>	<u>3,502</u>	<u>1,075,934</u>
账面净值						
于2023年12月31日	<u>1,392,099</u>	<u>24,169,960</u>	<u>31,260</u>	<u>112,197</u>	<u>695,613</u>	<u>26,401,129</u>

17 物业、厂房及设备及其他非流动资产（续）

(a) 物业、厂房及设备（续）

附注：

(i) 已确认的折旧开支分析如下

	2024	2023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营业成本	3,518,369	3,469,023
销售费用	629	667
管理费用	99,124	106,829
研究费用	62,450	68,788
	<u>3,680,572</u>	<u>3,645,307</u>

(ii) 于2024年12月31日，已包括于物业、厂房及设备内的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为人民币742,837,000（2023年12月31日：人民币911,829,000元），如下：

	账面净值		折旧
	于2024年12月31日	于2024年1月1日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房屋及建筑物	386,900	481,630	383,388
石油工程专用设备及其他	179,732	286,742	193,784
土地	53,781	31,260	49,921
预付租赁	122,424	112,197	3,562
	<u>742,837</u>	<u>911,829</u>	<u>630,655</u>

(iii)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物业、厂房及设备所含使用权资产的增加总额为人民币542,930,000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币413,150,000元）。

17 物业、厂房及设备及其他非流动资产（续）

(b) 其他非流动资产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石油工程专用工 具 人民币千元	其他石油工程工 具 人民币千元	野营房 人民币千元	其他长期待摊费 用 人民币千元	合计 人民币千元
成本					
于2024年1月1日	18,449,825	3,310,886	2,826,505	51,214	24,638,430
添置	1,674,518	728,138	125,894	28,184	2,556,734
于2024年12月31日	20,124,343	4,039,024	2,952,399	79,398	27,195,164
累计折旧					
于2024年1月1日	12,558,084	2,105,678	1,991,235	44,666	16,699,663
当年摊销	2,160,821	775,393	305,165	7,293	3,248,672
其他减少	17,240	15,194	5,495	-	37,929
于2024年12月31日	14,736,145	2,896,265	2,301,895	51,959	19,986,264
账面净值					
于2024年12月31日	5,388,198	1,142,759	650,504	27,439	7,208,900

17 物业、厂房及设备及其他非流动资产（续）

(b) 其他非流动资产（续）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石油工程专用工 具 人民币千元	其他石油工程工 具 人民币千元	野营房 人民币千元	其他长期待摊费 用 人民币千元	合计 人民币千元
成本					
于2023年1月1日	16,289,261	2,455,532	2,493,899	51,214	21,289,906
添置	2,160,564	855,354	332,606	-	3,348,524
于2023年12月31日	18,449,825	3,310,886	2,826,505	51,214	24,638,430
累计折旧					
于2023年1月1日	10,605,349	1,669,883	1,716,021	43,214	14,034,467
当年摊销	1,943,776	428,586	268,637	1,452	2,642,451
其他减少	8,959	7,209	6,577	-	22,745
于2023年12月31日	12,558,084	2,105,678	1,991,235	44,666	16,699,663
账面净值					
于2023年12月31日	5,891,741	1,205,208	835,270	6,548	7,938,767

18 无形资产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软件	其他	合计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成本			
于2024年1月1日	300,742	946,709	1,247,451
添置	48,322	126,836	175,158
出售/撤销	(9,560)	(3,501)	(13,061)
于2024年12月31日	<u>339,504</u>	<u>1,070,044</u>	<u>1,409,548</u>
累计摊销			
于2024年1月1日	187,687	729,183	916,870
摊销	37,426	166,511	203,937
出售/撤销	(9,560)	(3,501)	(13,061)
于2024年12月31日	<u>215,553</u>	<u>892,193</u>	<u>1,107,746</u>
账面净值			
于2024年12月31日	<u>123,951</u>	<u>177,851</u>	<u>301,802</u>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软件	其他	合计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成本			
于2023年1月1日	251,083	864,222	1,115,305
添置	50,319	82,487	132,806
出售/撤销	(660)	-	(660)
于2023年12月31日	<u>300,742</u>	<u>946,709</u>	<u>1,247,451</u>
累计摊销			
于2023年1月1日	162,689	574,376	737,065
摊销	25,566	154,807	180,373
出售/撤销	(568)	-	(568)
于2023年12月31日	<u>187,687</u>	<u>729,183</u>	<u>916,870</u>
账面净值			
于2023年12月31日	<u>113,055</u>	<u>217,526</u>	<u>330,581</u>

18 无形资产（续）

已确认的无形资产摊销分析如下：

	2024 人民币千元	2023 人民币千元
营业成本	178,144	161,018
销售费用	1	3
管理费用	25,265	18,498
研发费用	527	854
	<u>203,937</u>	<u>180,373</u>

19 于合营公司及联营公司的权益

(a) 于合营公司的权益

	2024 人民币千元	2023 人民币千元
于1月1日	517,961	23,340
重新分类	-	477,951
注销	-	(13,003)
分占综合收益总额	(36,722)	13,992
汇率调整	5,915	16,447
股息分派	-	(766)
减值	(274,419)	-
于12月31日	<u>212,735</u>	<u>517,961</u>

于各合营公司的权益如下：

	2024 人民币千元	2023 人民币千元
中威联合国际能源服务有限公司（「中威联合」）	8,988	9,892
EBAPAN, S. A. DE C. V（「EBAPAN」）	1,550	1,024
DS Servicios Petroleros, S. A. de C. V.（“Mexico DS Company”）	202,197	507,045
	<u>212,735</u>	<u>517,961</u>

减值损失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对墨西哥DS公司投资提供了274,419,000人民币的减值，以调整其至可回收金额。

19 于合营公司及联营公司的权益（续）

(a) 于合营公司的权益（续）

本集团的合营公司（全部均未上市及以有限公司形式）如下：

名称	注册/成立地点	注册资本		间接持有的实际权益	主要业务及经营地点
		人民币千元	比绍千元		
中威联合	中国	305,000 (2023: 305,000)	-	50.00% (2023: 50.00%)	油田技术服务/中国
EBAPAN	墨西哥	-	50 (2023:50)	50.00% (2023:50.00%)	石油和天然气开采专业及辅助性活动/墨西哥
Mexico DS Company	墨西哥	-	5,250 (2023:5,250)	50.00% (2023: 50.00%)	石油和天然气开采专业及辅助性活动/墨西哥

以上合营公司皆以权益法入账。

附注：

(i) 根据本集团与各合营公司其他合营者之间的合同约定，有关各合营公司的财务和经营战略的决定均需要本集团与其他合营者一致同意。

(ii) 有关合营的承担和或有负债

于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在本集团的合营公司中，没有与本集团利益相关的重要或有负债及承诺事件，同时也没有合营公司本身重要的或有负债及承诺事件。

本集团其他不重要的合营公司的汇总财务资料如下：

	2024 人民币千元	2023 人民币千元
持续经营业务本年度的（亏损）/利润	(73,444)	27,984
来自已终止经营业务的年度利润	-	-
其他综合收益	11,828	32,894
综合收益总额	(61,616)	60,878

19 于合营公司及联营公司的权益（续）

(b) 于联营公司的权益

	2024 人民币千元	2023 人民币千元
于1月1日	35,535	26,875
增加	-	6,013
分占综合收益总额	8,129	6,850
股息分派	(4,849)	(4,203)
于12月31日	<u>38,815</u>	<u>35,535</u>

19 于合营公司及联营公司的权益（续）

(b) 于联营公司的权益（续）

本集团其他不重要的合营公司的汇总财务资料如下：

名称	注册/成 立地点	注册资本		间接持有 的实际权 益	主要业务及 经营地点
		人民币千元	美元千元		
鄂尔多斯市华北瑞达 油气工程技术服务 有限责任公司（「华 北瑞达」）	中国	10,000 (2023:10,000)	-	35.00% (2023: 35.00%)	石油和天然 气开采辅助 活动/中国
新疆华北天翔油气工 程技术服务有限责 任公司（「华北天 翔」）	中国	10,000 (2023: 10,000)	-	20.00% (2023: 20.00%)	石油和天然 气开采辅助 活动/中国
镇江华江油气工程技 术服务有限公司 （「华江油气」）	中国	5,000 (2023: 5,000)	-	37.00% (2023: 37.00%)	石油和天然 气开采辅助 活动/中国
河南中原石油天然气 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河南中原」）	中国	10,000 (2023:10,000)	-	20.00% (2023: 20.00%)	石油和天然 气开采辅助 活动/中国
河南省中友石油天然 气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河南中友」）	中国	10,000 (2023:10,000)	-	20.00% (2023: 20.00%)	石油和天然 气开采辅助 活动/中国
潜江市恒运机动车综 合性能检测有限公司 （「潜江恒运」）	中国	2,100 (2023: 2,100)	-	49.10% (2023: 49.10%)	运输业务/ 中国
北京石工智控科技有 限责任公司（「北京 石工」）	中国	20,043 (2023: 20,043)	-	30.00% (2023: 30.00%)	石油和天然 气开采辅助 活动/中国

19 于合营公司及联营公司的权益（续）

(b) 于联营公司的权益（续）

以上联营公司皆以权益法入账。

附注：

有关联营的承担和或有负债

于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在本集团的联营公司中，没有与本集团利益相关的重要或有负债及承诺事件，同时也没有联营公司本身重要的或有负债及承诺事件。

20 按公允价值列入其他综合收益之金融资产

	2024 人民币千元	2023 人民币千元
非流动资产：		
按公允价值列入其他综合收益之金融资产（不可转回）		
非上市证券：股权证券—中国	137,441	135,763
	<hr/>	<hr/>
流动资产：		
按公允价值列入其他综合收益之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款项	2,557,311	2,735,081
	<hr/>	<hr/>

附注：

- (i) 非上市投资指本集团在中国非上市企业的权益。该企业主要从事钻井及服务业务。

本集团将其非上市股权投资指定为按公允价值列入其他综合收益之金融资产（不可转回），视为战略性投资。

- (ii) 于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若干应收票据被分类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金融资产，由于本集团业务模式包括持有到期收取合同相关的现金流以及出售的双重目的。
- (iii) 按公允价值列入其他综合收益之金融资产作出公允价值评估。已列于附注41.4。所有按公允价值列入其他综合收益之金融资产均以人民币计值。

21 贸易应收款项

	2024	2023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贸易应收款项		
-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	6,075,263	3,927,454
- 合营企业	17,534	20,354
-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之合营和联营企业	125,362	73,269
- 第三方	8,865,528	8,814,526
	<u>15,083,687</u>	<u>12,835,603</u>
减：预期信用损失	(1,788,860)	(2,233,361)
贸易应收款项一净额	<u>13,294,827</u>	<u>10,602,242</u>

21 贸易应收款项（续）

本集团于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的应收票据及贸易应收款项的账面值与其公允价值相若。

本集团一般给予客户90天至180天的信用期。就结算来自提供服务的贸易应收款项而言，本集团一般与客户就各项付款期达成协议，方法为计及（其中包括）客户的信贷记录、其流动资金状况及本集团的营运资金需求等因素，其按个别情况而有所不同，并须依靠管理层的判断及经验。本集团并无持有任何抵押品作为抵押。

该等已包括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票据及贸易应收款项按发票日期的账龄分析如下：

	2024	2023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1年内	12,606,210	10,052,405
1至2年	456,985	416,954
2至3年	152,307	73,512
超过3年	79,325	59,371
	<u>13,294,827</u>	<u>10,602,242</u>

贸易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变动如下：

	2024	2023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年初余额	2,233,361	2,397,795
预期信用损失	21,662	20,878
拨回	(457,598)	(155,286)
撤除列为不可收回的应收款项	(4,559)	(31,558)
其他增加	(4,006)	1,532
年末余额	<u>1,788,860</u>	<u>2,233,361</u>

22 预付款项及其他应收款项

	2024 人民币千元	2023 人民币千元
预付款项（附注(i)）	595,747	515,307
减：减值损失	-	(3,864)
	<u>595,747</u>	<u>511,443</u>
其他应收款项（附注(ii)）		
备用金	1,642	4,728
保证金	1,743,401	1,153,100
代垫款项	697,282	934,741
应收暂付款	600,190	899,349
代管款项	4,770	5,271
押金	29,145	42,785
应收出口退税	1,222	5,386
增值税留抵税额	969,601	1,030,914
待认证进项税	84,727	53,422
预缴增值税	1,504,051	1,403,186
预缴所得税	58,456	5,327
应收股利	424	433
其他	398,303	382,627
	<u>6,093,214</u>	<u>5,921,269</u>
减：预期信用损失	(542,901)	(591,143)
	<u>5,550,313</u>	<u>5,330,126</u>
预付款项及其他应收款项—净额	<u>6,146,060</u>	<u>5,841,569</u>

附注：

- (i) 于2024年12月31日，以上预付款项包含关联方款项，其中：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为人民币123,112,000元（2023年：人民币93,764,000元）。
- (ii) 于2024年12月31日，以上其他应收款项包含关联方款项，其中：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为人民币301,453,000元（2023年：人民币282,732,000元）、本集团合营企业为人民币147,228,000元（2023年：人民币139,194,000元）及中国石化集团公司之联营和合营企业为人民币115,000元（2023年：人民币19,285,000元）。
- (iii) 以上关联方款项乃无抵押、免息及须按要求偿还。
- (iv) 本集团于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的预付款项及其他应收款项的账面值约等于其公允价值。

22 预付款项及其他应收款项（续）

其他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变动如下：

	2024 人民币千元	2023 人民币千元
年初余额	591,1743	857,691
预期信用损失	118,162	76,517
拨回	(148,011)	(341,103)
撇除列为不可收回的应收款项	(201)	-
其他减少	(18,192)	(1,962)
年末	<u>542,901</u>	<u>591,143</u>

23 合同资产及合同履约成本/合同负债

(a) 合同资产及合同履约成本

	2024 人民币千元	2023 人民币千元
建造合同及服务产生的合同资产 (附注(i))	16,821,077	16,402,808
合同履约成本 (附注(ii))	95,972	161,736
减: 预期信用损失	(57,323)	(199,560)
	<u>16,859,726</u>	<u>16,364,984</u>

附注:

(i) 影响已确认合同资产金额的典型付款条款如下:

本集团建造合同及服务合同包括付款时间表,当达到特定的里程碑就需要在施工期间支付进度工程款。工程建设业务按工程价款结算总额5%左右的比例预留质量保证金,这笔款项计入合同资产,直至保修期结束后本公司有权利取得相关款项。

预计一年以上收回的合同资产为人民币1,644,141,000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币1,712,760,000元)。

(ii) 合同履约成本主要包括与现有合约或特定识别的预测合约直接相关的成本或包括直接劳工、直接物料、成本分配、客户明确应付的成本及仅因本集团订立合约而产生的成本。管理层预计可收回,因此本集团将该合同履约成本进行递延并随着确认相关收入而计入损益。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变动如下:

	2024 人民币千元	2023 人民币千元
年初余额	199,560	201,404
预期信用损失	(138,134)	(4,250)
其他	(4,103)	2,406
年末	<u>57,323</u>	<u>199,560</u>

23 合同资产及合同履约成本/合同负债 (续)

(b) 合同负债

	2024 人民币千元	2023 人民币千元
建造合同及服务产生的合同负债	<u>7,909,917</u>	<u>5,361,274</u>

附注:

当本集团在工程施工期/提供服务前收到存款时, 这金额将于合同开始时列为合同负债, 直至已确认收入大于存款金额。

合同负债于2024年1月1日的期初余额为人民币5,361,274,000元(2023年: 人民币5,115,819,000元), 其中人民币5,355,804,000元(2023年: 人民币3,637,714,000元)确认为本年度收入。

未完成履约责任

本集团与若干客户签署工程服务合同, 提供石油工程技术服务及建筑工程承包服务, 并在未来某一时段内履行, 这些合同通常整体构成单项履约义务。截至2024年12月31日, 本集团部分石油工程技术服务及建筑工程项目尚在履约过程中, 分摊至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总额约为人民币461.62亿元(2023年: 人民币242.80亿元), 该项金额与每个合同的履约进度相关, 并将于每个合同的未来履约期内按履约进度确认为收入, 预计未来60个月内完工。

24 存货

	2024 人民币千元	2023 人民币千元
原材料	800,381	949,128
库存商品	92,857	92,117
半成品	3,852	5,732
周转材料	33,732	12,077
	<u>930,822</u>	<u>1,059,054</u>
减：存货减记	(17,292)	(16,495)
	<u>913,530</u>	<u>1,042,559</u>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确认为开支及计入「营业成本」的存货成本分别为人民币30,974,027,000元及人民币30,957,213,000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团作出存货拨备以将存货撇减至其可变现净值为人民币797,000元（2023年：人民币12,099,000元）及并无核销存货（2023年：人民币 无 元）。

25 受限制现金

	2024 人民币千元	2023 人民币千元
信用证保证金	122,251	97
保函保证金	84,865	27,221
	<u>207,116</u>	<u>27,318</u>

于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受限制现金为6个月以内到期的信用证保证金及保函保证金。

于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受限制现金的年利率是根据银行活期存款年利率厘定。

于相关呈报期末，本集团受限制现金的最高信贷风险约等于其账面值。

2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24	2023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库存现金	1, 100	1, 551
原到日期少于三个月的存款余额：		
— 中国石化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 406	1, 043, 814
— 中国石化盛骏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561, 265	796, 415
— 第三方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	2, 868, 627	947, 018
	<u>3, 441, 398</u>	<u>2, 788, 798</u>

于 2024 年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银行及库存现金的年利率是根据银行活期存款年利率厘定。

于相关呈报期末，本集团银行及库存现金的最高信贷风险约等于其账面值。

27 股本

	2024		2023	
	股份数目 股	股本 人民币千元	股份数目 股	股本 人民币千元
注册				
- 每股人民币 1.00 元内资法人股	11,674,988,118	11,674,989	11,786,045,218	11,786,046
- 每股人民币 1.00 元社会公众 A 股	1,894,390,433	1,894,390	1,783,333,333	1,783,333
- 每股人民币 1.00 元 H 股	5,410,033,482	5,410,033	5,414,961,482	5,414,961
	18,979,412,033	18,979,412	18,984,340,033	18,984,340

	2024		2023	
	股份数目 股	股本 人民币千元	股份数目 股	股本 人民币千元
已发行及悉数缴付				
年初	18,894,340,033	18,979,412	18,984,340,033	18,984,340
内资法人股减少(注)	(111,057,100)	(111,057)	-	-
社会公众 A 股增加(注)	111,057,000	111,057	-	-
股份回购	(4,928,000)	(4,928)	-	-
	18,979,412,033	18,979,412	18,984,340,033	18,984,340

注:

境内非公开发行股本减少系国有企业中信集团减持本公司股份所致，该交易为股东层面交易，仅改变境内非公开发行法人股与社会公众 A 股之间的分配

28 本公司财务状况表及权益变动表

(i) 本公司的财务状况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资产		
非流动资产		
物业、厂房及设备	71,016	48,599
无形资产	66,246	61,766
于附属公司的投资	36,192,571	35,793,475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01	156
非流动资产总额	36,332,234	35,903,996
流动资产		
存货	51,845	-
贸易应收款项	81,826	-
其他应收款项	118,290	361
合同资产	15,655	-
应收附属公司款项	24,178,590	20,941,818
其他流动资产	17,156	11,09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8,571	1,044,457
流动资产总额	24,471,933	21,997,726
资产总额	60,804,167	57,901,722

28 本公司财务状况表及权益变动表（续）

(i) 本公司的财务状况表（续）

	2024年12月31 日 人民币千元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币千元
权益		
股本	18,979,412	18,984,340
储备	9,713,704	9,630,882
权益总额	28,693,116	28,615,222
负债		
流动负债		
贸易应付款项	125,343	-
其他应付款项	2,362,874	216,220
应付附属公司款项	9,308,909	10,849,094
短期借款	20,313,925	18,221,187
流动负债总额	32,111,051	29,286,501
负债总额	32,111,051	29,286,501
权益及负债总额	60,804,167	57,901,723
流动(负债)/资产净额	(7,639,118)	(7,288,775)
总资产减流动负债	28,693,116	28,615,222

于2025年3月18日获董事会批准及授权发行。

董事长：
吴柏志

28 本公司财务状况表及权益变动表（续）

(ii) 本公司的权益变动表

	股本	股份溢价	其他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累计亏损	总计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附注29(i))		(附注29(ii))		
于2023年1月1日	18,984,340	13,919,394	(3,187,594)	200,383	(1,346,589)	28,569,934
综合开支总额(经重列)	-	-	-	-	45,288	45,288
于2023年12月31日及 2024年1月1日	18,984,340	13,919,394	(3,187,594)	200,383	(1,301,301)	28,615,222
综合开支总额	-	-	-	-	80,142	80,142
购买自有股份	(4,928)	2,680	-	-	-	(2,248)
于2024年12月31日	18,979,412	13,922,074	(3,187,594)	200,383	(1,221,159)	28,693,116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亏损分别为人民币1,301,301千元及人民币1,221,159千元。因此，截至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并无可供分配利润。

29 储备

(i) 股份溢价及其他资本公积

根据中国有关法律和法规的规定，就是次重组、相关资产评估增值、与中国石化集团公司的交易、发行股本及回购股本反映于此等储备。其他资本公积亦包括已确认之股票期权之公允价值，并根据附注2.18所载之会计政策处理。

(ii) 盈余公积

根据中国有关法律和法规及本公司组织章程细则的规定，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的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

(iii) 专项储备

根据中国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发布的若干规定，本集团须为其业务提取安全基金。该基金可用于安全生产方面的改善，不可分派给股东。当实际发生安全生产费时，会将相同金额由安全基金转入未分配利润。

(iv) 其他综合收益储备（不可转回）

其他综合收益储备（不可转回）包括于报告期末时持有之按公允价值列入其他综合收益之权益工具之累积净变动，并根据附注2.7所载之会计政策处理。

30 以股份为基础支付

本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1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A 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决议案》以及《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期方案实施授予的决议案》。

根据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本次股票期权授予日为 2016 年 11 月 1 日，向 477 名激励对象授予共计 49,050,000 份股票期权（占普通股总股数的 0.3469%）。每份股票期权拥有在可行权日以每股人民币 5.63 元的行权价格和确定的行权条件购买一股公司普通股 A 股的权利。股票期权可于授出日两年后开始行使，遵循以下行权条件：

- (i) 本集团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度的利润总额复合增长率不低于 6%（以 2015 年度利润总额为基数）；
- (ii) 本集团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度净资产税息折旧及摊销前利润率不低于 32%；
- (iii) 第(i)、(ii)项业绩条件为不低于对标企业水平的 75%；及
- (iv)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度经济增加值指标完成情况达到中国石化集团公司下达的考核目标，且经济增加值改善值大于零。

于授出日，49,050,000 份股票期权总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54,229,200 元，由外部估值专家使用布莱克-斯科尔斯期权计价模型估计得出。本公司第一次授予 A 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第三个行权期为 2020 年 1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0 月 30 日。2021 年 10 月 28 日，鉴于各行权期结束，公司 A 股股票价格与行权价格存在较大差异，上市公司将终止授予激励对象的尚未行使的股票期权并及时注销。截至 2023 年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无未行使的股票期权。

截至 2023 年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没有股票期权费用计入合并综合收益表。

31 递延收益

	2024 人民币千元	2023 人民币千元
于1月1日	18,189	11,576
本年收到的政府补助	54,591	352,614
本年确认于综合收益表中	(48,022)	(346,001)
于12月31日	<u>24,758</u>	<u>18,189</u>

递延收益主要是与收益相关的国家专项科研补助项目。

32 应付票据及贸易应付款项及供货商融资安排下的负债

	2024 人民币千元	2023 人民币千元
贸易应付款项		
-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	4,603,046	2,481,469
- 合营企业	16,891	90,398
-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之合营和联营企业	685	3,636
- 第三方	19,205,285	23,798,425
	<u>28,266,046</u>	<u>26,373,928</u>
应付票据	3,387,768	8,821,760
供货商融资安排下的负债	4,440,139	-
	<u>31,653,814</u>	<u>35,195,688</u>

本集团于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的应付票据及贸易应付款项的账面值与其公允价值相若。

应付票据及贸易应付款项按发票日期的账龄分析如下：

	2024 人民币千元	2023 人民币千元
1年内	31,136,345	34,328,566
1至2年	327,915	563,627
2至3年	70,429	156,428
超过3年	119,125	147,067
	<u>31,653,814</u>	<u>35,195,688</u>

32 应付票据及贸易应付款项（续）

本公司与易派客和银行等供应链融资机构签订协议，约定其为公司提供代理付款及应付账款保理业务，公司需于供应链融资机构实际付款日的一定期限内（通常不高于18个月）支付实际已付款项。该融资安排无担保、质押等情况。

上述受供应商融资计划约束的贸易应付款项已纳入合并财务状况表中的贸易及其他应付款项。

付款到期日范围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月1日
供货商融资安排下的负债	6至36个月	不适用	不适用
不属于供货商融资安排的可比较贸易应付款项	3至18个月	不适用	不适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月1日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作为供应商融资安排一部分的贸易应付款项的账面价值	4, 440, 139	-	-
供应商已收到付款的贸易应付款项的账面价值	4, 193, 879	-	-

33 其他应付款项

	2024	2023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应付薪酬	719,036	863,071
其他应付税项	829,487	794,189
应付利息 (附注(i))	-	20,006
其他应付款项 (附注(ii))		
保证金	1,145,101	1,056,429
押金	172,753	157,375
应付垫款	865,540	725,937
暂收款项	531,755	474,728
代管款项	33,876	45,194
代扣代缴款项	53,179	57,811
项目投资工程款	690,698	302,134
其他	310,125	581,897
	<u>5,351,550</u>	<u>5,078,771</u>

附注：

- (i) 于2023年12月31日，以上应付利息包含关联方款项，其中：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关联方款项为人民币17,586,000元。
- (ii) 于2024年12月31日，以上其他应付款项包含关联方款项，其中：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为人民币125,043,000元（2023年：人民币69,875,000元）、本集团合营企业为人民币1,289,000元（2023年：人民币172,000元）及中国石化集团公司之联营和合营企业为人民币零元（2023年：人民币2,654,000元）。
- (iii) 其他应付关联方款项乃无抵押、免息及须按要求偿还。

34 借款

	2024 人民币千元	2023 人民币千元
流动负债		
中国石化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借款（附注(i)）	22,690,000	19,185,000
中国石化盛骏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借款（附注(i)）	23,925	722,435
其他借款	156,524	-
租赁负债（附注(ii)）	272,460	436,121
	23,142,909	20,343,556
非流动负债		
银行借款（附注(i)）	-	318,722
租赁负债（附注(ii)）	304,333	317,120
	304,333	635,842
	23,447,242	20,979,398

附注：

(i) 本集团之借款的还款期分析如下：

	2024 人民币千元	2023 人民币千元
1年内	22,870,449	19,907,435
1至2年	-	318,722
	22,870,449	20,226,157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关联公司及银行信用借款按年利率2.70%至3.60%（2023年：2.90%至3.75%）执行。

34 借款 (续)

附注：(续)

(ii) 租赁负债

	2024	2023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最低租赁付款：		
- 1年内	284,312	455,092
- 1至2年	178,632	153,117
- 2至5年	103,382	130,398
- 5年以上	55,383	62,520
	<u>621,709</u>	<u>801,127</u>
租赁负债的未来财务费用	(44,916)	(47,886)
租赁负债现值	<u>576,793</u>	<u>753,241</u>
	2024	2023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最低租赁付款现值		
- 1年内	272,460	436,121
- 1至2年	160,652	143,015
- 2至5年	92,111	117,805
- 5年以上	51,570	56,300
	<u>576,793</u>	<u>753,241</u>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包括在流动负债	(272,460)	(436,121)
一年后到期部分包括在非流动负债	<u>304,333</u>	<u>317,120</u>

附注：

- (i)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本集团签订多项住宅物业、办公室、土地及设备租赁合同，为期 1 至 30 年（2023 年 12 月 31 日：1 至 30 年），可选择重续租约及于届满日或本集团与相关业主／出租人互相协议之日重新磋商条款。
- (ii)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以上租赁负债包含关联方款项，其中：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为人民币 25,297,000 元（2023 年：人民币 7,256,000 元）及中国石化集团公司之联营和合营企业为人民币 403,000 元（2023 年：人民币 403,000 元）。

35 递延税项

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分析如下：

	2024 人民币千元	2023 人民币千元 (经重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0,305	400,687
递延所得税负债	(78,065)	(87,02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净值	<u>252,240</u>	<u>313,659</u>

递延所得税账目的总变动如下：

	2024 人民币千元	2023 人民币千元 (经重列)
于1月1日	313,659	301,518
于损益计入（附注12）	(60,985)	12,474
于其他综合收益扣除	(434)	(333)
于12月31日	<u>252,240</u>	<u>313,659</u>

在不考虑相同税务司法管辖区内抵销余额的情况下，截至 2024 年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各年度内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变动如下：

35 递延税项 (续)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收益	资产 减值拨备	计入其他 综合 收益的金 融资产 之公允价 值变动	可抵扣亏 损	租赁负债	总计
	人民币 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 元	人民币千 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 元
于2023年1月1日	732	289,473	1	72,264	7,544	370,014
计入：						
年内损益	495	(120,930)	-	42,389	108,719	30,673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于2023年12月31日 及2024年1月1日	1,227	321,423	1	68,792	9,244	400,687
(扣除) / 计入：						
年内损益	418	100,806	-	(61,526)	(110,080)	(70,382)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于2024年12月31日	1,645	269,349	1	53,127	6,183	330,305

35 递延税项（续）

递延所得税负债

	加速折旧拨备	资产评估	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金融资产 之公允价值变动	使用权资 产	总计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 元	人民币千元
于2023年1月1日	53,794	7,729	1,844	5,129	68,496
计入：					
年内损益	23,269	-	-	(5,070)	18,199
其他综合收益	-	-	333	-	333
于2023年12月31日 及2024年1月1日	77,063	7,729	2,177	59	87,028
计入：					
年内损益	(9,399)	-	-	2	(9,397)
其他综合收益	-	-	434	-	434
于2024年12月31日	67,664	7,729	2,611	61	78,065

递延所得税资产乃就结转之税项亏损确认，惟以有可能透过日后之应课税利润变现有关税项利益为限。根据该等公司于其各自司法权区适用的中国税法，税项亏损可予以结转以抵销日后的应课税收入。本集团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税项亏损及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为：

	2024 人民币千元	2023 人民币千元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税项亏损	14,976,406	14,421,209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暂时性差异	2,181,353	2,196,367

本集团认为未来不是很可能产生用于抵扣上述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税项亏损的应纳税所得额，因此未确认以上项目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该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税项亏损于呈报期末五年内到期。

36 承担

(a) 资本承担

于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就购买物业、厂房及设备未覆行但未于财务报表拨备的资本承担如下：

	2024 人民币千元	2023 人民币千元
已订约但未拨备	<u>221,811</u>	<u>138,720</u>

(b) 租赁承担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于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短期租赁的最低付款总额如下：

	2024 人民币千元	2023 人民币千元
1年内	<u>139,535</u>	<u>46,397</u>

于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根据不可取消的经营租赁协议租赁多项住宅物业、办公室及设备，租约期为6至12个月。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6号，该等租赁可根据短期租赁豁免入账。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本集团已就其物业、厂房及设备订立经营租赁。本年度本集团确认的租金收入为人民币70,214,000元（2023年：人民币58,916,000元）

36 承担 (续)

(b) 租赁承担 (续)

截至 12 月 31 日, 不可撤销经营租赁的未来最低应收租金如下:

	2024 人民币千元	2023 人民币千元
1年内	164,020	128,288
1至2年	24,334	11,170
2至3年	5,774	5,575
3至4年	5,546	5,498
4至5年	3,014	5,498
5年以上	101	3,039
	<u>202,789</u>	<u>159,068</u>

36 承担（续）

(c) 对外投资承诺事项

于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于本合并财务报表中未计提的关于合营公司的投资承诺折合人民币129,625,000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币129,625,000元）。

(d) 前期承诺履行情况

于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之资本性支出承诺及经营租赁承诺已按照之前承诺履行。

37(a) 经营所得现金

		2024	2023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附注		
除税前利润		1, 121, 548	915, 207
就下列各项进行调整:			
物业、厂房及设备折旧	11	3, 680, 713	3, 645, 307
物业、厂房及设备出售之利润	9	(62, 853)	(85, 168)
其他长期资产摊销	11	3, 248, 228	2, 642, 451
其他长期资产出售之利润	9	(12, 547)	(2, 675)
债务重组利得	9	(28, 110)	(34, 011)
无需支付的款项	9	(31, 200)	(20, 509)
其他长期资产出售之利润	9	(12, 547)	(2, 675)
无形资产摊销	11	203, 937	180, 373
利息收入	6	(63, 109)	(23, 649)
利息开支	6	749, 254	805, 016
分占合营公司利润	19(a)	36, 722	(13, 992)
分占联营公司利润	19(b)	(8, 129)	(6, 850)
贸易应收款项预期信用(回拨)/损失准备一净额	21	(435, 936)	(134, 408)
其他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准备一净额	22	(29, 849)	(264, 586)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回拨)/准备	23	(138, 134)	(4, 250)
物业、厂房及设备减值损失准备	10	(95, 214)	-
物业、厂房及设备减值损失准备		111	4, 957
存货撇减至可变现净值	7	797	-
持有按公允价值列入其他综合收益之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8	(500)	(1, 200)
出售合资公司损失	10	-	13, 003
营运资金变动前经营活动所得现金流量		8,136,032	7,615,016
营运资金变动:			
一存货		193, 997	(29, 314)
一应收票据及贸易应收款项		(2, 248, 084)	(1, 198, 629)
一预付款项及其他应收款项		(254, 383)	436, 571
一合同资产及合同履约成本		(352, 505)	(643, 740)
一受限制现金		(179, 798)	9, 761
一递延收益		6, 569	6, 613
一预计负债		(122, 344)	11, 711
一应付票据及贸易应付款项		(3, 385, 350)	1, 604, 235
一其他应付款项		(811,042)	(1,988,018)
一合同负债		2, 548, 643	245, 455
经营所得现金		3, 531, 735	6, 069, 661

37(b) 融资活动产生的负债对账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融资活动产生的负债对账如下：

	借款	租赁负债	总共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于2024年1月1日	20,226,157	753,241	20,979,398
融资现金流量变动：			
新增借款所得款项	34,289,050	-	34,289,050
偿还借款	(31,827,424)	-	(31,827,424)
支付利息	(710,257)	-	(710,257)
支付租赁负债本金	-	(665,479)	(665,479)
支付租赁负债利息	-	(38,997)	(38,997)
融资现金流量变动的总额	<u>1,751,369</u>	<u>(704,476)</u>	<u>1,046,893</u>
其他变动：			
新增租赁负债	-	542,930	542,930
重新计量的租赁	-	619	619
到期核销或合同提前终止	-	(44,928)	(44,928)
代付款	156,524	-	156,524
借款利息支出	710,257	-	710,257
租赁利息支出	-	38,997	38,997
外汇调整	26,142	(9,590)	16,552
其他变动的总额	<u>892,923</u>	<u>528,028</u>	<u>1,420,951</u>
于2024年12月31日	<u>22,870,449</u>	<u>576,793</u>	<u>23,447,242</u>

37(b) 融资活动产生的负债对账（续）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融资活动产生的负债对账如下：

	借款	租赁负债	总共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于2023年1月1日	19,403,765	1,014,235	20,418,000
融资现金流量变动：			
新增借款所得款项	27,351,504	-	27,351,504
偿还借款	(26,568,095)	-	(26,568,095)
支付利息	(670,190)	-	(670,190)
支付租赁负债本金	-	(628,989)	(628,989)
支付租赁负债利息	-	(42,456)	(42,456)
融资现金流量变动的总额	113,219	(671,445)	(558,226)
其他变动：			
新增租赁负债	-	413,150	413,150
重新计量的租赁	-	43,849	43,849
到期核销或合同提前终止	-	(83,764)	(83,764)
借款利息支出	762,560	-	762,560
租赁利息支出	-	42,456	42,456
外汇调整	(53,387)	(5,240)	(58,627)
其他变动的总额	709,173	410,451	1,119,624
于2023年12月31日	20,226,157	753,241	20,979,398

38 预计负债

	未决诉讼 人民币千 元	司法重组 亏损性合约 人民币千元	损失 人民币千 元	其他 人民币千元	总计 人民币千元
于2023年1月1日	4,000	17,429	159,323	20,246	200,998
年内拨备	-	-	-	49,367	49,367
年内转回	(4,000)	-	(8,580)	-	(12,580)
年内变现	-	(13,481)	-	(11,595)	(25,076)
于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月1日	-	3,948	150,743	58,018	212,709
年内拨备	-	59	-	873	932
年内转回	-	-	(95,214)	(4,182)	(99,396)
年内变现	-	(2,595)	(3,636)	(17,649)	(23,880)
于2024年12月31日	-	1,412	51,893	37,060	90,365

附注：

- (i) 于2024年12月31日，基于建筑工程合约中所述的履约责任所产生的预期不可避免成本已超过预期将获得的经济利益，本集团对该等亏损性合约的拨备约人民币1,412,000元（2023年：人民币3,984,000元）。本集团已根据完成合约的估计最低成本净额就该合约确认拨备。

38 预计负债（续）

附注：（续）

- (ii) 2018年8月16日，本公司间接附属公司中国石化集团巴西有限公司（简称「巴西子公司」）按照巴西当地相关法律向巴西里约热内卢州第三商业企业州府法院（以下简称「巴西里约法院」）申请司法重组。2018年8月31日，巴西里约法院公告批准巴西子公司司法重组申请的决定，并指定 Nascimento & Rezende Advogados 律师事务所为司法重组管理人。

根据巴西相关法律规定，在里约法院批准巴西子公司进入法定重组程序后，巴西子公司须制定重组计划，而该法定重组须经债权人会议及里约法院批准方可进行。

巴西子公司根据巴西司法重组的实践，按照已获批准的司法重组方案继续推进司法重组工作。经与相关债权人沟通协商，并根据巴西相关法律法规，巴西子公司已向有管辖权的法院申请结束司法重组程序。2024年6月底，巴西子公司收到里约法院的终审判决，裁定其已履行完司法重组义务，司法重组程序终止，巴西子公司恢复正常经营。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巴西子公司预计还需向债权人支付合计人民币5,189万元的款项，本集团于本年度冲销了预计负债人民币9,520万元。

(a)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本集团于日常业务过程中会涉及一些与客户、分包商、供货商等之间的纠纷、诉讼或索偿。管理层已经评估了这些或有事项、法律诉讼或其他诉讼出现不利结果的可能性，并相信任何由此导致的负债不会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业绩或现金流量构成重大的负面影响，本公司管理层未就此计提准备金。

2014年10月08日，本公司间接控股境外子公司班尼亚杜丽公司与厄瓜多尔国家石油公司（以下简称PAM）签署了为针对I-L-Y三个油田提供优化产能、提高采收率及勘探作业等义务工作量作业，提升油田产量的服务合同。I-L-Y油田综合服务项目在履行过程中，双方对2016年—2017年间的油田产量认定和付款金额产生争议，多次协商未果。2018年10月PAM同意本公司提起国际法律仲裁方案，于2019年4月按照I-L-Y油田项目合同的相关规定，就合同纠纷向PAM提交《法律仲裁申请通知》，启动法律仲裁程序。2020年5月，本公司已递交仲裁申请书，申请索赔金额及利息等约7,922万美元。2022年2月22日，班尼亚杜丽公司收到仲裁庭发出的I-L-Y油田综合服务项目增产油付款争议国际仲裁裁决，裁决结果整体对班尼亚杜丽公司有利。但因仲裁地为智利，依照智利仲裁相关法律，仲裁当事人有权申请撤销仲裁裁决，对方是否履行仲裁裁决，尚存在不确定性。2022年8月，班尼亚杜丽公司收到智利圣地亚哥法院正式通知，告知PAM已经聘用智利当地律师事务所于2022年7月下旬向该法院递交撤销仲裁裁决申请书。班尼亚杜丽公司需要在10个工作日内递交答辩书。班尼亚杜丽公司接到通知后，已聘请智利当地律师事务所依据智利法律提供诉讼支持，并于2022年8月提交了答辩状。班尼亚杜丽公司于10月收到智利支持律师邮件，智利法院已将有关案件聆讯日期纳入法庭日志。2022年11月，班尼亚杜丽公司智利支持律师事务所收到当地法院的开庭通知，要求对2022年11月29日开庭予以确认。目前PAM已提出延期开庭申请，PAM正在等待法院通知最新开庭日期。

厄瓜多尔时间2023年5月12日，智利圣地亚哥法院作出一审判决，驳回PAM及其相关当事人撤销仲裁裁决的申请，支持PAM向EBDC支付约6400万美元的赔偿金（“该裁决”）。2023年12月，EBDC与PAM在厄瓜多尔基多就裁决中部分裁决金的支付达成和解协议。根据前述协议，双方同意PAM自2023年12月起分11个月支付裁决中的部分裁决金，共计约3498万美元，并就裁决中剩余裁决金的支付事宜召开协调工作会议以确定相应的支付计划。

39 或有事项及未决诉讼仲裁（续）

(a)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续）

截至2024年12月31日，班尼亚杜丽公司已收回全部增产油款项6,329万美元及专家鉴定服务费6万美元，合计6,335万美元。其余款项，双方仍然在协商之中。

(b) 境外税收处罚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中国石化集团国际石油工程有限公司（简称“国工”）子公司中国石化集团国际石油工程阿尔及利亚有限公司（简称“阿尔及利亚子公司”）自成立以来在阿尔及利亚开展业务。阿尔及利亚税务部门在对阿尔及利亚子公司2018-2020年度实施的业务收入产生的税费进行税务稽查，国工阿尔及利亚子公司及各项目部在收到初步调查结果后，聘请当地中介机构进行税务抗辩。本公司管理层根据以往年度稽查结果以及对项目税务风险的评估，对可能涉及的相关税费计提预计负债。截止2024年12月31日，预计负债余额为人民币36,186,000元（2023年：人民币49,366,000元）。

(c)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于2024年12月31日，除下文附注39(d)所披露外，本集团不存在应披露的对外担保或有事项（于2023年12月31日：无）。

(d) 履约担保

于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同意为DS Servicios Petroleros, S.A. de C.V.（“墨西哥DS公司”）提供履约担保。履行受益人墨西哥国家碳氢化合物委员会与墨西哥DS公司签订的EBANO项目产品分成合同项下的履约义务。担保期内，当墨西哥DS公司丧失履约能力时，本集团承诺代其履行不超过274,950,000美元的合同。

40 重大关联方交易

关联方为有能力控制另一方或可对另一方的财政及营运决策行使重大影响力的人士。受共同控制的人士亦被视为有关联。本集团受中国政府控制，而中国政府同时控制中国大部分生产性资产及实体（统称「国有企业」）。

根据国际会计准则第 24 号「关联方披露」，中国政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国有企业及其附属公司均被视为本集团的关联方（「其他国有企业」）。就关联方披露而言，本集团已设立程序查证其客户及供货商的直接所有权架构，以厘定其是否属于国有企业。不少国有企业均有多层企业架构，而且其所有权架构因转让及私有化计划而不时转变。然而，管理层相信有关关联方交易的有用数据已予充分披露。

除于本报告其他部分披露的关联方交易及余额外，下文概述本集团及其关联方（包括其他国有企业）于截至 2024 年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各年在日常业务过程中的重大关联方交易。

关联方交易乃于日常业务过程中按与对手方协议的定价及结算条款进行。

这些与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附属公司进行的重大关联方交易中的大部分同时构成了香港联交所证券上市规则第 14A 章所定义的持续关连交易。

40 重大关联方交易（续）

(a) 与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附属公司及其子公司进行的重大关联方交易：

	2024 人民币千元	2023 人民币千元
材料设备采购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	<u>9,575,704</u>	<u>10,383,595</u>
出售商品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	<u>117,205</u>	<u>59,011</u>
提供工程服务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	<u>48,295,689</u>	<u>48,946,921</u>
接受工程服务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	<u>264,171</u>	<u>-</u>
接受小区综合服务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	<u>30,711</u>	<u>34,198</u>
提供综合服务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	<u>116,567</u>	<u>70,088</u>
接受其他综合服务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	<u>1,001,529</u>	<u>942,389</u>
提供科技研发服务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	<u>240,641</u>	<u>237,410</u>

40 重大关联方交易（续）

(a) 与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附属公司及其子公司进行的重大关联方交易：

租赁收入 - 房屋		
-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	4,109	1,742
	<hr/>	<hr/>
租赁收入 - 设备		
-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	2,499	1,194
	<hr/>	<hr/>
支付的租赁费 - 土地及房产 - 短期租赁		
-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	70,147	30,017
	<hr/>	<hr/>
支付的租赁费 - 土地及房产 - 使用权资产		
-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	-	253,322
	<hr/>	<hr/>
支付的租赁费 - 设备及车辆 - 短期租赁		
-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之子公司	138,294	122,673
	<hr/>	<hr/>

40 重大关联方交易（续）

(a) 与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附属公司及其子公司进行的重大关联方交易：（续）

	2024 人民币千元	2023 人民币千元
支付的租赁费 - 设备及车辆 - 使用权资产		
-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之子公司	<u>209</u>	<u>2,658</u>
存款利息收入		
-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之子公司	<u>37,194</u>	<u>7,658</u>
贷款利息支出		
-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	<u>662,794</u>	<u>682,830</u>
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	<u>9,287</u>	<u>15,854</u>
取得借款		
-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	<u>34,012,825</u>	<u>27,351,504</u>
偿还借款		
-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	<u>31,232,463</u>	<u>26,398,951</u>
安保基金支出		
-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	<u>85,950</u>	<u>84,280</u>
安保基金返还		
-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	<u>168,263</u>	<u>114,933</u>

40 重大关联方交易（续）

(b) 与本集团之联营和合营企进行的重大关联方交易：

	2024 人民币千元	2023 人民币千元
产品销售		
— 本集团之联营和合营企业	<u>454</u>	<u>-</u>
提供工程服务		
— 本集团之联营和合营企业	<u>16,797</u>	<u>31,031</u>
接受工程劳务服务		
— 本集团之联营和合营企业	<u>2,128,316</u>	<u>2,101,454</u>

40 重大关联方交易（续）

(c) 与中国石化集团公司之联营和合营企进行的重大关联方交易：

	2024 人民币千元	2023 人民币千元
材料设备采购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之联营和合营企业	1	48
产品销售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之联营和合营企业	6,818	212
提供工程服务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之联营和合营企业	4,162,131	4,649,694
接受工程服务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之联营和合营企业	171,100	148,202
提供其他综合服务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之联营和合营企业	-	763
接受其他综合服务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之联营和合营企业	-	1,303
支付的租赁费 -设备及车辆 - 短期租赁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之联营和合营企业	25,811	8,118
支付的租赁费 -设备及车辆 - 使用权资产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之联营和合营企业	-	41,843
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之联营和合营企业	155	7,399

40 重大关联方交易（续）

(d) 主要管理人员薪酬

主要管理人员包括本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就雇员服务已付或应付主要管理人员的酬金如下：

	2024 人民币千元	2023 人民币千元
袍金	600	600
薪金、津贴及奖金	9,851	9,860
退休计划供款	604	608
	11,055	11,068

高级管理人员(非董事或监事)的薪酬属于下列范围：

	2024 人数	2023 人数
人民币0元至人民币500,000元	5	3
人民币500,001元至人民币1,000,000元	-	3
人民币1,000,001元至人民币2,000,000元	-	1
	5	7

(e) 反担保准备

于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提供反担保给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其反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亿元（于2023年12月31日：人民币3亿元），反担保终止日期为2026年6月（于2023年12月31日：2024年9月）。

41 财务及资本风险管理

本集团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集团的风险水平。本集团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集团经营活动的改变。本集团的内部审计部门也定期或随机检查内部控制系统的执行是否符合风险管理政策。

41.1 金融资产及负债之类别

	2024 人民币千元	2023 人民币千元
金融资产		
<i>按公允价值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金融资产（不可转回）</i>		
非上市证券投资	137,441	135,763
<i>按公允价值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金融资产</i>		
应收票据款项	2,557,311	2,735,081
	2,694,752	2,870,844
<i>按摊销成本计量之金融资产</i>		
受限制现金及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3,648,515	2,816,116
应收票据及贸易应收款项	13,294,827	10,602,242
其他应收款项	2,551,564	2,170,612
	19,494,906	15,588,970
	22,189,658	18,459,814
金融负债		
<i>按摊销成本计量之金融负债</i>		
应付票据及贸易应付款项	31,653,814	35,195,688
其他应付款项	3,803,027	3,421,511
借款	23,447,242	20,979,398
	58,904,083	59,596,597

41 财务及资本风险管理（续）

41.2 财务风险因素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利率风险、汇率风险、信用风险及流动性风险。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a)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

(i)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如某些贷款承诺）。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及借款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本集团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集团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集团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于2024年及2023年度本集团并无利率互换安排。由于定期存款为短期存款，故银行存款的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并不重大。

41 财务及资本风险管理 (续)

41.2 财务风险因素 (续)

(a) 市场风险 (续)

(i) 利率风险 (续)

本集团持有的计息金融工具如下:

	2024		2023	
	%	人民币千元	%	人民币千元
固定利率金融工具				
受限制现金及现金 及现金等价物 (附注25、26)	1.95%	223,827	2.75%	52,500
借款(附注34)	2.70%-3.60%	22,870,449	2.90%-3.75%	19,938,241
浮动利率金融工具				
受限制现金及现金 及现金等价物 (附注25、26)	0.10%-0.15%	3,424,688	0.01%-0.35%	2,813,116
借款(附注34)	-	-	2.37%-2.92%	1,041,157

于2023年12月31日,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之利率上升50个基点,而其它因素保持不变,本集团的净利润将减少及股东权益将减少约人民币5,205,000元。于2024年12月31日,并无浮动利率借款。

于2023年12月31日,如果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则借款利率下降50个基点可能会对净利润及股东权益产生与上述金额相同但相反的影响。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的金融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净亏损/利润及股东权益的影响是假设在资产负债表日利率发生变动,按照新利率对上述金融工具进行重新计量后的影响。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的浮动利率非衍生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的影响是上述利率变动对按年度估算的利息费用或收入的影响。上一年度的分析基于同样的假设和方法。

41 财务及资本风险管理 (续)

41.2 财务风险因素 (续)

(a) 市场风险 (续)

(ii)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汇率风险可源于以记账本位币之外的外币进行计价的金融工具。

本集团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集团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沙特里亚尔、科威特第纳尔）依然存在外汇风险。

相关外币资产及外币负债包括：以外币计价的受限制现金及现金及现金等价物、贸易及其他应收款项、贸易及其他应付款项及借款等。

本集团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于2024年12月31日	美元	沙特里亚尔	科威特第纳尔	其他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元	元	元	元
受限制现金及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746,434	88,421	81,467	326,036
贸易及其他应收款项	3,795,421	798,042	551,384	406,250
贸易及其他应付款项	(728,628)	(671,782)	(218,482)	(259,724)
以人民币计值的净风险	3,813,227	214,681	414,369	472,562
于2023年12月31日	美元	沙特里亚尔	科威特第纳尔	其他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元	元	元	元
受限制现金及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621,753	21,946	173,485	157,642
贸易及其他应收款项	4,409,866	678,607	639,294	621,419
贸易及其他应付款项	(993,312)	(499,153)	(230,640)	(224,688)
借款	(1,041,157)	-	-	-
以人民币计值的净风险	2,997,150	201,400	582,139	554,373

41 财务及资本风险管理 (续)

41.2 财务风险因素 (续)

(a) 市场风险 (续)

(ii) 汇率风险 (续)

本集团财务部门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为此，本集团可能会以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的方式来达到规避外汇风险的目的。2024年及2023年度本集团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于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本年人民币兑外币升值5%对本集团净亏损/利润影响如下：

	2024	2023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净利润减少	净利润减少
- 美元	(142, 996)	(112, 239)
- 沙特里亚尔	(8, 051)	(7, 552)
- 科威特第纳尔	(15, 539)	(21, 830)

于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如果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则人民币相对贬值5%可能会对上述货币产生与上述金额相同但相反的影响。

(b) 信用风险

信贷风险指金融工具的交易对手方未能履行其于金融工具条款项下的责任，导致本集团蒙受财务亏损的风险。本集团面临的信贷风险主要来自于受限制现金、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应收票据及贸易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及其他应收款项。

为尽量减低信贷风险，本集团已设立并维持本集团的信贷风险评级，以根据违约风险程度将风险分类。信贷评级数据乃基于本集团用以对其主要客户及其他债务人评级之自身事务历史记录。本集团持续监察本集团的风险及其交易对手的信贷评级，而达成交易的总价值分布于核准交易对手当中。

41 财务及资本风险管理（续）

41.2 财务风险因素（续）

(b) 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款项，本集团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集团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限。本集团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集团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集团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集团贸易应收款项存在集中信用风险，因贸易应收款欠款总22.31%属于前五大客户（2023年：20.78%）。本集团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集团其他应收款总额的27.38%（2023年：31.07%）。

就按摊销成本计量之金融资产及合同资产而言，本集团对所承受的信贷风险进行监察，并不断检讨及跟进任何未偿还债项。本集团并无持有其债务人的任何抵押品。

预期信用损失减值拨备

本集团当前的评级框架信贷风险包括以下各类：

类别	说明	确认预期信用损失之基准	
		贸易应收款项及 合同资产	其他金融资产
履行	交易对手的违约风险较低，且并未任何违约款项	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无信贷减值	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可疑	自初步确认起信贷风险并无大幅增加	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无信贷减值	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无信贷减值
违约	有证据表明资产有信贷减值	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无信贷减值	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无信贷减值
撤销	有证明表明债务人处于若干财务困难，而本集团收回款额的前景渺茫	有关款项获撤销	有关款项获撤销

41 财务及资本风险管理（续）

41.2 财务风险因素（续）

(b) 信用风险（续）

贸易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

根据附注2.7，本集团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9号就贸易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使用具有适当分组的提列矩阵进行集体评估，预期损失率乃根据过往的销售付款资料及相应客户的历史信贷亏损计量。历史数据将予以适当调整，以反映影响客户付款能力的当前及前瞻性宏观经济因素。在每个报告日期，历史违约率将会更新并分析前瞻性估计的变化。

于2024年12月31日，贸易应收款项账面总值人民币748,668,000元（2023年：人民币976,229,000元）已个别进行评估及悉数予以减值。就余下贸易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根据本集团对现有债务人历史应用损失经验的评估及所有可使用的前瞻性信息，对于贸易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本集团根据个别不同信用风险特征和类别的账龄估计损失。

本集团于2024年12月31日和2023年12月31日的贸易应收账款信用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信息如下：

类别	于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人民币千元
	金额 人民币千元	比例 (%)	金额 人民币千元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48,668	4.96	748,668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335,019	95.04	1,040,192	7.2	13,294,827
其中：					
关联方组合	6,218,159	41.22	62,360	1.00	6,155,799
非关联方组合	8,116,860	53.81	977,832	12.05	7,139,028
合计	<u>15,083,687</u>	100.00	<u>1,788,860</u>		<u>13,294,827</u>

类别	于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人民币千元
	金额 人民币千元	比例 (%)	金额 人民币千元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976,229	7.61	979,229	1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859,374	92.39	1,257,132	10.60	10,602,242
其中：					
关联方组合	4,021,077	31.33	50,766	1.26	3,970,311
非关联方组合	7,838,297	61.70	1,206,366	15.39	6,631,931
合计	<u>12,835,603</u>	100.00	<u>2,233,361</u>		<u>10,602,242</u>

41 财务及资本风险管理 (续)

41.2 财务风险因素 (续)

(b) 信用风险 (续)

贸易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 (续)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账面余额 人民币千元	坏账准备 人民币千元		
A 单位	662,359	662,359	100.00	债务人资金短缺, 款项长期未收回
B 单位	47,882	47,882	100.00	债务人资金短缺, 款项长期未收回
C 单位	25,569	25,569	100.00	债务人资金短缺, 款项长期未收回
其他零星单位合计	12,858	12,858	100.00	债务人资金短缺, 款项长期未收回
合计	748,668	748,668		

名称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账面余额 人民币千元	坏账准备 人民币千元		
A 单位	892,635	892,635	100.00	债务人资金短缺, 款项长期未收回
B 单位	47,178	47,178	100.00	债务人资金短缺, 款项长期未收回
C 单位	26,703	26,703	100.00	债务人资金短缺, 款项长期未收回
其他零星单位合计	9,713	9,713	100.00	债务人资金短缺, 款项长期未收回
合计	976,229	976,229		

组合计提项目: 应收关联方客户

类别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金额 人民币千元	坏账准备 金额 人民币千元	预期信用损 失率 (%)	账面余额 金额 人民币千元	坏账准备 金额 人民币千元	预期信用 损失率 (%)
1 年以内	5,822,053	25,744	0.44	3,837,904	14,961	0.39
其中:						
未逾期	4,764,611	18,526	0.39	3,361,555	11,870	0.35
逾期至 1 年以内	1,057,442	7,218	0.68	476,349	3,091	0.65
1 至 2 年	236,369	8,973	3.80	119,513	9,256	7.74
2 至 3 年	111,091	8,065	7.26	24,333	2,779	11.42
3 年以上	48,646	19,578	40.25	39,327	23,770	60.44
合计	6,218,159	62,360	1.00	4,021,077	50,766	1.26

41 财务及资本风险管理 (续)

41.2 财务风险因素 (续)

(b) 信用风险 (续)

贸易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 (续)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非关联方客户

类别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金额 人民币千元	坏账准备 金额 人民币千元	预期信用 损失率 (%)	账面余额 金额 人民币千元	坏账准备 金额 人民币千元	预期信用 损失率 (%)
1 年以内	6,858,607	48,706	0.71	6,214,501	52,512	0.84
其中： 未逾期	4,318,901	8,725	0.20	4,806,350	12,634	0.26
逾期至 1 年以内	2,539,706	39,981	1.57	1,408,151	39,878	2.83
1 至 2 年	269,809	40,220	14.91	385,795	65,932	17.09
2 至 3 年	79,939	30,658	38.35	105,685	44,753	42.35
3 年以上	908,505	858,248	94.47	1,132,316	1,043,169	92.13
合计	8,116,860	977,832	12.05	7,838,297	1,206,366	15.39

本集团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同资产信用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信息如下：

类别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人民币千元
	账面余额 金额 人民币千元	比例 (%)	减值准备 金额 人民币千元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13,566	0.08	6,783	50.00	6,783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16,807,511	99.92	50,546	0.30	16,756,971
其中：					
石油工程技术服务	8,587,026	51.05	25,729	0.30	8,561,307
工程建设	8,220,485	48.87	24,821	0.30	8,195,664
合计	16,821,077	100.00	57,323		16,763,754

类别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人民币千元
	账面余额 金额 人民币千元	比例 (%)	减值准备 金额 人民币千元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144,307	0.88	144,307	100	-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16,258,501	99.12	55,253	0.34	16,203,248
其中：					
石油工程技术服务	8,632,396	52.63	32,304	0.37	8,600,092
工程建设	7,626,105	46.49	22,949	0.30	7,603,156
合计	16,402,808	100.00	199,560		16,203,248

41 财务及资本风险管理 (续)

41.2 财务风险因素 (续)

(b) 信用风险 (续)

其他应收款项

于2024年12月31日，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其他应收款项之账面总值为人民币662,031,000元 (2023: 人民币662,031,000元)。

除该等其他应收款项外，本集团就余下其他应收款项按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其他应收款项自初始确认以来信用风险并无大幅增加，本集团采用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基准计量并根据个别不同信用风险特征和类别的账龄估计损失。

本集团于2024年12月31日和2023年12月31日的信用风险敞口和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情况如下：

于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		账面价值
	人民币千元	%	人民币千元	RMB' 000
备用金	1,642	13.64	224	1,418
保证金	1,743,401	6.11	106,523	1,636,878
代垫款项	697,282	24.71	172,306	524,976
代管款项	4,770	2.62	152	4,645
押金	29,145	13.60	3,963	25,182
应收股利	424	-	-	424
其他	398,303	10.03	39,962	358,341
合计	<u>2,874,967</u>		<u>323,103</u>	<u>2,551,864</u>

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人民币千元	预期信用损 失率 (%)	坏账准备 人民币千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千元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备用金	1,418	0.07	1	1,417
- 保证金及其他押金	1,660,093	1.12	18,672	1,641,421
- 其他应收款项	551,425	5.06	27,917	523,508
合计	<u>2,212,936</u>	<u>2.11</u>	<u>46,590</u>	<u>2,166,346</u>

41 财务及资本风险管理 (续)

41.2 财务风险因素 (续)

(b) 信用风险 (续)

处于第二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人民币千元	预期信用 损失率 (%)	坏账准备 人民币千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千元
按组合计提坏账 准备:				
- 其他应收款项	147,082	7.23	10,632	136,450
合计	<u>147,082</u>	7.23	<u>10,632</u>	<u>136,450</u>

41 财务及资本风险管理 (续)

41.2 财务风险因素 (续)

(b) 信用风险 (续)

其他应收款项 (续)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续)

处于第三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人民币千元	预期信用损 失率 (%)	坏账准备 人民币千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千元
按组合计提坏账 准备:				
- 现金	224	100.00	224	-
- 保证金及其他 押金	112,453	81.65	91,813	20,640
- 其他应收款项	402,272	43.22	173,844	228,428
合计	<u>514,949</u>	51.63	<u>265,881</u>	<u>249,068</u>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人民币千元	预期信用损失 %	人民币千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千元
备用金	4,728	2.66	126	4,602
保证金	1,153,100	9.29	107,117	1,045,983
代垫款项	934,741	22.24	207,872	726,869
代管款项	5,271	0.93	49	5,222
押金	42,785	6.49	2,776	40,009
应收股利	433	-	-	433
其他	382,627	9.18	35,133	347,494
合计	<u>2,523,685</u>		<u>353,073</u>	<u>2,170,612</u>

41 财务及资本风险管理 (续)

41.2 财务风险因素 (续)

(b) 信用风险 (续)

其他应收款项 (续)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续)

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人民币千元	未来 12 个 月内的 预期信 用损失 率 (%)	坏账准备 人民币千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千元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备用金	4,728	2.66	126	4,602
- 保证金、押金	1,094,742	3.70	40,505	1,054,237
- 其他应收款项	880,579	4.01	35,312	845,267
合计	1,980,049	3.88	75,943	1,904,106

处于第三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人民币千元	未来 12 个 月内的 预期信 用损失 率 (%)	坏账准备 人民币千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千元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保证金、押金	101,143	68.60	69,387	31,756
- 其他应收款项	442,493	46.95	207,743	234,750
合计	543,636	50.98	277,130	266,506

41 财务及资本风险管理（续）

41.2 财务风险因素（续）

(b) 信用风险（续）

受限制现金及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集团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集团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按公允价值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应收票据款项

本集团按公允价值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应收票据款项由具有高信用评级的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发行，本集团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本集团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概述于附注41.1。本集团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集团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41 财务及资本风险管理（续）

41.2 财务风险因素（续）

(c)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集团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集团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集团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此外，本集团也会考虑与供货商协商，要求其调减部分债务金额，以减轻公司的现金流压力。

本集团通过经营业务产生的资金及银行及其他借款来筹措营运资金。于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尚未使用的授信额度为人民币7,829,785,000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币12,779,970,000元）。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1年内 人民币千元	1至2年内 人民币千元	2至5年内 人民币千元	5年以上 人民币千元	总计未贴现 现金流 人民币千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千元
于2024年12月31日						
受限制现金及现金及 现金等价物	3,648,515	-	-	-	3,648,515	3,648,515
应收票据及贸易应收 款项	13,294,827	-	-	-	13,294,827	13,294,827
按公允价值列入其他综 合收益之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款项	2,557,311	-	-	-	2,557,311	2,557,311
其他应收款项	2,874,967	-	-	-	2,874,967	2,874,967
应付票据及贸易应付 款项	(31,653,814)	-	-	-	(31,653,814)	(31,653,814)
其他应付款项	(3,803,027)	-	-	-	(3,803,027)	(3,803,027)
借款	(23,722,930)	(178,632)	(103,382)	(55,583)	(24,060,527)	(23,447,242)
	(36,804,151)	(178,632)	(103,382)	(55,583)	(37,141,748)	(36,528,463)

41 财务及资本风险管理（续）

41.2 财务风险因素（续）

(c) 流动性风险

	1年内 人民币千元	1至2年内 人民币千元	2至5年内 人民币千元	5年以上 人民币千元	总计未贴现 现金流 人民币千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千元
于2023年12月31日						
受限制现金及现金及 现金等价物	2,816,116	-	-	-	2,816,116	2,816,116
应收票据及贸易应收 款项	10,602,242	-	-	-	10,602,242	10,602,242
按公允价值列入其他综 合收益之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款项	2,735,081	-	-	-	2,735,081	2,735,081
其他应收款项	2,170,612	-	-	-	2,170,612	2,170,612
应付票据及贸易应付 款项	(35,195,688)	-	-	-	(35,195,688)	(35,195,688)
其他应付款项	(3,421,511)	-	-	-	(3,421,511)	(3,421,511)
借款	(20,307,940)	(598,827)	(70,320)	(37,830)	(21,014,917)	(20,979,398)
	(40,601,088)	(598,827)	(70,320)	(37,830)	(41,308,065)	(41,272,546)

41 财务及资本风险管理（续）

41.3 资本风险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政策的目的是为了保障本集团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集团利用资本负债比率监控其资本。该比率按照债务净额除以总资本计算。债务净额为总借款（包括资产负债表所列的「流动及非流动借款」）减去现金和现金等价物。总资本为合并财务状况表中所列示的股东权益与债务净额之和。股东权益总额则包括归属于本公司股东权益及非控股权益。

于报告日期，资本负债比率如下：

	2024	2023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总借款（附注34）	23,447,242	20,979,398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附注26）	(3,441,398)	(2,788,798)
债务净额	20,005,844	18,190,600
总权益	8,648,802	8,023,202
总资本	28,654,645	26,213,802
资本负债比率	70%	69%

41 财务及资本风险管理（续）

41.4 公允价值估计

公允价值计量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团于综合财务状况表内反映之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之面值与其各自之公允价值相若。

公允价值指于计量日期市场参与者之间于有序交易中就出售资产所收取或转移负债所支付之价格。以下公允价值计量披露乃采用将用于计量公允价值之估值技术之输入数据划分为三个公允价值层级：

- 第一级层级输入数据：本集团可于计量日期取得之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之报价（未经调整）。
- 第二级层级输入数据：第一层级所包括之报价以外之直接或间接之资产或负债可观察输入数据。
- 第三级层级输入数据：资产或负债之不可观察输入数据。

(a) 以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之本集团金融资产之公允价值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按经常性基准于合并财务状况表以公允价值层级分组如下：

	第三级	
	2024	2023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按公允价值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金融资产（不可转回）		
- 非上市证券投资	137,441	135,763
按公允价值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金融资产		
- 应收票据款项	2,557,311	2,735,081
	2,694,752	2,870,844

41 财务及资本风险管理（续）

41.4 公允价值估计（续）

(a) 以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之本集团金融资产之公允价值（续）

以第三级公允价值计量之资产之对账：

	2024	2023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于1月1日	2,870,844	1,602,832
发行	35,499,441	38,285,634
结清	(35,677,211)	(37,018,893)
于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公允价值变动	1,678	1,271
于12月31日	2,694,752	2,870,844

非上市股权证券及应收票据款项之公允价值乃分别参考资产净值、资产价值估值技术估量及贴现现金流量（如适用）。董事相信，采用该项估值技术得出之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属合理，并为于报告期末最适当之价值。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并无转入或转出第三级层级（2023年：无）。

(b) 以公允价值以外列账之金融资产及负债的公平价

于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按成本或摊销成本计量之金融工具之账面值，与其公平值并无重大差异。

42 呈报期后事项

截至2025年3月18日，本集团不存在应披露的其他呈报期后事项。

43 主要附属公司详情

于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于以下主要附属公司拥有直接及间接权益:

名称	注册成立/ 成立地点以及 法律实体的类别	注册资本 千元	所持实际权益		主要业务经营地
			直接持有	间接持有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中国 / 有限责任公司	人民币 4,000,000 元	100% (2023:100%)	-	石油工程技术服务 / 中国
中石化胜利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 / 责任公司	人民币 700,000 元	-	100% (2023:100%)	石油工程技术服务 / 中国
中石化中原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 / 有限责任公司	人民币 450,000 元	-	100% (2023:100%)	石油工程技术服务 / 中国
中石化江汉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 / 有限责任公司	人民币 250,000 元	-	100% (2023:100%)	石油工程技术服务 / 中国
中石化华东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 / 有限责任公司	人民币 864,297 元	-	100% (2023:100%)	石油工程技术服务 / 中国
中石化华北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 / 有限责任公司	人民币 886,300 元	-	100% (2023:100%)	石油工程技术服务 / 中国
中石化西南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 / 有限责任公司	人民币 300,000 元	-	100% (2023:100%)	石油工程技术服务 / 中国
中石化石油工程地球物理有限公司*	中国 / 有限责任公司	人民币 300,000 元	-	100% (2023:100%)	地球物理勘探 / 中国
中石化石油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 / 有限责任公司	人民币 500,000 元	-	100% (2023:100%)	工程建设 / 中国
中石化海洋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 / 有限责任公司	人民币 2,000,000 元	-	100% (2023:100%)	海洋石油工程技术服务 / 中国
中国石化集团国际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 / 有限责任公司	人民币 700,000 元	-	100% (2023:100%)	石油工程技术服务 / 中国
中石化经纬有限公司*	中国 / 有限责任公司	人民币 1,000,000,000 元	-	100% (2023:100%)	测录定服务 / 中国

* 本公司通过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持有股份。

上表列出的本公司之附属公司,董事认为其主要影响本集团年内业绩或构成本集团资产净值的重大部分。董事认为倘列出其他附属公司的详情会令篇幅过份冗长。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下列文件于 2025 年 3 月 19 日（星期三）后完整备置于本公司法定地址，以供监管机构以及股东依据法规或本公司章程在正常工作时间查阅：

1. 董事长签名的年报原本；
2. 董事长、总经理、总会计师、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3. 载有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盖章、中国注册会计师签名的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审计报告正本；载有香港立信德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签署的按国际财务报告会计准则编制的审计报告正本；
4.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公开披露的所有公司文件和公告的文本；
5. 本公司章程；
6. 从 1993 年至 2024 年本公司年度报告、中期报告文本及 2002 年至 2024 年本公司第一、第三季度报告文本。

本报告分别以中、英文两种语言编订，除按国际财务报告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及相关的审计报告外，两个文本若出现解释上的歧义时，以中文文本为准。